

现代简化字研究  
**A Study of**  
**Modern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叶晓薇  
**YAP SHEAU WEI**

**MASTER OF ARTS (CHINESE STUDIES)**

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APRIL 2013**



现代简化字研究  
A Study of  
Modern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By

叶晓薇

**YAP SHEAU WEI**

本论文乃获取文学硕士学位（中文系）的部分条件  
A dissertation submitted to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Chinese Studies)  
April 2013

## 摘要

汉字从甲骨文到楷书，再由传统楷书到简化字，不断的进行改革，这种由繁趋简的趋势，在人们书面交际上，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简化是汉字由古至今的总趋势，20 世纪中期，为强化汉字的书面交际功能，更进行了全面的规划与落实。到了今天，随着中国的日渐开放，加上全球化的走向和信息网络的兴起，简化汉字已被多数国家的汉字使用者所接受。由于简化汉字中存有不尽完善的缺陷，因此对它进行全面的审视与检讨是必要的。

本论文的研究目的，就是回顾汉字从甲骨文到简化字的一贯性发展，包括探讨其发展过程，简化汉字的方针和简化方法的利弊，以及分析简化字在现在和未来面对的挑战，并探讨如何回应这些挑战。

笔者首先研究《汉字简化方案》与《简化字总表》，以掌握最原始的资料。其次，研究相关的著作和有关的学术论文，然后把原来构思的章节与前人的研究成果互相参照与对比，务求结合各方观点后，以突显简化汉字发展的轨迹。

本文在〈汉字发展简论〉这一章，以古代和现代文献为材料，探讨从甲骨文开始到简体字的转变，以汉字的形体为重心，讨论古文字演变成今文字的发展过程。此外，本章也讨论汉字繁简的关系。

第三章〈简化字的发展与成就〉则注重讨论简化字的形成过程和面对的问题。本章同时将分析简化字的成就，以图构造简化字对汉字本身和对外社会环境的积极意义。

第四章〈汉字简化方针和方法的利与弊〉，以汉字简化的方针和方法为核心，探讨其方针和方法对简化过程所衍生的好处与坏处，并提出学者对简化字不满意的原因。

基于简化字是主要在《说文解字》面世后所产生的文字，它的造字规律有些已经不是六书条例所能分析。所以，笔者在〈简化字结构分析〉这一章，尝试采用王宁在《汉字构形学讲座》所提出的构形理论，来分析简化字的形体结构，以验证简化字是否符合汉字的构形发展规律，力求为未来拟定新的《简化字方案》，提供系统性和科学性的基础。

第六章〈现行简化字的思考〉讨论如何改善现有简化字的问题。笔者尝试回应简化字所面对本身不完善的问题和面对开放环境所迎来的种种冲击。此外，笔者也将讨论规范化以及如何以“汉字为主、拼音为辅”回应信息化与国际化。

简化字是汉字从甲骨文到现在一脉相承的发展，但是在不同的时代，皆须回应客观需求，作出相应的改革，以迎合环境的需要。简化汉字的发展并不顺利，因为当时拟定《简化字方案》的初衷，只不过是把简化汉字当作过渡阶段，为最终实行拼音文字做准备工作。

汉字发展成简化字，有两个积极的意义值得我们注意。对汉字发展而言，是让汉字获得重生，某个程度上克服繁体字难以学习的问题，也解决了汉语拼音取代汉字的危机。对整体社会、国家而言，简化汉字的普及化，直接提高了教育水平，间接提升了中国各方面的建设。

简化字经过多年的实践后，产生了内部和外部的的问题。内部问题是其科学性和系统性不足，形成简化字有不完善的地方。对外的问题，是随着中国日渐开放，加上人们学习古籍的需要，使人们有恢复使用繁体字的看法。其实，外部的挑战，是基于内部的不足，所以只要有一个完善的《汉字简化方案》，就能解决简化字所面对的困境。

有鉴于此，我们必须以科学性和系统性来继续进行简化工作，并强化简化字的规范性，并通过简化字为主和汉语拼音为辅，形成双文制，迈向国际化和信息化，使简化字继续成为当代汉字的主流。

关键词：汉字 简化字 拼音文字

## Abstract

Chinese characters develop itself from inscriptions on bones or tortoise shells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The transformation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started in the middle of 20<sup>th</sup> century which now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modernized world. The reformation of Chinese character occurred mainly because the world is constantly changing. Also, it is designed to help people who are illiterate in mainland China. Thus, the existence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is crucial to suit and adopt the world's and nation's necessity.

The purpose of this research is to study the consistency in the reformation process of Chinese character from inscriptions on bones or tortoise shells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a discussion on the pro and cons of this reformation and the direction of simplified Chinese Heading in the 21<sup>st</sup> century. Besides, this thesis aims to give an analysts on the challenges faced currently and in the future, and finally the measures to be taken to overcome these challenges.

When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were introduced, authors came to a consensus to use *The Chinese Character Simplification Project*, *The Second Chinese Character Simplification Project* and *Master List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as the original reference fo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This paper will study some of the related works and academic theses concerned

In the first chapter, the passage studies the history of Chinese characters and explains their reformation. It focuses on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patterns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from the traditional ones. Subsequently, it investigates the differences in their relationship.

In the second chapter, the process of transformation from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is discussed. This chapter examines the success in the development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which is beneficial to the Chinese character itself and also to the society.

In the third chapter, the primary focus emphasizes the direction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heading which distinguishes the pro and cons of this reformation in Chinese characters. Moreover, this chapter will deal with the reasons regarding why some scholars are unsatisfied with this reformation.

In reality,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has exceeded the law of “*liushu*”, because it created after the “*Shuo Wen Jie Zi*”. Thus, Chapter Four attempts to analyze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structure were based on *Wangning*’s Chinese character structure theory. Based on the structure, *Wangning* analyzes Chinese characters and it is discovered there all 4 functions and 11 models of Chinese character structure configuration. These 11 models covered the law of “*liushu*”, which would helps *The Chinese Character Simplification Project* to be more systematic and scientific in the



future.

Chapter Six discusses the problems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faced. This chapter tried to improve the flaws in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Apart from that, this section proposes to standardize the characters and also suggest it as the main character and *Hanyu Pinyin* as a supplement in order to face globalization.

The last chapter is the conclusion of the study. It reflects the Chinese characters have developed for thousands of years from inscriptions on bones or tortoise shell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Although the objective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to introduce *Hanyu Pinyin* initially, but it didn't succeed. The simplification of Chinese Modern Characters has brought about two significant contributions. Firstly, the emergence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is a sign of rebirth of the Chinese characters and at the same time a better replacement for traditional Chinese than *Hanyu Pinyin*. Besides, this reformation is also an advantage to the education society and n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to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causes intrinsic and extrinsic problems. The intrinsic problem includes that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are lack of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and are less systematic thus causes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to be incomplete. The extrinsic

problem is that some people felt the importance in the revival of tradition Chinese character. However, it can be argued that the extrinsic problem arises because of the existence of intrinsic problem. Thus, by making corrections and alterations to make a more complete set of *The Chinese Character Simplification Project*, the threats to revive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could be lessen.

In conclusion, in the process to simplify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establishing *The Chinese Character Simplification Project* and framing *Master List of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as well as a more scientific and systematic approach is crucial to standardize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By taking all these measures, the threat to revive traditional Chinese characters can be eliminated. Furthermore, this helps to ensure that the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continues to be the main stream of Chinese characters in the modern 21st century.

Keywords: Chinese characters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Hanyu Pinyin*

## 谢词

本论文得以完成，首先要感谢王介英老师的鼓励与指导，使我能够顺利完成论文。

其次，我要感谢开题评审的老师，为我的论文范畴与撰写方法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奈何力有不逮，其中的一些要求，无法在本论文获得实现，但却对本人很有启发作用，有益于日后对相关问题的思考。

最后，我也要感谢外子李锡锐在这一段时间所给予的谅解和支持，以及所有协助与关心我的亲朋戚友。

# 论文核实书

本论文现代简化字研究为叶晓薇亲自撰写，是为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硕士学位取得之学位论文要件。

此证

---

(王介英助理教授)  
指导老师  
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

日期：\_\_\_\_\_

# 拉曼大学 中华研究院

日期：15.12.2012

## 硕士论文提交

此证叶晓薇（学号：06 ULM 01991）在中华研究院中文系王介英助理教授指导之下，  
经已完成此一题为现代简化字研究的硕士学位论文。

本人亦了解拉曼大学将以 pdf 格式上载本硕士学位论文至拉曼大学资料库，供作拉  
曼大学教职员生及社会人士查阅使用。

此致

---

（叶晓薇）

# 论文声明

本人谨此声明：除已注明出处之引文外，本论文其余一切部分均为本人原创之作，且未曾在此前或同一时间提交拉曼大学或其他院校作为其他学位论文之用。

姓名：叶晓薇

日期：15-12-2012

# 目录

摘要		ii
Abstract		v
谢词		ix
论文核实书		x
论文提交书		xi
论文声明		xii
第一章	绪论 .....	1
	第一节    研究动机.....	1
	第二节    前人研究成果.....	3
	第三节    研究范围与限制.....	6
	第四节    研究方法与步骤.....	9
第二章	汉字发展简论 .....	11
	第一节    古文字的发展.....	13
	第二节    今文字的发展.....	18
	第三节    简体字的发展.....	21
	第四节    汉字的繁化与简化.....	27
第三章	简化字的发展与成就 .....	33
	第一节    简化字的发展.....	34
	第二节    简化字的成就.....	44
第四章	汉字简化方针和方法的利与弊 .....	60
	第一节    简化字方针的利与弊.....	62
	第二节    简化字方法的利与弊.....	65
	第三节    简化字整体的评论.....	81

第五章	简化字的构形系统 .....	88
	第一节    简化字的构形理据.....	91
	第二节    简化字的构形层次.....	98
	第三节    简化字的构形模式.....	100
	第四节    简化字的构形比较.....	103
第六章	现行简化字的思考 .....	109
	第一节    简化字的内部挑战.....	111
	第二节    简化字的外部挑战.....	119
	第三节    简化字的巩固与发展.....	128
	第四节    汉字为主、拼音为辅.....	138
第七章	结论 .....	143
	参考书目.....	149
附录	《简化字总表》构形分析总表.....	154



#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研究动机

汉字的发展源远流长，从甲骨文到今天的简化字，其整体的发展就是一部不断变革的历史，伴随着社会不断的进步，汉字的使用范围和汉字的载体也不断发生变化。

汉字在 20 世纪，随着中国政治局势翻天覆地的变化，也产生了历史性的改革，就是把繁体字改成简化字。中华人民共和国在 1949 年 10 月 1 日建立后，汉字简化的工作也正式开始。1956 年 1 月 28 日，中国国务院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布〈汉字简化方案〉的决议》，全面落实《汉字简化方案》，就意味着简化字在中国全面取代繁体字，成为中国大陆文字规范的标准。简化字经过了社会广泛的应用和相关单位的研究，于 1986 年 10 月 10 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1986 年的《简化字总表》是中国政府公布推行的全部简化字，是现阶段简化字的规范标准。

到了 21 世纪，面对中国日渐开放的环境，加上全球化的走向和信息网络的到来，汉字也透过中国与世界各国的来往，与其他国家的汉字使用者产生了联系和交际。因此，汉字在现实生活中有了重要的作用，成为我们一天也不能离开的文字。而且，在科技知识全球共享的环境下，简化字本身必然，也必须作出一定的调整，以适应此一时代。

本论文的主要研究目的，就是回顾简化字整体的发展，包括探讨其发展过程，检讨汉字简化的方针和过往所采用简化方法的利弊，研究简化字的结构，分析简化字在现在和未来面对的挑战，以及如何回应这些挑战。

## 第二节 前人研究成果

从 50 年代开始，已经有研究简化字的论著，而随着简化字在 1956 年全面实施，经过了社会的广泛试用后，学者开始就简化字的各个方面展开研究，对简化字的研究可以说已经非常细致，而且成果丰硕。

由于简化字是中国的法定规范化标准之一，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在 1986 年重新发表的《简化字总表》是本论文研究简化字的最基本依据。

研究简化字的文献史料中，费锦昌主编的《中国语文现代百年记事（1892-1995）》最能全面反映简化字的历史发展，书中详尽而简要地记载汉字在这一时段的发展。诚如许嘉璐在序言所言：

这本书里，记载了在语言文字研究和工作领域里的百年沧桑，它正是和我一样在这方面有兴趣而知识比我更少而事识不丰的人而编撰的。……在这本《记事》中每一条看似干巴巴，其实在背后都有着许多人的心血和丰富的史实，甚至是可歌可泣的史实。它将引起了人们的许多思考。<sup>1</sup>

---

<sup>1</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页 4-5。

因此，此书对中国语言文字的百年变化，从 1982 年卢戛章出版的《一目了然初阶（中国切音新字厦腔）》开始，推广官话、文字改革、改变文体到汉字进行简化、审订普通话、制订《汉语拼音方案》等等都广泛涉及，这对笔者回顾与研究相关的课题，有很大的帮助。此外，笔者也参考了张书岩等编著的《简化字溯源》，此书陈述简化字在中国的发展，书中把简化字的发展分为酝酿、初步实践、振兴和发展、高潮及其成果等阶段，对笔者有启发作用。

在考察与分析简化字方面，笔者参考了史定国主编的《简化字研究》所提出的各种看法。此书结合了各学者对简化字的研究，从不同角度研究简化字，对于简化字的整体内容，例如汉字简化所引起的问题、汉字简化的利弊、简化字与繁体字的问题等等，都广泛涉及。

在研究汉字整体方面，苏培成所著的《二十世纪的现代汉字研究》，对于笔者认识与了解汉字的性质、现代汉字学、现代汉字的“四定”、现代汉字的规范化、现代汉字在信息处理与“书同文”等课题都有很大的帮助。此外，《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中，也有不少对现代汉字学精辟的见解。

关于简化字的规范研究，李宇明和费锦昌主编的《汉字规范百家谈》、高更生所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陈章太所著《语言规划研究》等等，对规范的问题，都提出广泛与深入的见解。

在研究汉字构形方面，笔者采用王宁《汉字构形学讲座》的构形理论来分析简化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国家文字工作委员会在 2009 年发布的《现代常用

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王立军著的《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和周晓文著的《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对笔者分析简化字的构形，都有莫大的帮助。

笔者也参考了多篇专题论文，其中直接讨论简化字的有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郭龙生〈汉字简化的得与失〉、黎传绪〈汉字简化的反思和新思路〉等等。关于规范化的有王铁琨〈略谈汉字规范化涉及的几个问题〉、王宁〈论汉字规范的社会性与科学性——新形势下对汉字规范问题的反思〉、王铁琨〈关于《规范汉字表》的研制〉、苏培成〈《规范汉字表》的研制〉等等。专题讨论“四定”的有苏培成〈现代汉字的“四定”〉和李行健〈汉字的规范和改革〉等等。宏观讨论汉字发展的有王宁〈二十世纪汉字问题的争论与跨世纪的汉字研究〉、苏培成〈面向21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王铁琨〈语言文字工作面临的挑战与对策〉等等。

### 第三节 研究范围与限制

本论文的题目既为“现代简化字研究”，其研究范围，当然是局限于现代社会所使用的简化字。

周有光把研究汉字的发展和问题的学问，称为“汉字学”。汉字学分三部分：一、历史汉字学，二、现代汉字学，三、外族汉字学：<sup>2</sup>

---

<sup>2</sup>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页306。

- 一、历史汉字学（旧称“小学”或“文字学”）研究汉字形音义的来源和演变。许慎（约58~约147）以来1800年间，历史汉字学的历程是光辉的，成果是丰硕的。甲骨文的发展又扩展了新的疆界。不用说，这门学问应当继承不辍、发扬光大。
- 二、现代汉字学研究现代汉字的特性或问题，目的是为今天和明天的应用服务，也就是为四个现代化服务，减少汉字在现代生活中的不方便。“现代汉字学”是个新名称、新事物。它播种于清末，萌芽于“五四”，含苞于解放，嫩黄新绿渐见于今日。
- 三、外族汉字学研究汉字流传到汉族以外各民族中去以后的发展。有的民族创造整体新字，例如契丹大字，女真大字。有的民族创造新形声字，例如越南的喃字，广西壮族的壮字，古代西夏国的西夏字。有的民族创造表音字母补充汉字，例如日本的假名，朝鲜的谚文。这些都是汉字式文字。

现行汉字有狭义、广义和最广义的三种理解。狭义的现行汉字，指新中国成立后经过整理和简化后楷书规范汉字，不包括已淘汰了的异体字、旧字形字、繁体字等楷书汉字。广义的现行汉字，除中国大陆规定的规范汉字外，还包括港、澳、台等地区和世界各国华侨现仍使用的中国大陆已经淘汰的异体字、旧字形字、繁体字以及其他楷书汉字等，甚至还可以包括日本和韩国现在运用的汉字。最广义的现行汉字，不仅包括楷书的各种规范汉字，还包括在特殊情况下运用的隶书、篆书、金文、甲骨文等。<sup>3</sup> 本文研究的简化字，基本上是狭义的现行文字。

此外，笔者也必须厘清“简体”和“简化”两个概念，虽然很多时候两者所指相同，但笔者必须强调，简体字和简化字是两个不同的观念，简体字指流行于群众之

---

<sup>3</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页15。

中，而未经整理和改进的形体比较简易的俗字，这种文字不具有法定性，其写法可以是一种，也可以是很多种。简化字则指在简体字的基础上，经过专家整理和改进，并由中国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公布的法定简体字，其写法只能有一种。<sup>4</sup>

吴敬敬在〈试析简化字与古字的同形关系〉一文的论调和笔者一样，他指出：

简化字和简体字是两组不同的概念，“简体字”古已有之，是指流行于群众之中、未经整理和改进的形体较简易的俗字，他不具有法定性，其写法可以是一种，也可以是多种；而“简化字”是指在简体字的基础上，经过专家的整理和改进，并由政府主管部门公布的法定简体字，其写法只能有一种。<sup>5</sup>

中国现行规范汉字指中国政府颁布的规范标准汉字，包括经过整理简化，并由中国国务院或有关部门以字表形正式公布的汉字和未经整理简化的传承字。这里的规范简化字指重新发布的《简化字总表》（1986.10）中的简化字，《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1955.12）中选用的正体字，《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1965.1）中的新字形，《部分计量单位名称统一用字表》（1977.7）中的选用字以及中国更改的部分地名用字。有鉴于本论文不是讨论整体的规范汉字，所以研究范围只局限于已经发布的《汉字简化方案》、《简化字总表》（试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已废止的《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和重新发表的《简化字总表》。

---

<sup>4</sup>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页5。

<sup>5</sup>吴敬敬：〈试析简化字与古字的同形关系〉，《大众文艺》2010年第2期，页67。

## 第四节 研究方法步骤

本论文主要是根据文献，对研究课题进行探讨、分析与论述。整个研究历程由搜集资料、阅读资料开始。接着的工作是对前人研究成果进行审视、验证，必要时进行取舍与判断。最繁重的是对《简化字总表》的 2235 个简化字进行穷尽式的构形分析。

笔者着手阅读相关著作和学术论文时，觉得资料十分庞大，涉及面既广且专，不同学者的切入点与着重点又各不相同，笔者只能耐心进行理解和归纳。对于意见分歧的，则须取舍与判断。对前人的研究成果互相参照与对比后，笔者再进行整合与修订的工作，最难的是提出自己的看法。笔者希望深入了解各方观点后，能够结合讨论这些观点，客观的呈现简化字的发展脉络。最后，以章节的形式构成整篇论文。

全文研究之思路大致如下：

第一章〈绪论〉：分为四节，分别为研究动机、前人研究成果、研究范围与限制和研究方法与步骤。

第二章〈汉字发展简论〉：分为四节。以古代和现代文献为材料，探讨汉字从甲骨文到简体字的转变。

第三章〈简化字的发展与成就〉：分为两节，注重讨论简化字的形成过程及其所面对的问题。

第四章〈汉字简化方针和方法的利与弊〉：分为三节，以汉字简化的方针和方法为核心，探讨方针和方法在简化过程中所衍生的好处与坏处。

第五章〈简化字的构形系统〉：分为四节，笔者采用王宁在《汉字构形学讲座》的构形理论，通过对简化字构形理据、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的分析，探讨简化字的构形系统。

第六章〈现行简化字的思考〉：分为四节，注重讨论如何改善现有简化字的问题。

第七章〈结论〉：对前面各章的论述作总结。



## 第二章 汉字发展简论

汉字的发展就是一部不断变革的历史。伴随着汉字使用范围不断的扩大，社会不断的进步以及汉字载体的不断变化，汉字在历史上曾多次发生重大的变革。这些变革都是围绕着汉字的形体出现的。

汉字形体的发展，源远流长，早在 3000 多年前，就出现甲骨文，一种相当成熟的古文字。汉字历经了长期的发展，面貌也发生了许多的变化，但是如何归类和区分为哪些类型，学者的意见多有分歧。<sup>6</sup> 笔者则倾向于汉字可分成古文字、今文字和现代汉字三大类，古文字指甲骨文到小篆，今文字是从隶书到楷书，而现代汉字则包括传承字（楷书）与简化字。惟本论文在现代汉字的部分只谈简化字。

本章第一节“古文字的发展”主要讨论汉字从甲骨文、金文、籀文到篆书的发展，并试图从汉字的形体，构建汉字这一段发展过程的情况和各种字体的特色。

第二节“今文字的发展”主要阐述小篆过渡到隶书，也就是古文字过渡到今文字的情况及其重要性。此外，本节也将讨论隶书和楷书的特色。

---

<sup>6</sup> 高更生在《现行汉字规范问题》中讨论到汉字的字体分类时，认为学界大体有三种说法：（一）区分基本字体（或主要字体）的辅助性字体，蒋善国的论点是把汉字区分为古文字和今文字两大类；古文字包括大篆和小篆，今文字包括今隶（汉隶）、真书、简体字；古今文字中间有一个过渡时期，那就是古隶（秦隶），大篆包括小篆产生以前的所有古文字，如甲骨文、金文、石鼓文和《说文解字》里的籀文、古文等，并明确指出这些字体都是在汉字发展史上取得正统地位。（二）字体和时代、地域兼顾，唐兰认为古文字包括殷商系、两周系、六国系，还可能包括秦系，把隶书以后，归近代文字。（三）几种文字并列，胡裕树认为汉字的字体演变，主要经历了甲骨文、金文、小篆、隶书、楷书、草书、行书等几个发展阶段，不分主次。详见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9-11。

第三节“简体字的发展”则总结清末到民国简体字发展的缘起及其发展趋势，包括当时提倡的知识分子和学者对简体字的看法和简化的原则等。1935年由当时中国政府公布的《第一批简体字表》，虽然以失败告终，但是不能忽略其对后来简体字的启发和影响。

本章最后一节“汉字的繁化与简化”着重讨论汉字繁化与简化的趋向。以汉字作为书写快捷的纪录符号为着眼点，则汉字必然走简化的路向；以表意文字的合理结构为考虑点，则汉字应走繁化的道路。

## 第一节 古文字的发展

汉字的起源或创造，中国历史上长期广泛流传着“仓颉造字”的说法，《韩非子·五蠹》说：

古者仓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私，背私谓之公，公私之相背也，乃苍颉固以知之矣。<sup>7</sup>

许慎在《说文解字·序》也提到：

黄帝史官仓颉，见鸟兽蹄迒之迹，知分理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sup>8</sup>

这种说法，其实带有很浓厚的神话色彩，笔者比较认同的是仓颉进行的是归纳和整理的工作，诚如张其昀在《汉字学基础》一书中指出：

---

<sup>7</sup> [战国] 韩非著，陈奇猷校注：《韩非子新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页 1105。

<sup>8</sup> [汉] 许慎撰：《说文解字》，北京：中华书局，1963，页 314。

汉字构造思路多样化，构造方法复杂而细腻，构件数量庞大，实非一人脑力之所能酝酿，一人腹笥之所能贡献。从科学的角度概括地说来，我们不排除仓颉创造出少数汉字的可能，但大多数或绝大多数的汉字，不可能出于他的杜撰。他可能只是做了这样的工作：把得到公认的一批现成的文字搜集起来，进行整理归纳，或同时把比较流行的一批“符号”（“准文字”）搜集起来加工改成文字。<sup>9</sup>

随着这种创造、归纳和整理的工作不断的进行，汉字逐渐成形并发展。

这种发展趋势，逐渐出现盛行在商代的甲骨文，而这种文字也被认为是古文字学里最受重视的一种书体。<sup>10</sup> 甲骨文乃商代文字的代表。新石器时代晚期已经出现占卜，是使用龟甲或兽骨加以烧灼，观察所形成的裂痕，以判断吉凶。殷商时代，在活动与行事之前进行占卜已经成为一项日常制度，遂为后人留下甲骨文。

甲骨文虽然是一种发展成熟的文字，汉字的种种构成原则，已经在甲骨文中充分的体现，但是没有规范或固定的书写形式，许多字可以正写、反写，笔画繁简不一，偏旁不固定，反而形成大批异形字，因为这时候汉字的字形还在构成过程中。张其昀指出：

从字形上看，甲骨文的最大特点是：作为构形元素的线条不规整。组成一个构

建之线条多少，每个线条之形态如何，都有较大的自由性，因其构建形态也多不固

---

<sup>9</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页16。

<sup>10</sup> 张其昀认为，甲骨文之前还可能有更早出现的字体，只是因为这种字体尚有待考古证明，所以讲汉字的书体演变，不能从它开始，只能从殷墟考古发现的甲骨文开始。参阅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167-173。甲骨文之前的史前陶器上的刻划符号许多学者认为是文字前身或初文。持此观点的有唐兰、郭沫若、李孝定等人。陈昭容更收集近数十年来的资料进行总检讨，并认为学者们所主张的“史前陶文中有一部分是汉字成熟前的形态”这个观点是可以成立的。详见陈昭容著：《从陶文探索汉字起源问题的总检讨》，北京：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五十七本第四分本，1986年，页713。

定，构件间的界限有时也不够清晰。一个字往往书写无定式，因而造成大批异形字。……异形同字现象的大量存在，说明甲骨文尚未定型，还处在构形活跃的阶段，还带有一定的随意性。这一字多形的现象，造成了混乱，但同时为后来汉字逐步定型化提供了充足的可供选择的字样。<sup>11</sup>

金文是在甲骨文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形体上和甲骨文比较接近，但有其一定体式风格。古时候把铜称为金，铸刻在青铜器上面的文字遂称金文。

金文与甲骨文相比，它的异形同字的现象继续存在，但是数量明显的减少了。此外，金文的字幅也已经明显地趋向整齐。商代的金文和周代的金文都是以毛笔写了之后，范铸在青铜上的，字形已经趋向工整了。

金文在西周最盛，与周王朝的国运盛衰同步，金文的典型样式是西周金文，到战国时期，金文已经向当时兴起的篆文靠拢，周朝灭亡后，金文也没落了。

篆文是指官吏使用的文字，也就是官府办公用的文字。篆文一般分为大篆和小篆。广义的大篆是指先秦的所有文字，包括甲骨文、金文、籀文和春秋时代通行六国的文字。狭义的大篆是指籀文，许慎的《说文解字·序》说“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异。”<sup>12</sup>也就是说，是周宣王时的太史籀，用当时流行的书体编纂的一部初级识字教材。

---

<sup>11</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190-192。

<sup>12</sup> [汉]许慎撰：《说文解字》，页 314。

籀文重要的地方，或能在汉字历史上占一席之地，是因为其文字的结构是规范的。张其昀对籀文的说法是：

籀文字形中的每个构件，有固定的形态，其形成构件的构形元素的数量和形态都是固定的。这与甲骨文作为构形元素的线条之很不规整，构件写法之不够固定，构件间界限之未必清晰，构件相互位置之往往不定，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也与体现出初步规范性的金文有所不同：比方说，金文里每一个构件在各个有关字形中的写法多半也是大致确定的，但是在各个有关字形中的位置却往往是不确定的。籀文书写字幅一律，外廓呈高度略大于宽度的立长方形。这些情况表明籀文是经过规范的一种书体——籀文的规范，当时我国文字史上的第一次规范。<sup>13</sup>

因此，籀文已经初步建立汉字的构件系统，古文字的“象形性”特征已经开始削弱，逐步走向“符号化”的变化。

随着秦王朝的诞生，小篆取代了各诸侯国的文字而成为全国文字使用的规范。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统一了中国。作为统治措施之一，在全国实行了“书同文”的文字政策。许慎《说文解字·序》说：

秦始皇帝初兼天下，丞相李斯乃奏同之，罢其不与秦文合者。斯作仓颉篇。中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毋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颇省改，所谓小篆者也。<sup>14</sup>

---

<sup>13</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215。

<sup>14</sup> [汉]许慎撰：《说文解字》，页 315。

秦始皇接纳李斯的意见，下令废除各诸侯国文字中与秦国文字不一致的，在全国推行小篆，作为文字使用的规范。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以行政命令的手段推行的文字改革。

陈昭容说：

秦文字的发展，主要是朝规整化与简化两个方向进行。在篆体方面，从春秋时期就开始朝向规整化的方向发展，到战国时期，其规整程度更加提高，篆体的风格在规整化的过程逐步完成，汉人李斯等人整理后的篆体为“小篆”。<sup>15</sup>

小篆虽然是以秦国文字为主，但是它是在大篆的基础上“省改”，比起大篆和六国的文字，不论是实用上或是审美上，都是汉字的巨大进步。小篆有几个特点值得我们注意：

1. 小篆明确规定各种基础构件的形体。战国时代的文字，因为受到甲骨文和金文的影响，不但在各国之间同一基础构件有写法上的差异，在一国之内所用的文字也同样存有构件的差异，所以文字大多数基础构件，都有数量不等的变体，没有固定的形式。这些文字经过小篆的整理后，在各个基础构件的形体基本上，已经固定了。

2. 小篆确立了构件摆布的平面位置关系。战国时代的文字中的一部分异形字是由于构件的摆放位置不固定而引起的。同一个字形中的构件，书写位

---

<sup>15</sup> 陈昭容著：《秦系文字研究——从汉字史的角度考察》，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2005年7月，页12。

置往往多变，可上可下，不拘一格。小篆则统一了构件摆布的平面位置关系，立定规范写法。

3. 小篆规定每一个字的基本形体，去掉小篆前的文字中不必要的装饰性笔画和繁化装饰部件，从而使汉字形体走向整体规范。

小篆之所以能够在当时盛行，首要条件当然是政治的因素，但是也不能忽略汉字发展的自身规律。从甲骨文的构建形态不固定，到字幅明显地趋向整齐的金文，再经过初步建立汉字构件系统的籀文，形成形体走向整体规范的小篆。小篆的出现，结束了春秋战国以来，汉字长期混乱的局面，为促进汉字统一作出极大的贡献。此外，小篆也是古文字阶段的最后一站，它对古文字形体的整理和规范，为汉字顺利迈向隶书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 第二节 今文字的发展

小篆到隶书，是汉字由古文字过渡到今文字的一个分水岭。秦代在全国推行的小篆主要用于官方的文告等庄重的场合，而民间尤其小吏的日常书写，则使用隶书。许慎《说文解字》序说：

秦烧灭经书，涤除旧典，大发隶卒，形役戍。官狱职务繁，初有隶书，以趋约易。<sup>16</sup>

---

<sup>16</sup> [汉] 许慎撰：《说文解字》，页 315。

在战国时代，隶书就出现了萌芽；秦始皇时代，讼事纷繁，隶书大行，但仍没有成为官方正式的文字。到了汉代，小篆逐步退出实用书写的舞台，隶书就堂而皇之地登上了大雅之堂。

汉代的隶书经历了从秦隶到汉隶的一个发展过程。秦隶也被称为古隶，是指秦朝以及秦以前战国末年，处于由篆书向隶书演变过程中的隶书。其结构一般仍属于篆书的形式。汉隶也称今隶，是指汉以后经过秦隶进一步发展，而形成的一种字体。

隶书被鉴定为古文字和今文字的分水岭，是因为和古文字的汉字字体相比，它以下的两个突破：

1. 隶书彻底改变汉字的象形特征。从甲骨文到小篆，汉字的象形性不断的减弱，但是还一直保持以线条作为书写基本单位的特点，所以汉字的象形性还没有彻底的消失。即使是经过秦朝所整理之后，非常规整的小篆，也还在某一程度上，保持了象形的特点。隶书解散篆体，改曲为直，把书写的基本单位，从无规则的线条改为了有规则的笔画，彻底的改变了汉字的书写形式，奠定了汉字的笔画化，使象形的特点完全消失。

2. 隶书局部地改变了汉字原有的结构，使到汉字构形的系统性和理据，遭受到局部的破坏。在构形方面，隶书通过合并、省略等各种方式，改变了一些汉字原有的结构。随着这种改变，原有部分构件的构形功能随之消失，这样就使到许多汉字的构形不但失去系统性，也失去理据了。



汉字从小篆变为隶书，从古文字过渡到今文字，是汉字字体变迁史上，最大和最深刻的一次改革，它打破了甲骨文进展到小篆的象形特点，也使汉字的结构发生了局部的变化，奠定后来汉字发展的去向。

楷书是继隶书后，萌芽于西汉末期，流行于魏晋南北朝，成熟于隋唐，而沿用至今的字体。隶书发展到汉隶之后，逐渐形成了明确的书写规范和以蚕头雁尾的波磔挑法为特色的笔形特征，书写起来速度缓慢，不便日常书写。人们为了书写快捷，便在汉隶的基础上，舍弃汉隶的挑法，形成早期的楷书。楷书在魏晋时代，还称“隶书”，东汉时把楷书的笔法，拿来写古文字叫“隶定”。楷书在南朝梁时已经成为正体，此后隶书已经不再作为通用书体，通常书写以用楷书为标准。<sup>17</sup>

楷书在唐朝能够风行，因为它宽严适度的书法章程，成为雅俗咸宜，使用领域最为广泛的一种字体。除此以外，更重要的是当时唐朝推动“字样”之学。“字样”之学始于隋，兴盛于唐，唐代把规范文字的统一标准，称为“字样”。字样就是正字书，字样之学，就是专门普及和推广正字法的学问，它的主要任务就是研究文字的发展变化，制定文字规范标准，辨认文字形体的正误，并以楷体的写法为标准。

楷书和汉隶的基本结构相同，主要区别是笔形不同而已。汉字的书写形式，从隶书到楷书，笔画的书写已经完全成熟。楷书已经变成由基本笔画组成的一个一个构形不同的方块字。所以肖甫春认为：

---

<sup>17</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285-260。

它继承了隶书和章草的优点，纠正了隶书和章草之间率变等不足。从中改变了隶书的笔势，并适当的加以简化，使之成为形体方正，横平竖直，笔画清楚，准确易识，便于书写的‘楷模’字体。<sup>18</sup>

此后，汉字只有不同风格的书体以及在楷书基础上变形的美术字，再没有创造出取代楷书的新的字体。

### 第三节 简体字的发展

汉字在楷体出现后基本上只有不同风格的书体以及在楷书基础上变形的美术字，再没有创造出取代楷书的新的字体。<sup>19</sup> 这个情况到 20 世纪初，清末才开始出现变化。但也只是楷书的繁简，非以另一种书体取代楷书的变革。

这个变化同样是汉字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分水岭。如果说小篆到隶书，是汉字由古文字过渡到今文字的一个分水岭，这次则是把汉字变革，进入现代化的一个分水岭。这次汉字的发展并不以字体的改变为变革，而是在历史上第一次公开提倡使用简体字。

---

<sup>18</sup> 肖甫春著：《汉字学论稿》，北京：学苑出版社，2007，页 16。

<sup>19</sup> 汉字字体的分类，应当首先区分为基本字体和非基本字体两大类。基本字体也可以称为主要字体或主流字体，是指历代占主导地位的、政府正式运用的字体。所谓的基本字体包括甲骨文、金文、篆书（大篆和小篆）、隶书（秦隶和汉隶）、楷书。非基本字体也可以称为非主要字体、非主流字体或辅助字体，是指不是历代占主导地位的、非政府正式运用运用的字体。非基本字体包括六国文字、草书、行书，所以草书和行书，不归本文讨论范围。详情可参阅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9-11。

李孝定说：

文字既是纪录语言的符号，是一种大众传播的工具，人们对它自然有一种“便”“易”的要求。……文字之趋于简化，是很自然的，而且也是从古至今一贯的 趋势。<sup>20</sup>

简体字或汉字简化工作是从 20 世纪初开始的。1909 年，教育家陆费逵在《教育杂志》创刊号上，发表论文《普通教育应当采用俗体字》掀开序幕。陆费逵阐述了普通教育采用俗字的理由和好处，他认为在普通教育阶段采用简体字的好处是：

（1）最便而最易行者，莫如采用俗体字。此种字笔画简单，与正体字不可同日而语。如“体”作“体”……易习易记，其便利一也。（2）此种字除公牍考试外，无不用之……若采用于普通教育，事顺而易行，其便利二也。（3）不惟省学者脑力，添识字之人数，即写字刻字，亦较便也。

陆费逵在 1922 年，又发表论文《整理汉字的意见》，他不仅明确主张普通教育应当采用俗体字，还进一步提出了简化汉字的两种具体方法：（1）限定通俗字的范围，以普通应用为主，大致在 2000 千字左右。（2）减少笔画，第一步采用已有社会基础的减笔字，第二步把其他笔画多的字也改变字形，减少笔画。

陆费逵虽然最先建议使用简体字，但是具体落实的却是钱玄同。1920 年，他发表了《减省汉字笔画的提议》一文，并在 1922 年，在“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上提出《减省现行汉字的笔画案》，得到陆基、黎锦熙、杨树达的联署。这是历史上有关简体字的第一个具体方案，主张把过去只在民间流行的简体字，作为正体字，

---

<sup>20</sup> 李孝定著：《汉字的起源与演变论丛》，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7 年，页 176。

应用于一切正规的书面语。它提出的 8 种简化汉字构成的方法，基本上也是现代汉字简化的方法，影响深远。他归纳出简体字的八种构成方法：（1）将多笔画的字就它的全体删减，粗具匡廓，略得形似者，如“龟”作“龟”。（2）采用固有的草书者，如“为”作“为”。（3）将多笔画的字仅写它的一部分者，如“声”作“声”。（4）将全字中多笔画的一部分用很简单的几笔替代者，如“观”作“观”。（5）采用古体者，如“礼”作“礼”。（6）将音符改用少笔画的字者，如“运”作“运”。（7）别造一个简体者，如“灶”作“灶”。（8）假借他字者，如“几”作“几”。

1928 年，胡怀深出版《简易字说》，书中收集简体字 300 多个。1930 年，“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刘复、李家瑞合编的《宋元以来俗字谱》，此书收集俗字 1600 多个，其中大部分是简体字，反映了过去 1000 多年来，简体字的发展情况。

1932 年，“国语统一筹备会”出版《国音常用字汇》，收入不少简体字，并指出：“现在应该把它（简体字）推行，使书写趋于约易。”但是在 1934 年，钱玄同又向“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提出《搜采固有而较适用的简体字案》，因为“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在简体字方面并没有做出什么切实的成绩来。

钱玄同于是再次提出议案，进一步阐明推行简体字的作用与方法。议案中明确提出搜采固有简体字的六个来源：（1）现在通行的俗体字。（2）宋元以来小说等书中的俗字。（3）章草。（4）行书与今草。（5）《说文》中笔画减少的异体。（6）碑志造象及敦煌写本中的别字。

议案还建议“选取最适用之一体定为标准”。这个提案议决通过后，“国语统一筹备委员会”，议决委托钱玄同主持一个工作组，负责搜采编印《简体字谱》，再由委员会选定，然后呈交教育部审核后公布推行。

此外，1933 年林语堂在《我的话：提倡俗字》一文，论述了他对提倡俗字的观点：（1）区别别字和俗字，“殴洲”是别字，“欧洲”是俗体。（2）对不同的俗字采用不同的态度，如“采花”之“採”。（3）用汉字的演变规律和小学生学习的难易说明推行简字的必要。（4）列出了应当推行的简体字。

1934 年，林语堂在《我的话：俗字讨论撮要》，总结了 6 个月内，《论语半月刊》收到的关于简体字的 20 多篇论文或方案，其中只有 1 篇是反对态度，其他都是拥护简体字运动的。这 2 项成果，都为简体字运动进入实践阶段创造了条件。

与此同时，1935 年初春，《太白》半月刊主编陈望道，联合上海的文字改革工作者组织手头字推行会，发起了一场颇有声势的推行手头字运动。这是汉字简化运动开始进入实践阶段的重要转折，具有里程碑的意义。<sup>21</sup>

1935 年的 2 月 24 日，上海《申报》首先刊载《手头字之提倡》一文，1935 年 3 月 5 日《太白半月刊》及同时期的其他报刊，也刊登了《推行手头字缘起》和第一批共有 300 个字的《手头字第一期字汇》，正式揭开了推行手头字运动的序幕。

---

<sup>21</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13。

手头字运动由当时文化教育界的知名人士，如蔡元培、邵力子、陶行知、郭沫若、胡愈之、陈望道、叶圣陶、巴金、老舍、郑振铎、朱自清、李公朴、艾思奇、郁达夫、胡风、林汉达、叶籁士等 200 人，以及小朋友社、小朋友画报社、太白社、文学社、中学生杂志社、中华教育界社、世界知识社、译文社、生活教育社、时事类编社、新中华杂志社、新生周刊社、现代杂志社、漫画生活社和读书生活社共同发起。

推行手头字的运动受到了广大群众的欢迎。实践证明，汉字简化是可行的，《手头字第一期字汇》所收的 300 字，后来大部分被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的《第一批简体字表》（1935）所采用，而且大部分与现行简化字完全相同就是证明。推行手头字运动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大大加快了汉字简化运动实践的进程。<sup>22</sup>

1935 年 6 月，钱玄同主持编写的《简体字谱》草稿完成，草稿收录 2400 多字，经过社会教育司详细审查，重新整理，最后公布收录 324 个简体字的《第一批简体字表》。这是政府法定公布的“简体字表”，在中国历史上是史无前例的，可谓是一件意义重大的事。

可惜的是，由于当局对简体字表的提出原本就是形势所迫，并没有多少诚意，再加上简体字表颁布后遭到了国民党内保守势力的强烈反对，例如“中央要人、省主席、名流”等的竭力反对，甚至演出了所谓“为汉字存亡请命”而下跪的闹剧。太原、香港等地还出现了反对简体字的团体“存文会”，要求“勿强制推行简体字”。《第一批简体字表》在公布半年之后，1936 年 2 月 5 日，当时的教育部奉行

---

<sup>22</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14-15。

政院命令，训令“简体字应暂缓推行”。这样，在“尚须重加考虑”，“应暂缓推行”等借口下，《第一批简体字表》被收回了，废止了。结果使这件利国利民的大事功败垂成。<sup>23</sup>

虽然《第一批简体字表》被废止，但其对现行的简化字的使用有一定的影响。因此，笔者认为研究现行简化字，必须对《第一批简体字表》的形成过程到废止有一定的认识。

《第一批简体字表》的选字原则是：（1）依述而不作之原则。（2）择社会上比较通行之简体字，最先采用。（3）原字笔画甚简者，不再求简。

《第一批简体字表》的说明，也进一步阐述了收字的范围：（1）本表所列之简体字，为便俗易识，且适于刊刻计，故多采宋元至今习用之俗体。（2）本表对于用同音假借之简体字，别择极严，必通用已久，又甚普遍，决不至于疑误者，方采用之。（3）账簿药方中专作符号者、一体作数目字用者、偶见之简体字尚未通行者，这三种性质之简体字，皆不采用。（4）偏旁如“言、鸟、马”等，本可采用简体，但如此一改，则牵动太多，刊刻费时。今求简而易行，故此等偏旁，暂不改易。

简体字运动，虽然当时不被当时的国民政府所支持，但是已经具备成熟的酝酿条件，供学术界研究，而研究的成果也不断涌现。1936年8月，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出版容庚编著的《简体字典》。这本字典收入4445字，所收的简体字很重

---

<sup>23</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15-17。

视偏旁类推，并曾经在燕京大学开设简体字课加以实验。1937年5月，国立北平研究院字体研究会刊印《简体字表》第一表，共收录1700个简体字。这些学术研究，为未来简化字的发展，提供一定的参考价值。

从清末到国民政府的简体字发展，只是奠定往后汉字迈向简体字发展的方向，而具体落实简化汉字的工作，却是从1949年开始。基于简化字发展，牵涉到下一章讨论的重点，所以简化字的发展，将在下一章阐明。

#### 第四节 汉字的繁化与简化

汉字繁化或简化都是汉字形体的变化问题。一个汉字的字形由比较简单改变成比较复杂，也就是说构件的数量由少变多，又或者构件本身由简变繁，就是繁化。相对的，一个汉字的字形由比较复杂改变成比较简单，或说构件的数量由多变少，就是简化。

汉字的发展过程，始终贯穿在繁化与简化这矛盾之中，值得我们思考的是，本来被认为简化的字体变成繁化，到后来又被认为简化的字体所取代。这如一种循环的现象，在汉字的发展中不断的发生。大篆被比较简化的小篆所取代，小篆则被更为简化的隶书所取代，隶书后来被简化的楷书所取代，而楷书则被简体字所取代。这种情况循环现象到规范简化字的落实才停止。



笔者是认同胡吉成在〈关于简化字问题的思考〉的看法：

汉字简化是伴随着汉字发展始终的,从复杂到简单,这也是世界文字发展的共同规律,也是汉字发展的必然趋势,这种发展趋势是不可阻挡的,是不以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从金文到大篆,从大篆到小篆,从小篆到隶书,再从隶书到草书、楷书,汉字每一阶段的发展变化,都伴随着笔画结构的简化。<sup>24</sup>

笔者认为,这是因为汉字的本质属性所造成的。汉字是一种记录工具的表意文字。任何工具都是以运用的速度为第一要求。也就是说,作为记录工具的文字,其效率高低,在于是否便于书写。根据是否便于运用的考虑点上,字形当然是简胜于繁。但是作为一种表意文字,以结构理性来表示明确无误为考虑点,往往是繁胜于简。

汉字繁化或简化的两种倾向,又随着时代社会的需要而改变。时代和社会越进步,需要记录的东西越来越多。文字的使用,就越来越频繁,对文字书写率的要求,也是越来越高,因而要求文字简而易写。

另一方面,时代和社会越进步,客观事物作为汉字构形基础的事物越来越多,就越需要不同的字形,来加强反映和区分各种物象。因此,字形就会因增加具体化,反映和区分功能的构建而繁化。汉字的发展,就是在表意明确和书写快捷这两个矛盾中,寻求平衡点。

---

<sup>24</sup> 胡吉成:〈关于简化字问题的思考〉,《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02年第2期,页15。

张其昀认为：

如果仅限于字体结构，那么，在汉字繁化与简化这一对矛盾此消彼长的演变中，历史的天平大体上是向繁化一端倾斜的。以历时的眼光总观汉字字汇，可以发现，繁体与简体并存经隶变定型后而取其繁体者多于取其简体者，经趋繁与趋简两个方向演变而最终定型于繁体者多于定型于简体者。……形体经演变的汉字最终定型之多弃简而取繁，证明了汉字之尤其重视构造性的表现之特质。<sup>25</sup>

张其昀也认为：

在汉字的历史上，在各个书体阶段，甚至在各个朝代，都有新的简体字产生出来。特别是宋代毕升发明泥活字版印刷术之后，民间书坊大增，简体字的创造随着印刷之求便捷而较前广泛。但是这些简体字的总数量并不很多，我国历史上对于文字的规范化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抑制了简体字的存在数量和产生速度，所以尽管简体字一直在产生着，但是并不足以反拨汉字自创造之初至隶变这一漫长历史大阶段形体繁化的总倾向。<sup>26</sup>

其实，笔者不否认以上的看法，就是尽管简化的过程一直在产生，但是汉字依还是以重视构造性特质，在形体上进行繁化。所以《简化字溯源》总结汉字形体发展演变的总趋势提出：

---

<sup>25</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267-268。

<sup>26</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268。

纵观汉字史，古文字中的甲骨文、金文和大篆时期，虽然也有简化现象存在，但是繁化的现象也不少。当时的汉字，图形性强，异体众多，写法不固定，构件的位置也比较自由。<sup>27</sup>

这段对古文字形体的描述和笔者讨论这些文字的看法一致。

虽然如此，我们还是不能忽略汉字发展“由繁趋简”、“趋简避繁”或“删繁就简”的特性。

这种趋简避繁的现象，在甲骨文已经形成了。甲骨文是由图画发展来的，它描绘的形象，基于所描绘的对象和描绘者的不同，其结果可以精细些，也可以粗略些。如果是精细些，就形成繁体。相对的，如果是粗略些，就形成简体。

陈炜湛在《汉字简化始于甲骨文说》就举出许多甲骨文简化的例子，证明他的论点。陈炜湛的结论是：

商代甲骨文的简化现象，纯出自然。作为纪录语言的符号，作为一种极重要的交际工具，文字越繁难（尽管极优美，极有“艺术性”），使用越不便。偶一用之尚可，若时时用，天天写，写字如作画，就很麻烦。尤其是甲骨文，大部分为当时的占卜纪录，几乎是天天时时要写刻的，每个字都是一笔一画刻出来的。史官们日日施刀于甲骨，正不易也，尚若字有繁简，一般用简舍繁，碰到繁难的字形，能省去一部分就省去一部分，可用部分代全形的便以部分代之，能少刻几刀便少刻几刀，

---

<sup>27</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2。

只要还像字，得到承认就可以。这便是日常使用者趋简避繁心理对汉字发展的影响。<sup>28</sup>

从以上的论据，我们可以论证简化的现象，在甲骨文已经出现了。

黄文杰在〈古文字与简化字的源流关系——谈《简化字溯源》〉一文中，除了举出古文字和简化字考证实例，在总结时说：

简体字古已有之，简化始于商代甲骨文，简化字决非是中国内地 50 年代由少数激进的文改活动家们闭门杜撰出来的产物。由于古文字篆书写法的特殊性，因而，它们必须经过隶定，在形体结构上才有可能与简化字相同或相近。这一点与隶楷阶段的文字是不同的。不过，它们的确是简化字的源头。……甲骨文作为当时的俗体字，笔画简省，因此简化字见于甲骨文者较多；而西周春秋金文作为当时的正体字，笔画繁复，因此简化字见于西周春秋金文者较少。<sup>29</sup>

吕浩也提出同样的看法：

简体字与繁体字是相对而言的，在甲骨文材料中就已经有繁体与简体的差别。简化也是汉字发展的趋势之一，汉字发展史上还出现过大规模的简化汉字运动，一次是把大篆简化为小篆，另一次是 20 世纪初以来的简化汉字运动。<sup>30</sup>

---

<sup>28</sup> 苏培成、颜逸明、尹斌庸编：《语文现代化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页 296-297。

<sup>29</sup> 苏培成、颜逸明、尹斌庸编：《语文现代化论文集》，页 308。

<sup>30</sup> 吕浩编著：《汉字学十讲》，上海：学林出版社，2006，页 73-74。

因此，笔者认为汉字从篆书、隶书、楷书的形体演变的全过程，汉字从繁简、新旧形体的演变的矛盾冲突的演变过程中，其以书写的速度为其主要动力，发展的倾向是由繁趋简。

汉字从形成期、成型期到定型期，是汉字的图画成分减弱，符号成分增强。所以经过篆隶之变，也就是古文字到今文字，形体和本质都产生巨大的变化。隶书全面改变汉字象形，从无规则的线条改为有规则的笔画，作为书写基本的单位，成功降低汉字的繁难程度，提高了书写速度。这是汉字发展历史上的空前大简化。这和林荣钦的结论：“隶变是汉字发展史上的里程碑，它不仅是古今文字的分水岭，而且也是汉字的一次大规模的简化过程，是简化汉字的重要关键。”是一致的。<sup>31</sup>

《简化字溯源》也是相同的看法：

小篆到隶书，汉字由古文字过渡到今文字。这一阶段也是汉字开始进入简化占主导地位的过渡时期，形体简化的趋势非常明显。显然在这一阶段，汉字完成了它形声化的过程，许多字增加了表音或表义符号（局部繁化），但由于古文字形的过分繁难，所以汉字形体的简化是大幅度的。简化程度逐渐超过了繁化。小篆是在大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从甲骨文、金文、大篆到小篆，汉字的字形逐渐由以图形为主转变以线条、符号为主，字形逐渐由方向、结构不定转变为固定，重复、多余的部分被删去，而表音成分逐渐增加。这些显著变化，使小篆体系汉字的简便程度超过了它以前的文字。<sup>32</sup>

---

<sup>31</sup> 林荣钦：《从隶楷演化的情况看汉字发展的简化趋势》，福建：福建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页7。

<sup>32</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2-3。

裴蓓也指出：

战国文字在汉字发展史中是上承春秋金文，下启秦汉篆隶的重要环节。隶变在中国文字史上划时代的意义，众所周知。然而，隶书不是一朝一夕之间突然产生的，它绝不是秦始皇或李斯等人的臆想之作。隶书在战国时期已经崭露头角，隶变正是其延续和发展的结果。考察战国文字的重要性由此可见一斑。此外，战国时代是一个特殊的大变革的时代，其时的文字也较彻底地摆脱了传统的羁绊，进入了一个大变革的时期。这时的文字形体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剧变，主要表现在俗体字的迅速发展上。而俗体之中最常见的是简体。战国文字的简化现象在六国文字和秦国文字中普遍存在，而且其简化方式之多样，已经囊括了后世所有可见的简化方式。毫无疑问，战国文字简化方式的考察对于整个汉字简化的研究无疑有着重要的参考意义。因此我们截取这段特殊历史时期的汉字的简化进行考察。<sup>33</sup>

楷书的简化情况，又比隶书的情况更明显。笔者之前曾提及，楷书的笔画从隶书的波磔的笔形，转变成楷书的横、竖、撇、点、折。这是隶书演变成楷书的最明显之处，也是最明显的简化。此外，基于汉字发展的先后关系，楷书明显比隶书受到篆书的影响更低了，简体字也越来越多了。

根据《简化字溯源》的说法：

隶书以后，汉字又产生了楷书（又叫真书或正书）、草书、行书等各种字体。这一阶段，汉字已经进入以简化为主的时期。自此以后，对汉字进行规范和省易，以适应社会及文化发展的需要，成了汉字发展的动力。隶书以后汉字的演变，主要表现为字形的变化，简化的趋势更加明显。<sup>34</sup>

<sup>33</sup> 裴蓓：《从认知的角度看汉字字形演变》，上海：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6，页8。

<sup>34</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3。

概括而言，汉字的发展从隶书到后期，字形逐渐向定型化。所谓的定型化是指汉字的形体和结构由不定型向定型发展。早期的汉字的字形不固定，特别是甲骨文阶段，异写字、异构字很多。构形时线条数量的繁简、字样置向、相同构件的数量和构件的相对位置不定性等现象也很多。随着汉字构形逐渐成熟，汉字便迈向定型化的方向发展。

此外，以形声化构形的汉字越来越多。汉字的构形模式，本来是以表意为主体发展，但是后来走向以形声化为主体的演化过程。据统计，在甲骨文中，形声字只占 20% 左右，到小篆时期，形声字的总数已经超过了 80%，到现行汉字中，形声字占到 90% 以上。形声系统的形成和完善是汉字构形系统逐步走向成熟的一个重要标志。<sup>35</sup>

王临惠在〈也谈“简化字”〉的论点是：

众所周知，汉字从它产生之日起，就在不断地简化着，如籀文到小篆的“或颇省改”，小篆到隶书的“以趋于约易”以及隶书楷化等都是汉字系统简化的最好例子。

36

钟焕懈和陈鸿则认为：

纵观几千年的历史，汉字就是这样或由简到繁，或由繁到简。繁，是为了表义的精准；简，是为了使用的方便。在准确表达字义的前提下，历代的仓颉们都有“简化汉字”举措。我们今天使用的简化字，许多就是在历史的长河中形成的。<sup>37</sup>

---

<sup>35</sup> 郑振峰、王军、李彦循、唐健雄编著：《汉字学》，北京：语文出版社，2005，页 70。

<sup>36</sup> 王临惠：〈也谈“简化字”〉，《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年第3期，页 92。

<sup>37</sup> 钟焕懈、陈鸿：〈简化字的文字学诠释〉，《南昌教院学报》2001年第3期，页 34。

吴芳芳的论点也是一样：

汉字作为汉语的书写工具同样要求其书写简便和便于人们认读、区别。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对汉字这两方面的要求不免产生矛盾，一方面要求便于书写，这就去破坏原有的汉字结构，削弱其表音表意的功能；另一方面又会为了维护汉字的表音表意功能而在形体上加以繁化，增强其理据性。纵观汉字的形体发展史也是在这样的内部斗争中不断加以简化或是繁化，但是简化是其主导趋势。<sup>38</sup>

从以上学者的观点，我们可以总结汉字的定型化和形声化，其实就是汉字在形体的演变过程中，为了达到书写快捷的目的而形成的。汉字的笔画和结构的演进，也是倾向简化的。也就是说，汉字的历史，如果从殷商时代的甲骨文、金文算起，距今已有三四千年了。在这个漫长的时期里，汉字的发展处于变动与相对稳定之中，而字体的发展演变，就其形体来说，有繁化也有简化，但主导趋势最终还是简化。

---

<sup>38</sup> 吴芳芳：《〈简化字总表〉中简化字与其对应繁体字理据性比较与分析》，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页 25。



### 第三章 简化字的发展与成就

汉字的简体和简化是有区别的，笔者在第一章已经讨论了这个问题。简体是简化字的萌芽，也可说是准备工作。现代汉字有系统的简化工作，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才进行的。汉字的简化过程，从 1949 年开始，到 1956 年才有一个《汉字简化方案》。就此，汉字简化进入全面的实施阶段并取代了繁体字，成了中国大陆文字规范的标准。笔者回顾这一段历史主要是以张书岩等编的《简化字溯源》和费锦昌主编的《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为主要依据。

汉字简化的发展，其实并不是一路顺风，反而是危机四伏，因为最早提出要简化汉字的人士，其初衷是除了要使汉字方便使用，更重要的是为了废止汉字，实行拼音文字。因此，汉字简化只不过是过渡阶段，1958 年，在全国实施的《汉语拼音方案》才是真正的目标。虽然两种方案在中国全面实施，但是汉语拼音始终没有取代汉字，成为中国大陆的规范字。反而简化字到现在为止，还是中国大陆的规范字。

本章第一节“简化字的发展”，将着重讨论从 1949 年，简化字的初步进行到 1986 年重新发表的《简化字总表》，并试图找出拟定简化字的原则和简化的方法。

本章第二节“简化字的成就”，笔者将讨论简化字的成就，可分成两个部分来谈，即汉字转化成简化字后，对汉字本身发展的积极意义和简化字普及化的元素。

## 第一节 简化字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 1949 年 10 月 1 日建立后，正式开始汉字简化的工作。当年中国开始进行汉字简化工作的目标，其实就是为了提高全国教育水平，减低文盲。

所以，《简化字溯源》提到：

共和国成立之初，中国是一个教育不普及的文盲充斥的国家，全国 80% 以上的人口是文盲。不能想像，有着几万万文盲的国家而能够建成社会主义。因此，扫除文盲，普及教育，提高全民的科学文化素质，便成为当时一项紧迫的任务。而汉字的繁难，给学习和使用带来很大困难，成了初学文化的儿童和成年人难以逾越的“高门槛”。这个问题直接关系到新生政权的巩固和发展，关系到国计民生。所以，党和政府十分关怀和重视文字改革工作，把简化汉字作为建国初期文字改革的首要任务。<sup>39</sup>

1949 年 10 月 10 日，“中国文字改革协会”正式成立，参与者包括全国各地语文工作者、华侨、少数民族代表及各界来宾 227 人。协会的成立目的是“团结中国文字改革工作者，其宗旨是提倡中国文字改革，并且研究和试验中国文字改革的方法”。<sup>40</sup> 1950 年 7 月 10 日，吴玉章在“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会议上，传达了毛泽东的指示：文字改革应首先办“简体字”，不能脱离实际，割断历史。<sup>41</sup> 随着“中国文字改革协会”的成立与活动，标志着汉字简化工作正式开始。

---

<sup>39</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19。

<sup>40</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0。

<sup>41</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72。

1950年8月9日，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简体字研究组召开了简化汉字座谈会，会议草拟了简体字选定的四条原则：（1）整理选定已经通行的简体字，必要时根据已有简字的简化规律，加以适当的补充。（2）所选定、补充的简体字，以楷体为主，间或采取行书、草书，但必须注意容易书写和便于印刷。（3）简体字的选定和补充，以最常用的汉字为限，不必为每一繁难的汉字制作简体。（4）简体字选定后，由教育部报请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实行。<sup>42</sup>

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依据以上原则，编制了《常用简体字登记表》，收字1017个字，然后对其中需要简化的字，分别选定了—个简体字。简体字的选定主要参考资料是：（1）久已在通俗读物、民间书写通用的简体字和解放区流行的简体字。（2）原北平研究院字体研究会刊印的《简体字表》。（3）北京师范大学大辞典编纂处拟订的3000多个简体字。（4）陈光尧选定的部分简体字。<sup>43</sup>

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在同年9月分送到11个团体和52位语文工作者征求意见，过后归纳各单位对简体字的选定原则，有主要的2条意见：（1）选定简体字应遵循约定俗成的原则；各家自创的简体字缺乏群众基础，不能马上推行；应将确实已经通行的简体字加以整理，然后予以推行。（2）草书楷化的简体字，确有加快书写速度的优点，但是弧形交叉和笔画的勾连会减少字形的差别，不利于初学者的认读和书写，而且不够匀称、美观；因而除少数的确已经流行的草书楷化字外，应当尽量少采用这类字。<sup>44</sup>

---

<sup>42</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21。

<sup>43</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72-173。

<sup>44</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72-173。

按照各方面的意见，中央教育部社会教育司，决定完全根据“述而不作”的精神选定简体字，并适当注意缩减通用汉字的数目，把异体或可以相互通用的字尽量合并。后经过多次研究，于 1951 年拟出《第一批简体字表》，收比较通行的简体字 555 个。<sup>45</sup> 这个字表没有公布推行。

1952 年 2 月 5 日，“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成立后，研究和整理简体字的任务便转由该委员会承担。<sup>46</sup> “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于同年 3 月 25 日成立汉字整理组，并当即召开第一次会议，决定以《第一批简体字表（初稿）》为基础，进行删改，草拟简化汉字笔画和精简汉字字数的方案。汉字整理组重新决定了编制简化字方案的 4 条原则：（1）已有通行简体的字，以述而不作、不另造简体字为原则。但无通行简体而笔画较多的常用字不妨另找简体；（2）简体字以印刷体为准，其构造宜注意与手写体相近。偏旁简化可以类推；（3）异体字由本组另行处理，代用字暂不入本表；（4）简体字表公布时，以简体字为主，附注繁体。<sup>47</sup>

1952 年 10 月 14 日，“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拟出 700 个简体字的《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提呈审阅。<sup>48</sup> 经过审阅后，得到的批示是“做简体字要多利用草

---

<sup>45</sup> 苏培成：《二十世纪的现代汉字研究》，太原：书海出版社，2001，页 202。

<sup>46</sup> 1952 年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隶属于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是在中央教育部的直接筹划下，由原中国文字改革协会改组并合并其他机构组成的。该机构成立后，接替了民间组织中国文字改革协会的全部工作，使 50 年来一直由民间有识之士推动的文字改革运动，改由具有一定行政职能的政府研究机构来负责推动。当时，整理和简化汉字是该委员会即定工作任务之一。1954 年 10 月 8 日，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批准设立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该委员会为国务院直属机构，由原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改组而成。该委员会设有秘书长和汉字整理、拼音方案、技术指导、方言调查、词汇研究、宣传推广、编辑出版、语文教学等业务部门，是一个机构健全的政府及职能部门。详情可参阅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0。

<sup>47</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2。

<sup>48</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 166。

体，找出简化规律，做成基本形体，有规律地进行简化。汉字的数量也必须大大简缩，只有从形体上和数量上同时精简，才算得上简化”。<sup>49</sup>

“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于是决定在《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一稿，所收入的简体字基础上，把那些在社会上已经广泛流行且没有争议的简体字，先行抽出拟定，形成 338 个简体字的《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二次稿。该稿在 1953 年拟定，经过“中共中央文字问题委员会”审阅后认为，只是简化 338 个字太少，要根据草书和简体字的偏旁及其他部分，进行类推简化。<sup>50</sup>

“汉字整理组”根据“中共中央文字问题委员会”的批示，在中央教育部公布的 2000 常用字的范围内，利用简化偏旁类推简化同偏旁的方法，对常用字进行简化，把简体字从 338 个扩充到 1634 个，形成 1952 年 2 月的《两千常用字简化表初稿》，即《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次稿。经过各方回馈的意见，在 1954 年 6 月，拟定《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四次稿，收入印刷体简体字 600 个和手写体简体字 1800 个。“中国文字改革研究委员会”审议《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四稿后，同意把印刷体和手写体分别简化的原则，于是便形成了 1954 年 9 月拟定的《印刷字体整理表》，即《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五稿，共收入 4120 个字。<sup>51</sup>

1954 年 11 月 30 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第一次常务委员会议决定对《常用汉字简化表》第五稿进行修改，于是“汉字整理组”逐在第五次稿的基础上，编成《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收字 798 个，手写体汉字简化偏旁 251 个，并拟定废除

---

<sup>49</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 171。

<sup>50</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3。

<sup>51</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3。

400 个异体字。经过社会广泛的讨论后，1955 年 7 月 13 日，国务院设立的“汉字简化方案审订委员会”，就《汉字简化方案草案》进行修订，于 1955 年 9 月拟定《汉字简化方案修正方案》，把原草案简化的 798 个调整为 512 个，另增收 56 个简化偏旁。<sup>52</sup>

1955 年 10 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教育部联合召开全国文字改革会议，会议一致同意以“约定俗成，稳步前进”的汉字简化的主要方针，并讨论通过《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会后，“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又根据全国文字改革会议的决议，对《汉字简化方案修正草案》进行个别调整，使简化字的字数由修正方案的 512 个增加到 515 个，简化偏旁由修正方案的 56 个减少到 54 个。<sup>53</sup> 随着全国文字改革会议，深入讨论汉字改革的问题，并达致一致的方针，意味着简化字已经从研究准备的阶段，进入全面实施阶段。

1956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全体会议第 23 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布〈汉字简化方案〉的决议》。1 月 31 日，《人民日报》全文发表了国务院的《决议》和《汉字简化方案》。<sup>54</sup> 就此，汉字简化进入全面的实施阶段并全面代替了繁体字，成了中国大陆文字规范的标准。

《汉字简化方案》的简化方法是采用个体简化和类推简化，所谓的个体简化就是一个一个字的简化，如罢（罢）、朴（朴）、华（华）等。类推简化就是利用简化偏旁类推的原则来成批简化如“车”简化为“车”，则“辚辚辘辅较辘轩”就简化为

---

<sup>52</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26-27。

<sup>53</sup> 苏培成：《二十世纪的现代汉字研究》，页 204-205。

<sup>54</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 220。

“辘辘辘辅较辘轩”。《方案》所收的简体字，其构成方式主要有八种：（1）保留原字轮廓：卤（**卤**）、伞（**伞**）、肃（**肃**）。（2）保留原字特征部分，省略一部或大部：竞（**竞**）、务（**务**）、医（**医**）。（3）改换为形体简单的声旁或形旁：改换声旁：运（**运**）、辽（**辽**）、补（**补**），改换形旁：硷（**硷**），声形都换：惊（**惊**）、华（**华**）、护（**护**）。（4）另造新会意字：尘（**尘**）、体（**体**）、双（**双**）。（5）草书楷化：时（**时**）、东（**东**）、长（**长**）。（6）符号代替：仅（**仅**）、赵（**赵**）、区（**区**）。（7）同音代替：丑（**丑**）、后（**后**）、几（**几**）。（8）利用古旧字体：利用古本字：虫（**虫**）、云（**云**）、号（**号**），利用古体异字：万（**万**）、无（**无**）、尔（**尔**），利用废弃字形：胜（**胜**）、亲（**亲**）。<sup>55</sup>

《汉字简化方案》作为一个新事物，出现某些不完善之处是难免的，为了使《汉字简化方案》趋向完善，“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在推行过程中，听取和接纳来自各方面的意见，这些意见除了赞扬，当然也有反映《方案》的不足之处，归纳《方案》的缺点主要是：（1）一部分同音代替不适当。如以“复”代“覆”、以“借”代“藉”。虽然历史上早有通用，但义项并不完全相等，有时可能会引起意义混淆。（2）对于偏旁的简化和类推规定得不够明确合理。《方案》分列简化字表和简化偏旁表，但没有表明哪些简化字不能作简化偏旁，哪些简化字兼作简化偏旁，哪些简化偏旁本身可以独立成字，哪些简化偏旁不能独立成字。此外，简化字兼作简化偏旁的是否可以用来类推简化其他的繁体字，类推到什么范围等等，界限都很不明

---

<sup>55</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34-35。

了。例如“**华**”简作“**华**”，“**哗、桦**”自应同样简化。（3）计划性、系统性不够，并有某些自相矛盾的地方。对汉字简化的全盘规划考虑不周，有些笔画很多的常用字没有简化，而有些笔画并不很多的字却简化了，从而引起一些不便。有一些字在简化时，没有在可能的条件下保持与繁体字的对应关系，如“**鸟**”简作“**鸟**”，“**岛、泉**”等原字从“**鸟**”的字没有交代。（4）少数简化字所用的偏旁或笔画不适当，如“**灿**”简作“**灿**”，容易引起误读，而且不利于保持原字系统等等。（5）某些简化形体代替的偏旁过多。例如“**云**”在“**动、运、层**”等字中代替了“**重、军、曾**”等不同的偏旁。这虽是群众长期使用的习惯，终究是一个缺点。<sup>56</sup>

1962年9月6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成立了总结修订《汉字简化方案》小组，以解决《汉字简化方案》在推行过程中发现的某些不完善之处，消除简化字使用方面的某些分歧和混乱现象。<sup>57</sup>

总结修订《汉字简化方案》小组经过半年多的调查研究和认真总结，于1963年2月完成了对《汉字简化方案》的修订工作，拟定了《简化汉字修订方案草案》，并以如下为修订原则：（1）对于已经习用的简体尽量少改。（2）尽量减少不适当的同音代替。（3）对原方案中的简化偏旁作一次有系统的整理，尽量找出规律；应合并者合并，应类推者类推，应分别处理者分别处理。（4）尽量照顾原字形和原字系统，使一般认识繁体字的人看了容易认出和记住。（5）尽量照顾教学上的便利。<sup>58</sup>

---

<sup>56</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38-39。

<sup>57</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283。

<sup>58</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40。



1964年3月7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文化部、教育部发出《关于简化字的联合通知》，通知主要有三个内容：（1）93个字已经简化，作偏旁时应该同样简化。例如：“为”已简化为“为”，“伪妨”同样简化为“伪妨”。（2）40个偏旁已经简化，独立成字时应该同样简化。例如：“鱼”作偏旁已简化作“鱼”旁，独立成字时同样简化作“鱼”。（3）在一般通用字范围内，根据上述两项规定类推出来的简化字，将收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编印的《简化字总表》。1964年5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编辑出版《简化字总表》，作为使用简化字的统一规范。<sup>59</sup>

《简化字总表》包括三个字表。第一个表收入352个不作偏旁的简化字。第二个表有两个部分。第二个表的部分一是132个可作偏旁用的简体字，其所列繁体字，无论单独用或者作别的字的偏旁用，同样简化；部分二是14个简化偏旁，不论在一个字的任何部位，都可以使用，这14个简化偏旁，一般都不能单独使用。第三表所收的是应用第二表的简化字和简化偏旁作为偏旁类推出来的简化字，共有1754个，三个字表共收2238字（实际上是2236个，因为“签”和“须”在第一表中的简体字已经出现）。<sup>60</sup>

1972年7月，中国科学院文字改革办公室（1973年6月17日起恢复“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名称，归国务院科教组管）开始进行拟定《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工作。<sup>61</sup>

---

<sup>59</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83。

<sup>60</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43。

<sup>61</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84-185。

1975年5月15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拟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收简化字412个。简化字的来源是：（1）1960年各省市自治区和部队系统推荐的简化字；（2）1956年《汉字简化方案》公布以后群众来信中推荐的简化字；（3）1972年向各省市自治区新征集到的简化字。当时确定的简化原则是：

（1）主要选用群众中已经流行的简化字；（2）主要简化比较常用的字；（3）简化汉字笔画的同时，注意精简汉字的数量；（4）尽量使汉字的非字部件变成常用字，以便于分解和称说。<sup>62</sup>

1977年12月20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发表了《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该草案总字数为853个。《二简》包括两个字表，第一表有简化字248字，自公布之日起在出版物上试用。第二表有简化字605字，只征求意见，不试用，另外有简化偏旁61个。<sup>63</sup>

《二简》发表后，经过半年的讨论后，群众和各界人士，提出许多批评和意见，综合各方面的意见，主要有几方面：（1）有规律地简化汉字不够，应当做到合理简化。（2）有些同音代替字有意义混淆现象，如“刁”代“雕”，在“刁像”中有贬义；有些不同音代替字，造成了多音多义字，如“遇”简化“迂”，跟“迂回”的“迂”异音异义。（3）增加了形近易混字，如“家”简化“宀”，容易跟“穴”相混。（4）已经简化的简化字不应当再次简化，如“帮”不应再简化为“邦”。（5）笔画不很复杂的字和罕用字不必简化，如“采”不必简化“采”。<sup>64</sup>

---

<sup>62</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85。

<sup>63</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350。

<sup>64</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188。

1986年1月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上建议废止《二简》，并提出“30多年来，汉语规范化和文字改革工作有较大的发展，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当前，需要充分消化、巩固和发展这一段历史性重要成就。在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同时，文字改革工作还要继续进行，尚未完成的任务还要继续完成。但是文字改革必须稳步进行，不能急于求成；脱离实际超越历史条件的改革，是得不到大多数人支持的。”<sup>65</sup>

于是在同年6月24日，国务院又发出了《批转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废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和纠正社会用字混乱现象的请示〉的通知》，决定废止《二简》，并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sup>66</sup>

1986年10月10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时，对个别简化字作了调整，调整后的《简化字总表》有简化字2235字。<sup>67</sup>1986年版的《简化字总表》是中国政府公布推行的全部简化字，是现阶段简化字的规范标准。

## 第二节 简化字的成就

笔者认为在讨论简化字的成就，可以就两点来谈，对汉字本身的发展而言，简化字的诞生，有两个积极的意义，一是让汉字获得重生，二是让汉字进一步普及化，也就是简化字的普及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各方面的建设是有目共睹的，它

---

<sup>65</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447。

<sup>66</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458-459。

<sup>67</sup>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465。

不但完成了最初设立简化字的目的——“提高全国教育水平，减低文盲”，更引领中国在各领域的成长，继承汉字成为人们生活的一部分。

简化字最大的成就就是让汉字在“奄奄一息”的时候注入新的生命力，也就是在汉字即将被废除的关键时刻，转型成为继续流传的现代汉字。19世纪40年代鸦片战争后，部分中国的知识分子和政治人物，对中国军事和政治上失败的原因进行反思后，当时所得到的结论是：中国除了军事和政治落后，中华文化也已经跟不上时代的发展。几千年来被知识分子和政治人物所尊奉的中华文化，瞬间转变为国家衰弱、腐败的原因。汉字作为中华文化之重要因素，也是传承中华文化的主要载体，一时间成了对于中华文化落后进行检讨、讨伐和攻击的主要对象。历史进入20世纪后，对于汉字的讨伐和攻击越来越激烈，并且以拼音取代汉字的意愿，不但越来越强，也几乎成为事实。

1892年，卢戾章发表中国切音新字的《一目了然初阶》到1910郑东湖的《切音字说明书》，掀起了切音字运动。在随后的20多年里，切音字运动先后创制多种多样的字母，有类似假名的方案，有速记符号式的方案，有草书笔画式方案，有篆书笔画式方案，有拉丁字母式方案等等。它们有专拼各地方音的，有方音和官话音兼拼的，也有专拼官话音的，而以拼官话音的为多。标音方案多采用声、韵拼合制，而不是音素制，显然是受汉字传统反切注音法影响。其中影响最大的是1901年出版王照的《官话合声字母》和劳乃宣的《合声简字谱》。《官话合声字母》10年内传遍13省，行销6万余部，并曾被列入师范和小学的课程。1910年，为了争取清朝推行官话字母，在翌年6月，“中央教育会议”通过了一个“统一国语办法案”。过后因为辛亥革命成功，清朝垮台，法案始终没有实行。

戴昭铭指出：

民国成立，切音字运动成为注音字母运动，并与国语统一运动合而为一。但切音字的性质从此由简体新字降为注音工具，背离了创制者的初衷，一直使倡导者耿耿于怀。<sup>68</sup>

1912年，民国政府召开“中央临时教育会议”，通过了《采用注音字母案》，决定从统一汉字读音入手来统一国语。1913年，教育部在北平召开“读音统一会”，会议通过了汉字的国定读音，称做“国音”，议定了拼切“国音”的字母，叫做“注音字母”或“国音字母”，把国音分析为音素，每个音素用一个字母表示。通过会议表决的方式在众多的方案中选定“记音字母”作为纪录音素的符号，“记音字母”通过增改章太炎的“纽文”和“韵文”而形成，只用来标注汉字读音。中国语言学史上第一套法定的拼音字母“注音字母”于1913年3月13日讨论通过，1918年11月正式公布。

戴昭铭说明：

这时官方对于语言统一的看法，不如清末时急进，关于拼音的作用，只强调给汉字注音，反对用来代替汉字。……这个“国音”方案连同注音字母，被北洋政府扣押了6年，到1918年才得以公布，与之配套的“国音字典”也随即出版。但是没有收到多少功效。<sup>69</sup>

---

<sup>68</sup> 戴昭铭著：《规范语言学探索》，上海：上海三联书局，2004，页94。

<sup>69</sup> 吕冀平主编：《当前我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问题》，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页54。

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在这场提倡民主，提倡科学的运动中，汉字遭到了它有史以来的第一次灭顶之灾。<sup>70</sup>这场提倡新文学、反对旧文化；提倡大众语，反对文言文；提倡拉丁化，打倒方块汉字。从此掀起了汉字拼音化、拉丁化运动。1923年，钱玄同发表《汉字革命》，赵元任发表《国语罗马字的研究》，黎锦熙发表《汉字革命军前进的一条大路》等论文，认为“僵死的汉字”不能表示“活泼的国语”。同年，“国语罗马字研究委员会”成立，一年后拟定了“国语罗马字拼音法式”，1928年正式公布。

1931年4月，作为“五四”运动中坚分子的鲁迅在《前哨》发表《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又在美国《新群众》发表《黑暗中国的文艺界的现状》。两篇文章都谈到汉字繁难，大大影响了大众的教育普及。1934年8月，鲁迅在《答曹聚仁先生：论大众语》强调：“汉字和大众是势不两立的……要推行大众语音，必须用罗马字拼音。”他在同年的双十节发表的《中国语文的新生》说：“中国现在的所谓中国字和中国文，已经不是中国大家的东西了。……倘要生存，首先就必须除去阻碍传布智力的结核菌——非语文和方块字。如果不想大家来给旧文字做牺牲，就得牺牲掉旧文字。”鲁迅甚至在1936年6月，病中接见访员，谈到汉字改革问题，还表示：“因为汉字的艰深，使全中国大多数的人民永远和前进的文化隔离，中国人决不会聪明起来，理解自身所遭受的压榨和整个民族的危机。”<sup>71</sup>

十月革命胜利后，苏联为扫除文盲，首先在少数民族中推行拉丁字母化运动。留学苏联的瞿秋白受其影响，1921年草拟了《拉丁化中国字》，主张用拉丁

---

<sup>70</sup> 吕浩编著：《汉字学十讲》，页72。

<sup>71</sup> 此段关于鲁迅的看法，主要参阅费锦昌主编的：《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页50-68。

字代替汉字。1931年，旅居苏联的华侨在海参威召开中国新文字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国汉字拉丁化的原则和规则》，提出纯粹的拼音文字来代替汉字。拉丁化新文字传到国内后，得到鲁迅、蔡元培、郭沫若等人的积极支持。1935年，12月，“中国新文字研究会”在上海成立，草拟一个《我们对于推行新文字的意见》，《意见书》中强调：“中国大众所需要的新文字，是拼音的新文字……我们深望大家一起研究它，推行它，使它成为推进大众文化和民族解放运动的重要工具。”，签署的人有蔡元培、鲁迅、郭沫若等 688 人。毛泽东在延安看到这份意见书，大加赞赏。上海、北平、天津、南京等地纷纷成立“新文字研究会”，并以拉丁化新文字出版书籍、杂志、报纸等。

1949年8月25日，吴玉章写信给毛泽东主席，请示文字改革问题。信中提出文字改革的三个原则，第一条就是：“根据文字应当力求科学化、国际化、大众化的原则，中国文字应改成拼音文字，以拉丁化的拼音最好。”毛泽东接到信后，立即将信转给郭沫若、马叙伦、沈雁冰审议，三人同意吴玉章所拟定的文字改革原则。毛泽东复信吴玉章，并附郭沫若、马叙伦、沈雁冰三人讨论文字改革的信。因此，在同年8月28日，“文字改革协进会”发起人会议第二次会议，吴玉章在会上指出：“中国文字改革的原则，应该力求科学化、国际化、大众化，新的文字应该以拉丁罗马字母为主体的拼音文字。”翌年10月20日，“文字改革协会”举行第一次理事会，议决把研究拼音文字作为主要任务，并同意把北方话拉丁化新文字方案作为研究的底案。

1950年5月4日，《光明日报》发表特写《吴玉章为五四纪念谈拉丁化新文字运动》说：

要想打破文字和语言分离的障碍，达到言文一致，若仅仅在文字上革命，而不是在文字上革命，是没有用的。中国文字必须改革，这是多数研究中国文字和中国教育的人们的共同意见。中国文字主要是汉字，有许许多多不合理的方面。因为它太繁难：难认、难写、难记，是中国教育普及、文化发展的一个严重障碍……中国语文将来必须要有一种统一的语言文字，这种语言文字应以通行得最广的北方话作为标准，使全国语文有一个统一的发展方向。各地的方言可以用拉丁化的拼音拼写，但不宜大为前提。国内各少数民族也可以用拉丁化的拼音字拼写各种民族的语言；本无文字的少数民族可以用拉丁字母为他们制定方案。

总而言之，吴玉章就是推崇拉丁化的拼音文字。

1952年2月5日，“文字改革委员会”召开成立大会，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主任郭沫若说：“文字改革是一个长远任务，走拼音字的道路是同各国文字发展趋势一致的。”研究委员会主任马叙伦在讲话中，传达毛泽东主席的指示：“文字必须改革，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形式应该是民族的，字母和方案要根据现有汉字来制定。”会议通过主要的工作纲领是：（1）研究并提出中国文字拼音化的方案。（2）整理汉字并提出其简化方案。（3）研究并实验中国拼音文字的教学方法。（4）出版以文字改革为中心的定期语文刊物和各种有关文字改革的书籍。在4项的工作纲领中，第一项和第三项就直接涉及拼音文字，第四项间接涉及拼音文字，只有一项提及简化字。因此，当时政府工作的重点是拼音文字，而简化字次之。



1955年5月1日，毛泽东致信蒋竹如谈文字改革问题。信中指出：“兄作语文学研究，提出不同意见，我虽未能同意，但辩论总是会有益的。拼音文字是较便利的一种文字形式，汉字太繁难，目前只作简化改革，将来总有一天要作根本改革的。”翌年1月20日，中央召开知识分子问题会议，毛泽东又说：

会上吴玉章同志讲到提倡文字改革，我很赞成。在将来采用拉丁字母，你们赞不赞成呀？我看，在广大群众里头，问题不大。在知识分子里头，有些问题。中国怎么能用外国字母呢？但是，看起来还是以采取这种外国字母比较好。吴玉章同志在这方面说得很有理由，因为这种字母很少，只有二十几个，向一面写，简单明了。我们汉字在这方面是在比不上，比不上就比不上，不要以为汉字那么好。

1956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指出汉语统一的基础是普通话；普通话“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于是在“文字改革委员会”下成立了“拼音方案委员会”，并在1958年2月11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正式批准公布《汉语拼音方案》。这个方案吸取了明清以来各种方案的优点，参照了“北方拉丁化”和“国语罗马化”两套方案的内容，“北拉”的特点是规则简单而不够精细；“国罗”的特点是精细而拼法繁琐，这套方案采取两者之长，做到记音精确而不繁。

1958年，中国政府虽然正式声明，“拼音”不是“拼音文字”，汉字是中国的正式文字，而拼音是辅助的表音工具，但是很多文改运动者要求采用“拼音文字”。于更元回顾这段历史时说：

50年代和后来比较长的时期，认为文字改革是要实行拼音化，汉字要被拼音文字取代。70年代末和80年代初，不少文章包括一些学者说很快要实行拼音化，有的说在本世纪之内，有的先说10-15年不久又缩短到大概5年。<sup>72</sup>

随着1956年《汉字简化方案》和1958年《汉语拼音方案》正式公布并投入实施的阶段。两种方案经过多年的实践后，《汉语拼音方案》虽然在1982年8月，获得国际标准化组织（ISO）议决，为文献工作中拼写有关中国的词语的国际标准，但它始终没有取代汉字，成为中国的拼音文字。反观简化字不但为中国大陆所全面使用，香港、澳门和台湾部分使用，也成为了一些东南亚国家如新加坡和马来西亚，纳入教育系统成为正规字代替繁体字。

简化字的地位，在1986年1月的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进一步受到肯定。会议回顾总结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的语文工作，讨论了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任务。当会议讨论到汉字的问题时，明确的指出“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汉字仍然是国家的法定文字，还是继续发挥其作用。《汉语拼音方案》作为帮助学习汉语、汉字和推广普通话的有效工具，要进一步推行并扩大其使用范围，但它不是代替汉字的拼音文字，可以用于汉字不便使用或不能使用的方面。关于汉语拼音化问题，许多人认为这是将来的事情，现在不忙于作出结论。”

回顾这一段历史，张其昀的看法是可以参照的：

一些文化人士，崇尚西方科学，积极宣传之，大力引进之，表现出奋扬凌厉的科学精神；但是在对于汉字的态上，则不能不说很不“科学”的。人们可以听到“汉

---

<sup>72</sup> 于根元著：《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应用研究》，太原：书海出版社，1996，页168。

字不灭，中国必亡”这样十分激烈的言论。在文化界，先有“切音新字”，后有“拉丁化新文字”，种种新潮和新运动，目的都是取代汉字，然而无一成功。五十年代，也曾说过中国文字要走世界各国文字拼音化的道路，但现在也不再提了。汉字是消灭和取代不了的。在经历多次旨在取消汉字的运动失败后，这大概已成了人们的共识。<sup>73</sup>

笔者从切音字开始，讨论到汉语拼音的落实，不厌其烦的长篇幅讨论这段历史，主要是要论证，这百年来，从切音字到注音字母，从注音字母到拉丁化拼音或国语罗马化，再从结合这百年来各种拼音文字的优势，而产生的汉语拼音，历史和优势，从来不站在汉字这一旁。如果说简化字和汉语拼音是双轨火车一起开跑，汉语拼音占尽优势，因为它是政治人物的理念，也符合部分学者的意愿，在这翻天覆地的大时代，根据当初政治领袖的看法，简化字只不过是过渡的一项策略，最后还是趋向拼音文字的落实，所以天时、地利、人和均不在简化字这边，但是简化字在这场竞赛中，最后还是胜出了。所以，简化字是有其成功之处的。

笔者更要强调的是，撇开汉语拼音不能代替汉字的因素不谈（这不是本论文的讨论范围），汉字不是不能被取代的，汉字如果不能顺应时代的改变，如这次转化成简化字，它一样可能成为埃及的圣书和美索不达米亚的楔形字般，成为历史的化石。

最后，笔者引刘又辛的看法，他的看法，可看成当时其中一股逆流，却也能反映事实：

---

<sup>73</sup>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页 40。

至于拼音方案是否可以最终代替汉字的问题，我还是坚持三十多年前的意见：这不大可能。那时我主张，在小学或扫盲初期，用拼音方案当作阅读初级读物和日常交际的书面工具，这是可以的。可以出版一些用拼音方案拼读的通俗读物。再进一步，从小学高年级或初中开始，仍然要学会汉字，这在当初不过是一种设想。从三十多年来的实践来看，拼音读物和单纯使用拼音方案的教学都没有很大的发展，汉字的不可代替，随着汉字在国际上影响的扩大，为更多的人所承认。汉字当然还要发展变化，但是这种变化是沿着汉字本身的发展规律，不可能向单纯表音的拼音文字演变；这是肯定的。至于拼音方案，也会当做汉字的注音体系长期存在下去。这个意见可能会引起一些朋友的责难，但是我在没有读到有说服力的文章以前，仍然坚持这个看法。<sup>74</sup>

笔者接下来将讨论汉字的普及化。汉字虽然有三千多年的发展历史，但是汉字在历代的发展或在社会上的应用，其实并不普及。笔者认为有两个主要原因，一是能够掌握汉字的，多数属于上层文化圈子的贵族或官员，所以人数不多。二是汉字本身字数繁多，结构复杂，学习和使用都比较困难，而能够掌握的读书人，从整个社会结构来看，还是属于少数。

中国从周代开始，在宫廷教育上，已经设了“六书”，“六书”就是识字教育。许慎《说文解字·序》说：“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sup>75</sup>可见文字教育从周代已经开始了。接下来，汉代的一批古文经学家，利用汉字音义构形的特点，把分析汉字形、音、义，作为解读儒家经典的桥梁，使文字取得了与儒家经学

---

<sup>74</sup> 刘又辛著：《汉语汉字答问》，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页142-143。

<sup>75</sup> [汉]许慎撰：《说文解字》，页314。

相应的地位。到了东汉时期，许慎在《说文解字·序》强调：“文字者，经艺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后，后人所以识古。”<sup>76</sup>的论断，奠定汉字在中国文化传播中的崇高地位。

汉字在汉代奠定的崇高地位，经过历代皇朝的应用和科举制度的强化及借助诸多名人书法和文学家的传扬，汉字书写的书籍和经典越来越多，地位也日渐巩固。所以王宁认为：

汉字变成每一时代首先需要关注的一种解读前代文化、书写当代文化、存于后世文化的工具，它自己也成为一种重要的文化要素。<sup>77</sup>

汉字虽然地位崇尚，也是传承中华文化的主要载体，但是汉字的使用，也只是局限于宫廷和上层文化而已。所谓能够掌握汉字者，只有两个学习资源，一是宫廷里面皇亲国戚，他们可利用作为“皇族”的资源来学习汉字。二是官员、文人或读书人，他们是在各地的私塾（包括家庭、宗族或教师自己设立的教学处所）学习汉字。前一类的宫廷贵族弟子，自然属于上层社会，而第二种，则要通过科举，成为大官或形成有名望的家族，以及有声誉的文人方能挤入上层社会，至于不属于科举路线的读书人，则从事一些如教书、写文学作品、记账等关于文字的工作。所以，处于国家的上层社会的“士”毕竟是少数。

与此同时，振兴全民教育并不是封建朝代统治者首要解决的问题，因为历代统治者本来的意愿就是“愚民”越多越好，知识分子越少越好，朝廷只要有足够的官

---

<sup>76</sup> [汉]许慎撰：《说文解字》，页316。

<sup>77</sup> 王宁：〈二十世纪汉学问题的争论与跨世纪的汉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97年第1期，页154。

员就好了，而读书人了解做官可以获得权力、取得金钱和提升社会地位的优惠条件下，自然是源源不绝，朝廷根本不需要投入大量的资源以振兴教育。所以，中国传统社会虽然尊敬读书人、注重读书人，但不曾提倡全民教育。此情况，一直到清末才有改变。

此外，汉字的难度影响了文字的普及化。诚如笔者在上章所讨论，汉字在发展的过程中，始终贯穿在繁化与简化这矛盾之中，本来被认为简化的字体，到后来变成繁化，过后又被认为简化的字体所取代，这如一个循环的现象，在汉字的发展中不断的发生。大篆被比较简化的小篆所取代，小篆则被比较简化的隶书所取代，隶书则后来被比较简化的楷书所取代，所以尽管汉字发展的总趋势是简化，但是汉字到了楷书还是由于笔画繁多，而给人们的学习、书写、认读、记忆等带来一定的困难。由于历代没有很好的规范，汉字数量多、笔画多、结构复杂等，让人们感到汉字笔画繁、字数多、读音乱、检索难，合称“四难”的印象。

简化字的出现，虽然不能百分百克服这“四难”，但很大程度上，依据汉字自身发展的规律，以“约定俗成”为基础，不但顺应汉字简化演变的总趋势，也符合人们追求准确、简易、便捷地使用汉字的使用规律。张书岩等人为了探究现行简化字的来龙去脉，以 1986 新版《简化字总表》为准，从《总表》的第一表、第二表中选取 388 个字头（含简化偏旁）进行了现行简化字的溯源研究，这项研究所的数据如下：<sup>78</sup>

现行简化字始见于先秦的共 49 字，占所选 388 个字头的 12.63%；

始见于秦汉的共 62 字，占 15.98%；

---

<sup>78</sup>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页 6。

始见于魏晋南北朝的共 24 字，占 6.18%；

始见于隋唐的共 31 字，占 7.99%；

始见于宋（金）的共 29 字，占 7.47%；

始见于元朝的共 72 字，占 18.56%；

始见于明清的共 74 字，占 19.07%；

始见于民国的共 46 字，占 11.86%；

始见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截至 1956 年《汉字简化方案》公布）的 1 个字，占 0.26%

这研究结果说明现行简化字大多数来源于历代的“俗字”和“手头字”，即历代简体字，有一些来自草书和行书，有些甚至比繁体字还早出现，所以简化字“约定俗成”的方针，依据汉字发展的趋势，成功把汉字简化。

徐在国在〈读《简化字溯源》琐记〉也认同“简化字决非是中国内地 50 年代少数激进的文改活动家们闭门造车杜撰出来的产物，而是古已有之。”<sup>79</sup>此外，张涌泉也认为部分简化字是“约定俗成”的成果。<sup>80</sup>

易熙吾编的《简体字原》则说明：

文字是纪录语言的工具，随着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而发展。文字的演变，是不能违背约定俗成的原则的，简体字也是经由创造（约），使用（定），久了就能达意（俗成）的过程而形成的。<sup>81</sup>

<sup>79</sup> 徐在国：〈读《简化字溯源》琐记〉，《语文建设》1999 年第 1 期，页 41。

<sup>80</sup> 张涌泉：〈简化字探源三题〉，《绍兴文理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 年第 3 期，页 51。

李乐毅在《简化字源》强调：

现行的简化字，绝大部分是来源于历代的简体字或“俗体”；有些简体比它们的繁体（或被称为“正体”）的历史和资格还要老得多。<sup>82</sup>

汉字简化也就是减少了汉字的笔画，使汉字的结构变得清楚了，使汉字比较容易学习了。根据高更生的统计：

《总表》共收简化字 2235 个，总笔画数是 23024 画，平均每个简化字 10.3 画；这些简化字共代替繁体字 2261 个，总笔画数是 36246 画，平均每个繁体字 16.03 画；平均每个简化字省 5.73 画，省去了繁体字笔画的三分之一以上。<sup>83</sup>

汉字笔画的减少，不但节省了书写、认读、记忆的精力和时间，也使汉字的结构变得清晰明朗，有利于学习和使用。

汉字在简化的过程中，也鉴定了每一个字的读音，规整了汉字的读法，便于准确地认读、记忆，以避免误读。在简化的过程中，人们利用形声造字的原理，对一些部分的繁体字进行简化和改良，使人们能够依据简化后的字的声旁，就可方便地读出字音，例如“担、偿、酝、递、毡”等，化成“担、偿、酝、递、毡”，从而改变了原来一些繁体字，不容易找到规律的读音或容易读错的缺点。

汉字的偏旁和部件，在简化的过程中，由原来不便分析而变得容易分析了，为人们的学习带来便利，也利于记忆。如繁体字的“猷、琼、识、联、荐”，一般的

---

<sup>81</sup> 易熙吾编：《简体字原》，北京：中华书局，1955，页 1。

<sup>82</sup> 李乐毅：《简化字源》，北京：华语教育出版社，1996，页 1。

<sup>83</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200-201。



部件都不是字，人们多半难分析和记忆，但是简化成“猷、琮、识、联、荐”，其中的一些部件变成了“南、京、只、关、存”，不但容易分析，也便于记忆。

本文虽然没有讨论异体字，但是异体字作为汉字的一部分，在简化过程中，也一定被涉及。汉字之所以量大，主要是异体字造成的。我们可以了解汉字的数量会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和新事物的不断涌现而日益增加，但是还有一部分的汉字在发展过程中，却是无效增长。这些无效增长的汉字就是异体字。

异体字就是音同、义同而仅仅是形体不同的两个或多个字。这种情况在甲骨文已经出现，随着不同的朝代，有的被淘汰，也有的新增长。异体字的存在并无多大的实用价值，只是徒增学习和记忆的精力，不但不能扩大纪录范围或增强汉字表现能力的积极作用，反而只会混淆学习者而已。

因此，人们便依据异体字中字的理据、人们的使用习惯、笔画的繁简程度等等，以从俗、从简的基本原则，在每一组的异体字中，筛选出一个字作为标准字、规范字，其余的作为异体淘汰。1955年12月20日，文字改革委员会和文化部发出联合通知，并发布《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表中收异体字810组，每组字数2-6个不等，共计1865个字，经过整理、筛选，每组选定一个为标准字，其余被淘汰，共废除异体字1055个。后来经过三次调整，恢复其中的28个字为规范字，因此实际上淘汰异体字1027个。异体字的整理和淘汰，减少了汉字的数量，让人们更容易学习汉字，绝对是简化字的一个成果。

简化字的整理，是本着减少学习者阅读、书写和记忆的困难所进行。这一个过程，也间接影响到汉字的印刷和流传。在简化的过程中，文字的形体不但确定，也维护了印刷字体规范的原则，通过采用减少笔画，连笔，改长方点、斜方点、横点、竖点、撇点等为侧点以及其他的一些方法，对印刷字的字进行整理，为印刷通用汉字确定了字形结构，加上笔画数、书写笔数方面的规范，使印刷体的笔画结构尽量与手写的楷书体一致。这一成就，不但让每一个简化字有一致的结构，也减低人们误写和误读的情况，大大的提升汉字的普及化。随着电脑时代和网络时代的兴起，简化字也成为了大多数中文使用者在网络上交流的文字，例如笔者就是用简化的“宋体”和“楷体”撰写论文，也利用拥有简化字功能的社交网络如“Facebook”或俗称“面子书”和全世界懂得中文的朋友联系与交流。

对于这一点，高更生论证说：

从计算机的汉字处理来看，简化字的优越性也很突出。据林川《从印刷技术看繁简汉字》（1993年）对国家标准局1985年编制的《三千高频度汉字字表》的统计，其中频度最高的一千个最常用的汉字在汉字书报上的覆盖面达约占90%，其中简化字约占三分之一多一点。“用于字的笔画数少，字形清晰度高，其印刷文本的阅读性能优于相同内容的繁体字印刷文本。”在计算机15 x 16规格的点阵域里，简化字“粮、惊、击、划、响、尝”很容易输出，而相应的繁体字“糧、驚、擊、划、响、嘗”就不能完整地输出，要作必要的删减。<sup>84</sup>

---

<sup>84</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202。

随着简化的过程，简化字的被鉴定，查字法也有了进步，现有最流行的查字法有四种：部首法、笔画法、四角号码和音序法。虽然每一种都没有统一和严格的标准，但是依据部首和拼音来检索，比起鉴定简化字前的情况好多了。

汉字来到了简化字这一阶段，很大程度上已经克服笔画繁、字数多、读音乱、检索难的问题。所以，在中国政府的推动下，封建时代只有少数人掌握汉字的垄断已经被打破，反观汉字的普及化和发展，在中国大陆，甚至全世界都是欣欣向荣的。所以，解文艳在《建国以来的汉字简化研究》说：

多数人义务教育阶段即可轻松掌握常用字，进行正常的社会交往，常用字大部分是经过简化，笔画已大为简省的汉字，相对而言，人们掌握这些字还是容易的。<sup>85</sup>

李琼也指出：

汉字作为书写的工具，人们总是要求它容易掌握，书写迅速，使用方便，因此，汉字的工具性，决定了它必然朝着书写方便实用的方向发展演变，即朝着简化的方向发展演变。正是在这种动力趋势下，汉字在 20 世纪 50 年代进行了一次规模较大的简化，事实证明，这次简化是成功的，已经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并且作为一种规范字形我们现今仍在使用。<sup>86</sup>

基于简化字有充分普及化的条件，所以才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国过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因此，汉字的简化工作，无论是在教育新一代、扫除文盲、提高一般人的认读水平和书写能力方面，甚至在提高整个国家的文化素质，都发挥了积极而重大的作用。所以周有光说：

---

<sup>85</sup> 解文艳：《建国以来的汉字简化研究》，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6，页25。

<sup>86</sup> 李琼：《从常用字构字法探讨现代汉字的性质及可能前景》，天津：天津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2，页 32-33。

三十多年来，中国大陆扫除文盲，使识字人口大约增加了 35000 万，今后还要继续扫除文盲。汉字正在一年一年传播开来，生命力不是削弱了，而是增强了。<sup>87</sup>

中国在文化革命后，政治、经济、教育和文化的建设，都迅速的提升，而这些建设背后，都有很优秀的知识分子在支撑，这些知识分子都是通过简化字接受现代教育的。此外，随着简化字的普及，中国文盲下降与教育水平日渐提高，中国整体社会，逐渐展现大国的风范。所以中国中央电视台台长赵化勇在《大国崛起》的序里写道：

大国是历史，是中国人心中的中国应有的存在方式；大国是文化，是为人类文明的殿堂奉上的华丽篇章；大国是追求，是“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的自信与执著。这是这样的情怀，让中国人在近代饱受屈辱后重新奋发。160 多年的追赶，让世界再次听到了中国的声音；新中国成立之后，尤其是改革开放近 30 年来的巨变，使我们能够更自信和从容地立足于世界去探索自己的强国之路。<sup>88</sup>

在这一百年来，汉字何况不是饱受屈辱后重新奋发，汉字简化功在当代、惠及后人，就是这一点，使简化汉字工作中，所出现的任何不足或失误，都无法掩盖其积极的一面。

此外，汉字简化也成功将汉字推广到中国以外的地方，例如谢世涯在《简体字应用文论集》中指出：

我国（新加坡）自 1969 年推行简体字以来，至今已有八年的历史。目前，我国的教科书、报章杂质和其他出版物，都已全面或逐步采用简体字，至于学生和老

---

<sup>87</sup> 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页 53。

<sup>88</sup> 中央电视台《大国崛起》节目组编著：《美国》，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6，页 2。

师，简体字更成为他们学习与教学的主要工具，尤其以华文作为第二语言的学生，简体字更大大的减轻了他们学习华文的负担，从而使华文的学习范围扩大了，所以我国推行简体字的的成绩与效果，是有目共睹的。<sup>89</sup>

从以上的讨论，笔者认为汉字的简化，不但自救，让汉字获得重生和普及化，也对整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各方面的建设有极大的贡献，它不只是纯粹解决教育问题，更引领中国在各领域的成长，继承汉字成为人们生活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当然，诚如笔者所言，简化字方案也不是百分百的完善，在简化的过程中，也浮现许多有待克服的问题，笔者将在下一章讨论这些问题。

---

<sup>89</sup> 谢世涯：《简体字应用文论集》，新加坡：语文出版社，1977，页 1。

## 第四章 汉字简化方针和方法的利与弊

1956年，随着中国政府公布《汉字简化方案》，汉字简化进入全面的实施阶段并全面代替了繁体字，成了中国大陆文字规范的标准。经过了这些年来的实践，我们发现简化字方案也不是百分百的完善，在简化的过程中，也浮现许多有待克服的问题，曾经有学者认为汉字简化的过程是“急功近利，缺乏发展的眼光，系统地通盘考虑不够。”<sup>90</sup>这种结论可能比较偏激，但是其方针和方法，还是可以商榷的。

笔者认为《汉字简化方案》固然有不完善的地方，但是基于当时的情势，汉字最后能够顺利转型，并简化成功，《汉字简化方案》是一个重要的关键因素，所以胡乔木在〈关于当前文字改革工作的讲话〉指出：

汉字简化工作的成绩必须肯定，但也应当承认，它也存在一些不尽妥善的地方。这并不是要去指责或批评什么人。人总是会有缺点的，也总是会不断进步的。我们的汉字简化工作也应该在已经取得的成绩的基础上，在过去的经验的基础上更进一步。首先应该指出的，就是我们过去在汉字简化工作中所根据的原则和所采用的方法不够完善。我们过去的简化要求是汉字的笔画要少和字数少，这大体上是可以接受的，至少是可以考虑的。但是，它是不完全的。“约定俗成”的原则是有它的必要性和正确的一面；同时不可避免地有它的缺陷，也是不完全的，也可以说是很不完全。另外还有一种简化方法，就是“同音代替”。这个同音代替，有一部分

---

<sup>90</sup> 郭龙生：〈汉字简化的得与失〉，《现代语文》2004年第3期，页8。

是约定俗成，有一部分不是约定俗成，而是人为的同音代替。上面提到的简体汉字的原则和方法，都是可以批评的。不过批评并不等于完全否定。<sup>91</sup>

这段谈话，清楚指出方案制定的原则和方法是可以改进的。事实上，经过多年的实践，简化字确实有可以改进的地方。

本章第一节“简化字方针的利与弊”，注重讨论简化字“约定俗成”的方针，笔者尝试把“约定俗成”作为唯一主导的方针，对简化字所形成的正面与负面的影响并参照“俗字”和汉字“由繁趋简”、“趋简避繁”或“删繁就简”的特性进行讨论。

第二节“简化字方法的利与弊”，注重讨论简化字的方法。所谓的简化方法可归纳为代替、形声、草书楷化、特征、轮廓、会意、符号、偏旁类推等 8 种简化方法。虽然简体字的总体成绩证明这些方法总体是正确和符合实际的。但是，简化汉字所衍生的问题，也反映出这些对简化处理并非完全合理或恰当。所以，笔者将逐一分析这些方法。

本章最后一节“简化字整体的评论”的论述重点，是在讨论简化字的方针和方法后，才整体的分析简化字的弊端，并尝试综合学者们不同的意见，找出学者们批评简化字的主要原因。当然，对于这些意见，也有学者不表赞同，笔者尝试比较双方的论点，并尝试作一个结论。

---

<sup>91</sup>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页 156。

## 第一节 简化字方针的利与弊

简化字采用“约定俗成”的方针基本上是正确的，也就是这一方针的正确性指导，使简化字得以成功地推行，并成为了社会规范用字。但是，把“约定俗成”作为汉字简化的唯一方针，带来的负面作用也是不容忽视的。

采用“约定俗成”的简化方针，就是采用流传久远、历史悠久、笔画较少的“俗字”作为现行规范字。这一个方针，基于当时历史的情势，是解决了当下的问题，可是人们采用“约定俗成”为唯一的方针，减少了对简化字科学性<sup>92</sup>的要求，缺乏对俗字全面系统的分析，衍生出简化字的一些弊端。

韩敬体在〈谈我国的汉字简化问题〉中就提到：

这条（约定俗成）方针基本上是正确的。《汉字简化方案》和《简化字总表》中的简化字，绝大多数是有约定俗成的基础的，有其稳定性和普遍性。汉字简化使数量可观的常用汉字笔画得到简化，也减少了一定数量的汉字。这次简化基本上是成功的，是受到我国大陆的广大群众欢迎的。但是，由于当时推行简化汉字的指导思想存在问题，只是把汉字简化工作当作改革汉字，通向拼音文字的“过渡时期的一种权宜方法”，变成一种短期的行为，把问题想象得过于简单，好像能较快地实现汉

---

<sup>92</sup> 科学学有一条规律：比较增进知识，分类形成系统。这条规律说明了多种科学的发展历程，尤其是初期的发展历程。生物学、语言学等等，都是从比较起步，逐渐深入，然后发展成熟的。比较语言学起步早，已经成为一门高度发展的学问了。比较文字学起步晚，还停留在初期阶段。一千九百年前，许慎著《说文解字》，开创了汉字学。他用六书解说汉字。六书是用比较方法研究汉字，经过分析和归纳，然后得到六种造字和用字方法，也就是汉字的六个类别。如果不作比较，就无法进行分析和归纳，也就无法得到六书的原理。“依类象形，故谓之文；形声相益，即谓之字”。实行这种分析汉字部件的方法，也必须首先进行比较。汉字学一开始就具有比较文字学的性质。周有光在这方面，有精辟的见解。参阅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页 259。



字的拼音化，所以对整理和简化的理论和方法、汉字的学理和统性、古今贯通、繁简转换、海内外协调、字形的匀称美观等问题缺乏深入细致的科学论证。<sup>93</sup>

此外，依据笔者的观察，当时在进行简化的工作时，基本上是把汉字逐个逐个进行简化或以一个一个个体来看待，注重的是一个汉字笔画的多寡，而在某一个程度上，忽略了汉字本身发展的规律，也没有从规律性的角度研究汉字之间的关系和发展变化的内部构形原则，因此作了一些不适当的简化。

所以，对于汉字简化的方法，周有光曾经指出：

简化笔画，不是有利而无弊的。笔画越简，近形越多。新造声旁，声调难准。同音代替，意义易混。笔画简化如果造成读音繁化、意义混乱、形体难辨，那就不偿失。印刷体和手写体要求不同，不可能完全统一。有人说，简化有‘十诫’：1. 约定俗成，好；约未定、俗未成，不好。2. 新字眼原字相比，轮廓相似，容易辨认，好；否则不好。3. 不增加近形字，好；否则不好。4. 手写不容易跟别的字相混，好；否则不好。5. 不使一字多音多调，好；否则不好。6. 新造声旁能准确表音表调，好；否则不好。7. 同音代替，字音字词调相同，意义不混，好；否则不好。8. 草书楷化、不增加笔画形式，好；否则不好。9. 原来笔画不顺手，改成顺手，好；否则不好。10. 简化常用字，好；简化罕用字，不好。如果能遵守这‘十诫’，当然很好。但是，汉字既有内在联系，又充满内在矛盾，很难避免顾此失彼。

94

---

<sup>93</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页260。

<sup>94</sup> 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页359-360。

汉字简化采用“约定俗成”、“述而不作”的原则，选定的简化字是从先秦到清末时期流传下来的简体字，这些简体字基于流传悠久，成于众手，非一人一时之事，简化有极大的随机性，不可能先制定一套方法后，才进行简化。所以王开扬在评论简化字说：

现阶段的汉字已经远离了《说文》所谓“画成其物，随体诘屈”、“视而可识，察而见意”的原始阶段。今天每一个汉字都只是一个囫圇的复合体，大多数的字形结构都毫无理由。<sup>95</sup>

虽然如此，我们可以发现，“俗字”有笔者在第二章讨论汉字的特性，就是汉字“由繁趋简”、“趋简避繁”或“删繁就简”的特性，在汉字这种演变的规律下，人们就是依据这种特性，拟定“俗字”。陈重瑜曾经说：

约定俗成既是缺乏合理性和系统性，在‘从俗’的时候就应该有所取舍，只选择那些有合理性和系统性的俗写。<sup>96</sup>

这种论调肯定是对的，可是过去已经是历史了，我们只能在全面检讨后，希望在未来成为一种借鉴。

## 第二节 简化字方法的利与弊

笔者在第二章曾经讨论汉字从古至今发展“由繁趋简”、“趋简避繁”或“删繁就简”的特性，在汉字这种演变的规律下，历代人们的心理、思维大致有相同之处，

---

<sup>95</sup> 王开扬：《汉字现代化研究》，济南：齐鲁书社，2004，页25。

<sup>96</sup> 陈重瑜著：《华语研论文集》，新加坡：商务出版社，1993，页33。

所以人们就是依据这种特性，进行搜集字源和拟定简化的方法。经过了多年的研究，学者们对《汉字简化方案》使用的简化方法多有总结，虽然大家对简化方法的指称和数目的总结不尽相同，但是实质内容大体还是一致的，可以归纳为以下讨论的 8 种方法。

简体字的成绩是有目共睹的，证明这些方法总体是正确和符合实际的。相对的，简化汉字不断浮现的问题和不便，也反映出某些方法对具体汉字的简化处理并非完全合理或恰当。

《简化字总表》（1986 年修订版）第一表收不作简化偏旁用的简化字 350 个，第二表收可作简化偏旁用的简化字 132 个、简化偏旁 14 个，第三表收应用第二表所列简化字和简化偏旁类推得出的类推字 1753 个，共计 2235 字。从简化方法上看，《简化字总表》第一表和第二表的简化字是个体简化字，第三表里的简化字是类推简化字。通过偏旁类推来简化汉字的方法就类推简化，得到的简化是类推简化字。

简化字的简化方法可以归纳为代替、形声、草书楷化、特征、轮廓、会意、符号、偏旁类推等 8 种简化方法。

代替法，又称假借法，指用现有笔画少的字代替笔画多的繁体字的简化方法。在《总表》的一、二表中共有 79 个，占一、二表简化字总数 482 个的 16.4%。这类简化字可以分成三类。（1）同音代替，就是代替字跟被代替的繁体字读音全部相同。这类共有 41 个，如“丑（丑）、范（范）、秋（鞦）”等，占代代

替字总数 51.9%。(2) 异音代替, 指代替字跟被代替的繁体字读音不完全相同, 这类共有 23 个, 占代替字总数的 29.1%。其中有的仅声调不同, 如: “斗(斗)、卷(捲)、累(纍)”等; 共 11 个, 占代替字总数 13.9%。有声母或韵母不同, 如“术(術)、卜(蔔)、种(種)”等, 共 12 个, 占代替字总数的 15.2%。(3) 特殊代替字, 指代替字和繁体字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存在一些特殊的情况。这类共有 15 个, 占代替字总数的 19%。例如“藉”有不同的读音和义项, “借”只代替“藉”的一个读音的部分义项、“干”只代替“乾”的一个读音和意义。比较而言, 同音代替字和仅仅声调不同的异音代替字, 这两项群众容易接受, 合计 52 个字, 占代替字总数的 65.8%。代替字不但能减少了汉字的笔画, 而且减少了字数。<sup>97</sup>

笔者认为一般的简化字, 只是和它相对应的繁体字的形体的简化, 简化字跟与它相对应的繁体字之间, 是同一个字的不同写法的关系, 彼此的差异只在于形体笔画的多寡不同, 而它们的音义是应该原封不动地保留下来, 不能作任何的变动。此外, 从数量上看, 简化字与繁体字之间, 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但是代替法却不同, 它们对于被置换的繁体字, 不仅仅是形体的简化, 而且是对被取代字的音义的更动, 也就是把原来属于不同的字的音义, 合并在一起, 用同一个字形来代表它们, 或用一个字的音义代替了另一个字的音义。用这种方式简化的字, 与被它们所取代的汉字, 已经不是同一个字了。所以, 苏文正说:

当我们采用同音代替, 借用一个与繁体字形、义全不相同的简笔俗字作为简化字时, 这个新字就兼有了所取代的繁体字的音义, 成为多音多义字。这样, 在使用的時候, 就容易引起意义的混淆。<sup>98</sup>

<sup>97</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 页 196-197。

<sup>98</sup> 苏文正:《汉字简化字问题研究》, 兰州: 兰州大学硕士论文, 2007, 页 36。

因此，连登岗在〈《简化字总表》归并字代替字研究〉中认为：

简化字的任务是要把繁体字的形体的笔画减少，让它变得形体简洁一些。也就是说，简化字是对字的一定的音义的形体的一种简化，而不是字的一定音义的形体的更换。要做到这样，一定音义的简体字和繁体字就必须是相互对应的，否则就无法保证字的音义在简化其形体的过程中，能够忠实地保存下来而不致错讹。<sup>99</sup>

吉常宏也认同这种说法：

当初我们制定《汉字简化方案》的时候，确有考虑不周的地方。我们不应该只顾书写方便，不管汉字的形、音、义三位一体的完整体系，而轻易加以破坏。也许会有人说，古书中不就有用同音代替的“假借字”记录语言吗？我们说这确实是事实，但这也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如果汉字可以只作音标使用，就能纪录汉语，又何必创制那么多的“后起本字”和大量的书面区别字呢？不就是为了“自治”吗？简化汉字中的同音代替字，确易导致失误。做些调整，可以更加完善，它必将为中华民族服务得更好。<sup>100</sup>

傅炜在〈浅论《简化字总表》“一简对多繁”现象宜作适当调整〉指出：

“一简对多繁”确实混淆了原本不同的字的音义关系，歪曲了这些字原有的音义与其形体之间的对应关系，这就给人们正确地使用汉字和阅读历史文献造成了很大的困难，特别是在通过简化字去处理繁体字时，“一简对多繁”的繁简关系往往会使人发生曲解、误解。它破坏了某些字的表意功能，使一些字失去了理据性，从而增

<sup>99</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142。

<sup>100</sup> 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页 127。

加人们掌握这些字的难度。它增加了汉字的意义，同一字符代表很多意义，或造成大量古今同形字，极易产生文意不明的现象，在使用中也容易引起混淆。<sup>101</sup>

赵冰则加以说明：

同音代替使某些字的表意功能丧失。人们在学习这些字的时候，不能通过字义来掌握字形，也不能通过认识字形来了解字义。这是同音代替带来的副作用。对于某些简化字削弱汉字的表意功能，许多学者都探讨过。……字包含音、形、义三个因素，同音代替简化方法把两个或多个繁体字代替为一个字，无形中增加了这个字的音义承担量，给人们学习和掌握这个字带来了一定的负担。<sup>102</sup>

这个问题，文字改革委员会后期也有察觉，所以胡乔木在〈关于当前文字改革工作的讲话〉说：

要尽量减少多音字和歧义字。一个汉字有两种读音或两种以上读音的情况，由来已久，现在要改变它是不大容易的。但是应该尽可能作些改变。“那”字有两读，现在已写为“那”和“哪”，把两个字分开了。长短的“长”和成长的“长”，也应该加以区分。我们在进行汉字简化时，至少不应该把原来不同音的字变成一个字，不应该增加一字多音的字。过去简化汉字时，把“干”“乾”“幹”三个字合并成为“干”，就不合理，在使用中有时就无法分清意思，容易造成歧义。……这都是由于把原来不同音的字或其部件用同一个字来表示所造成的混乱。这已经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际的问题，应该加以解决。<sup>103</sup>

---

<sup>101</sup> 傅炜：〈浅论《简化字总表》“一简对多繁”现象宜作适当调整〉，《科技信息（学术研究）》2007年第21期，页477。

<sup>102</sup> 赵冰：《〈简化字总表〉同音代替简化方法初探》，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页43-45。

<sup>103</sup>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页160。

张振林也指出，同音字应该“慎用”，他认为：

汉字对完全音化的符号是有“排异”作用的，设计简化方案时，除非万不得已，同音替代的方法应当慎用。特别是那些在古代文献里从未通用过的同音字，例如：“谷”与“穀”、“后”与“后”、“征”与“徵”、“里”与“里”等，为了照顾阅读古代文献的方便，一定需要简化的，似可采用其他方法来简化。<sup>104</sup>

袁金平和杜海霞甚至在〈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简化字研究综述〉强调：

在同音代替的简化方法上，学者们几乎取得了一致意见，即同音代替要慎用，此法有利有弊。<sup>105</sup>

有些学者更认为，同音字是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吉常宏认为：

如果要调整《简化字总表》中的个别字，我们认为那就应优先考虑同音代替类的几个字。这类字的出台，人为地破坏了汉字表意系统。当时是要让汉字走拼音的道路，才过分夸大汉字自篆体发展成楷体之后，既不能象形也不能会意的缺陷，才放手启用一些几千年来一直职有专司的字，强派它兼任新职。诸如以“松”代“鬆”，以“胡”代“鬍”，以“谷”代“穀”，以“里”代“裏”，以“发”代“髮”……其实被取代的这些字，虽然既不象形，也不会意了，但却利用那已不象形的字，当作一个标识性的构件，制造出许多同一类别的字，让你‘察而见意’，并在书面语中起区别同音词的作

<sup>104</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114-115。

<sup>105</sup> 袁金平、杜海霞：〈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简化字研究综述〉，《三峡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2期，页171。

用。如果大量采取同音代替字，让它只当一个音节符号来使用，势必要引起混乱。

106

形声法，指采用简化形声字的形旁、声旁或新造形声字的方法来简化汉字。采用形声法简化的汉字共有 129 个，占一、二表简化字总数 482 个的 26.8%。其中形声、声旁都简化的有 9 个，即“护、惊、让、认、响、钥、证、钟、钻”。仅简化形旁的 1 个，即“肮”。所有这 10 个简化字的形旁都比原来简体字的形旁简化，而且有的简化字的形旁比繁体字的形旁更加合理，如“护（护）、惊（惊）”等。其余的全是只简化声旁的，是 119 个；如果加上形声全简化的 9 个字，合计简化声旁 128 个，这 128 个简化字，其中声旁表音声、韵、调完全正确的有 34 个，仅仅声调不同的有 41 个，两者合计 75 个，占声旁简化字 128 个的 58.6%。其中绝大多数简化字的声旁比原来的声旁表音准确，如“帮（帮）、补（补）、迁（迁）、偿（偿）、递（递）、沟（沟）、胶（胶）、惧（惧）”等。另外，有的仅声母、声调，或韵母、声调，或声母，或韵母相同，如“洁（洁）、坟（坟）、酿（酿）、芦（芦）”等，合计有 27 个，占声旁简化字的 21.1%。这类声旁在读音上跟简化字有一定的联系，有利于学习和记忆。如果和前两类加起来，共有 102 个，占声旁简化字的 79.7%。只有 26 个简化字的声旁表音跟字的读音没有联系，只占 128 个字的 20.3%。<sup>107</sup>

形声字是相关单位喜欢的构字方法，因为他们认为简化字采用形声法进行简化，很受群众的欢迎。胡乔木说：

---

<sup>106</sup> 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页 125-126。

<sup>107</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7-198。



简化汉字时应该优先考虑采用形声字的方法。汉字大多数是形声字，这是汉字发展的基本趋势，也是汉字结构的基本特点。过去简化的一些字，比如惊（惊）、态（态）、递（递）、钟（钟）、迁（迁）、窃（窃）、肤（肤）等形声字，受到普遍欢迎，大家便于记认、乐于使用。今后在简化一个没有简化的字的时候，应该首先考虑用形声的方法，这比那个“约定俗成”的原则要重要的多。<sup>108</sup>

形声字有表音和表意两个好处。第一，有些繁体形声字的声旁，或表音不准确，或一般人所不认识，如“惧、态、桩、证、窃”等，简化成“惧、态、桩、证、窃”后，声旁就表音准确而且也容易认识了。第二，有些繁体形声字的形旁一般人了解它的表义功能，如“护、惊、愿”等，简化成“护、惊、愿”后，形旁的表义就比较清楚了。

陈重瑜认为：

形声字正是具备了易懂易学的优点。当初这些字的产生正是因为人们觉得加一个形旁有助于对这个字的了解，不能说是没有必要的滥加。事实上形声字的形旁固然不超出部首的范围，其声旁也多为常用的字。形声字的出现并不加重学习的负担。<sup>109</sup>

裘锡圭也提到相同的论点：

从汉字字形的表意表音作用来看，有很多简体显然优于繁体。例如：繁体“众”早已成为字形讲不出道理的记号字，简体“众”则是很好理解的会意字。繁体“尘”是造

---

<sup>108</sup>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页 160。

<sup>109</sup> 陈重瑜著：《华语研讨论文集》，页 32。

得不很成功的会意字（籀文本从三“鹿”，大概表示众鹿疾奔尘土飞扬的意思），简体“尘”也是很好理解的会意字。繁体“灭”是声旁已经起不了表音作用的形声字（因为充当声旁的字早已不独立使用，一般人不认识），简体“灭”则是造得相当成功的会意字。繁体“丛”的结构也难以说清，简体“丛”的“从”旁却有很好的表音作用。繁体“邨”是不大好理解的会意字，简体“邨”的“由”旁也有很好的表音作用。<sup>110</sup>

但是，形声字在简化的过程，却有一些字未见统一，而呈现更多的汉字，或为学习记忆带来困难，例如“邻”、“怜”更换了声符而“磷”、“粼”依存，原来“粼”独自承担示音作用的一组形声字反而改由“令”和“粼”两个构件承担，总体系统未简化。还有，“扑、仆、朴”以“卜”代“糞”，“补”又以“卜”代“甫”。两组形声字音相近，本可以合为一个示音体系。但“璞”、“捕”仍存，与原来相比，非但没有减少构件，反而多出了一个“卜”。何况，“捕”如也类推成“扑”，必然与“扑（扑）”双重，又绝不能行。因此，“卜”在声符简化中的使用，又显得不够周严了。

韩敬体在〈谈我国的汉字简化问题〉中认为：

简化字中的形声字，是以形声结构的原理进行简化的字。形声字有表音和表意的偏旁，在汉字系统中占有较大比重。……但是这种办法无论是代替原来的非形声字而新造出来的形声字还是将原来形声字的形符、声符进行改换成新的形声字，都是减少一个繁体字，增加了一个简化字，只是减少了字的笔画，没有减少字数。<sup>111</sup>

---

<sup>110</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35。

<sup>111</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263。

草书楷化法，指采用历史上已经形成书写习惯的草书或行书的写法，变换成楷书的笔法形成简化字的简化方法。这类简化字在《总表》一、二表的 482 个简化字中共有 146 个，占总数的 30.3%。这类简化字基本上是用通用的部件构成的，学习起来比较方便，如“导、联、梦、实、图、杂、斋、当、会、贝、娄、为”等。只有个别字的部件特殊，学习起来，要特殊地进行记忆。如“尧”的上部，既不是“戈”，也不是“弋”，增加了一个新的部件。<sup>112</sup>

韩敬体〈谈我国的汉字简化问题〉中说：

草书楷化字，一般为独体字，因为是汉字原有的一种字，这种字可明显地减少字的笔画，又不会增加汉字字数，不失为一种较好的办法。<sup>113</sup>

所以草书楷化字在社会上流行广泛，有深厚的群众基础，不识字的人学习起来很容易，识字的人一点不感到陌生，因而很受群众的欢迎。

这种简化方法的最大弊病，就是增加了汉字的新的部件。例如“书、农、长”等字，这些都是草书楷化字，它们都是汉字结构中从来没有出现过的，说不出是怎样的结构，甚至说不出是怎么样的笔画。例如“长”字，它就是一个新造的部件，而且很容易把那一笔直通上下的竖画分成上下两笔来写。过去识别汉字有一种通用的准则，例如木子“李”、弓长“张”，耳东“陈”，但是很多简化汉字，很难说出它的结构，例如“农”可以称说曲辰“农”，但是简化作“农”，不仅增加了新的结构单位，而

---

<sup>112</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8。

<sup>113</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262。

且很难用两三句话把它说清楚。例如前面谈到的草书楷化字“尧”，上部增加了一个新的部件，读音也不清楚。

陆锡兴在《简化字问题散论》则认为：

草书进入正体，因为形体系统上的差异，不可避免地带来负面影响。首先它增加了汉字的部件数量，简化字里的新增加部件几乎都是草书造成的。……草书造成书写困难。草书结构省简多变、重心不稳、笔画游动多变，轨迹不如楷书明确，而且有连绵不断的曲线。……那些多折的曲线，难以进入楷书的笔画系统，不仅形式上不协调，书写起来也十分困难。<sup>114</sup>

这一论点，获得王宁的强力支持，她指出：

在设制汉字简化方案时，一些专家和语文工作者曾两次集中地对草书楷化的简体字提出了不同意见。第一次是在1950年9月底，在确定简体字选定原则时，语文工作者提出：“草书楷化的简体……弧形交叉和笔画的勾连，使得汉字的字形差别减少，不仅增加初识字人认读和书写的困难，而且草书楷化的形体远不及楷体那样结构匀称、美观。因此，草书楷化字体不适于印刷，只有少数楷化的草书简体可以采用。”1954年4月，在对《常用汉字简化表草案》第三稿征求意见时，北京的出版、教育、新闻部又一次提出：“草书笔画增加了汉字的结构单位，打乱了原有的部首系统。有些字很难把它归并到现有任何一个部首里去，这就使原来按部首、笔画编排的字词典、电报码本、档案、索引等不能继续使用。同时，草书笔画不易为初学的人掌握，难于称说，不便书写。”“宋体字夹杂草体，甚至一个汉字的一半是宋体，一半是草体，形式上很不协调。”从简化字使用的具体情况和汉字构形的规律来看，

---

<sup>114</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315。

上述意见完全是正确的。但是，由于具体业务部门机械执行个别政府领导人关于“作简体字要多利用草体”的指示，致使上述意见未被采纳。从现有简化字来看，一些不十分优化的简字，大部分来自草书楷化。例如：“头”——单独用是“头”，在“实”下对应“宀”，与“冂”和成“买”，使部件的结构功能产生混淆；“爱”与“庆”——都去掉了义符“心”，失去了最重要的造字理据；“专”、“韦”、“书”——不适合印刷体，也不便记忆、书写等等。<sup>115</sup>

符号法，指采用没有具体意义的简单符号代替繁体字的一个构件的简化汉字的方法。这类简化字共有 30 个，占一、二表 482 个简化字的 6.2%。其中“彡、双”有表示重叠的意思，可以称作有理符号，分别组成“换、谗、馋、枣”和“轰、聂”等 6 个字；“又、丩、义”跟所组成的字在形、音、义上都没有联系，可以称作无理符号，分别组成“邓、现、欢、权、劝、汉、艰、叹、难、鸡、仅、树、凤、戏、对、圣”，“怀、坏、环、还”，“赵、风、冈、区”等 24 个字。这些符号字都保留了原繁体字的部分部件，而且都是在过去长期留传下来的，群众已经习惯，特别是有理符号组成的字，一般是很容易掌握的。<sup>116</sup>

杜海霞在〈现行简化字存在的问题探析〉指出：

符号代替的简化方式的确可以使一些笔画多而又无适当办法简化的偏旁得以简化，但部分符号没有充分考虑汉字偏旁的表音性或表意行，而笼统的将其“一刀切”，破坏了汉字固有的形音义内在联系，干扰了汉字总体的构形系统，使汉字的内涵信息大

---

<sup>115</sup> 王宁：〈二十世纪汉学问题的争论与跨世纪的汉学研究〉，页 159。

<sup>116</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9。

量流失,汉字简化由此变得无规律可循,就简化后的整组字而言,是欲简反繁,徒增了记忆的负担。<sup>117</sup>

因此,这种方法,就算是相关单位,也觉得有商榷的必要。胡乔木认为:

简化字要尽量减少记号字。记号字的字形,按造字的原则来说,它是没有道理、没有原则的。它不过就是作个记号,并不代表任何意思。现在的简化字中最通行的就是“乂”“又”两个记号,……在我们的简化字里面,这种滥用“乂”,或者写个“又”的情况相当多,这不能说是汉字发展的一个进步,只能说是一种退步。……这也是把“约定俗成”当成主要原则所造成的恶果。<sup>118</sup>

偏旁类推法,指运用已经简化的繁体字或偏旁去类推简化有该繁体字或偏旁的繁体字。1986年重新发表的《总表》规定,第二表中的132个简化字和14个简化偏旁的繁体,作别的字的偏旁时要类推简化。如“车”简化为“车”,用“车”作偏旁的“轧、军、轨、阵、库、连、轩、郢、转”等要按照简化字“车”简化为“轧、军、轨、阵、库、连、轩、郢、转”等。《总表》第三表根据《新华字典》(1962年第三版)所收的8000个左右汉字用第二表的132个简化字和简化偏旁进行偏旁类推,共收类推简化字1904个,去掉重见的字149个(例如“钡”在“钅、贝”出现2次)和跟第一表重复的字2个(签、须),实际是1753个。《总表》的《说明》指出:“未收入第三字表的字,凡用第二表的简化字或简化偏旁作为偏旁的,一般应该同样简化。”也就是说,偏旁类推字的数量实际上会大大超过1753个字的范围。仅以第三表所收的1753个简化字来计算,就占《总表》所收的简化字总数

---

<sup>117</sup> 杜海霞:《现行简化字存在的问题探析》,《三峡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1期,页97。

<sup>118</sup>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页161。

2235 个字的 78.4%，而一、二表合计才 482 个简化字，占 2235 个简化字的 21.6%，可见偏旁类推法的确简化汉字的一种特别好的方法。<sup>119</sup>

高更生认为：

在我们看到的过去汉字简化的种种方案，没有一种是明确提出采用偏旁类推的简化方法的。应当说这种简化方法是新中国进行汉字简化的独创。这种简化方法不仅简化的数量多，而且具有系统性，便于学习和运用，因而非常受到群众的欢迎。

120

李国英也有这种看法：

类推简化最大的优点在于它的简易性、能产性和系统性。首先，由于类推简化采用了类推的方法，只要利用已经简化了的偏旁类推到其他包含这些偏旁的字就可以构成简化定的新形体，使得构造简化字非常简易。其次，因为汉字中本来存在大量的高频偏旁，包含同一个偏旁的字有的有几十个，几百个，简化一个偏旁就可以类推出一大批简化字，使得这种方法具有很强的能产性。<sup>121</sup>

吕浩则在赞同之余，也批评这种简化方法：

20 世纪初以来，特别是解放后的汉字简化对于现代汉字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这种影响既有积极的一面，更有消极的一面。《简化字总表》把用作偏旁的……等简化为……等，使到七百多个汉字得到简化，这些简化字是成功的。成功之处在于这些简化字基本保留了原字形轮廓，对于这些汉字的识读没有多大影响。

---

<sup>119</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200。

<sup>120</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200。

<sup>121</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98。

就像是两千年来秦代有大篆（籀文）简化为小篆一样，简化没有破坏汉字的表意功能，或者说没有改变这些字的造字理据。这是汉字所能够承受的底线，突破底线就意味着使得汉字系统出现混乱。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对于汉字的性质认识不足，大胆采用民间的异写俗字，如丛（丛）、划（划）、乱（乱）、听（听）、双（双）、圣（圣）、庙（庙）、无（无）、蚕（蚕）、邓（邓）、梦（梦）等等，这些简化字丧失理据，不合“六书”，等于是为汉字系统增加了不少“奇字”。<sup>122</sup>

李国英除了认同，也逐一指出类推简化的缺点：

类推简化实际应用中也会出现一些问题，主要包括下面几点：首先，是类推简化的范围问题。类推简化的范围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简化字总表》的做法给人的印象模糊，容易造成歧解。《总表》第三表给出来的是包括 1753 个类推简化字的有限字表，而在《〈简化字总表〉说明》中却明确规定：“未收入第三表的字，凡用第二表的简化字或简化偏旁作为偏旁的，一般应该同样简化。”类推简化的范围可以理解为是可以无限类推的。《总表》本身的含混，给社会应用造成了比较的混乱。其次，类推简化缺乏明确的原则，比如，异体字整理和简化字的关系缺乏明确的规定。再次，类推简化的主体不明确。《总表》第三表规定了 1753 个类推简化字的有限字表，这个字表是由国家有关部门确定的，并且经过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而对于超出《总表》范围的类推简化工作由谁来做，则没有明确的规定。结果导致凡是遇到超出了《总表》范围的字，每一个应用汉字的人都可以自行类推简化，类推简化成了无序定的社会行为，每一个汉字的使用者都成了类推简化的主体，这显然是和汉字的规范化相背离的。<sup>123</sup>

---

<sup>122</sup> 吕浩编著：《汉字学十讲》，页 76。

<sup>123</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99-101。



这种简化偏旁最后造成不同的简化，缺乏系统性，不便于学习。例如“将、蒋”简化作“将、蒋”，“奖、浆、酱、桨”却简化作“奖、浆、酱、桨”；“汤、扬、场、杨、肠、疡、畅、殇、荡、觞”等通用字都依右偏旁“易”简化为“汤、扬、场、杨、肠、疡、畅、殇、荡、觞”，但是“阳、伤”却分别简化作“阳、伤”。

苏培成也注意到这个问题：

一个是个体简化与类推简化的矛盾。例如《简化字总表》规定，从“军”旁的字都简化为“军”，如“辉、郢、浑、晕”，可是“运”却简化为“运”；从“单”旁的字都简化为“单”，如“弹、掸、阐”，可是“战”却简化为“战”，等等。约定俗成的个体简化字使得类推简化难于贯彻到底，这就带来了相当数量的不能类推的例外字，加大了记忆的重担。另外一个类推简化的范围：是有限的类推还是无限的类推，或者说类推是开放性的还是封闭性的。……无限制的类推势必会增加汉字的总字数，如果连那些从来不使用的死字也要类推，是没有什么好处的。如果是封闭性的，这个圈要画到哪里？<sup>124</sup>

我们可以参考詹鄞鑫对简化偏旁的一个结论：

偏旁无限制类推利小而害大，甚至可说是后患无穷。偏旁类推的惟一理由，就是偏旁书写形式的统一。汉字偏旁书写的不统一，这个问题本来就是客观存在的，又因为《汉字简化方案》的推行而变得更加严重了。<sup>125</sup>

---

<sup>124</sup> 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40卷第一期，2003年1月，页126。

<sup>125</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289。

其他的三种方法是特征法、轮廓法和会意法。这三种方法虽然没有具体的批评，但是笔者在整体分析简化的弊端时，将一并讨论。

特征法，指采用繁体字的具有特征作用的部分作为简化字的简化方法。这类简化字在一、二表的 482 个简化字中共有 62 个，占总数的 12.9%。有的简化字是繁体字的一角，如“医（医）、飞（飞）”；有的是繁体字的中间部分，如“开（开）、灭（灭）”；有的是繁体字的上部，如“巩（巩）、涂（涂）”；有的是繁体字的下部，如“儿（儿）、洼（洼）”；有的是繁体字的左边，如“号（号）、亩（亩）”；有的是繁体字的右边，如“夸（夸）、亏（亏）”；有的是繁体字的大部分，如“悬（悬）、恼（恼）、雾（雾）、扫（扫）”等。<sup>126</sup>

这些简化字在原来的繁体字具有该字的特征作用，不识字的人不仅学习起来容易，而且以后需要再学繁体字时，很容易通过联想掌握繁体字；已经认识繁体字的人要学习这些简化字，由于它们的特征作用也容易掌握。

轮廓法，指删除繁体字内部的烦琐部分，保留繁体字的轮廓作为简化字的简化方法。这类简化字在一、二表的 482 个简化字中共有 20 个，占总数的 4.1%。有的省去字中间的一个部分，如“粪（粪）、疟（疟）、虜（虜）、虑（虑）”等；有的省去字中某个部件内部的一部分，如“伞（伞）、齿（齿）”等。<sup>127</sup>

---

<sup>126</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8。

<sup>127</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9。

这类简化字保留原来简体字的轮廓，减少了笔画，简化字和繁体字有密切的联系，对于学习汉字和进一步掌握繁体字都非常方便，因而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

会意字，指采用构字部件之间的意义联系来简化汉字的方法。这类简化字比较少，只有 16 个，占一、二表简化字 482 个的 3.3%。其中“从、众、双”3 个是同体会意，意思非常清楚。另外 13 个是异体会意，有的简化了一个偏旁，如“尘（尘）、庆（庆）、阳（阳）、阴（阴）、队（队）、国（国）、笔（笔）”；有的删掉了部分偏旁，如“宝（宝）、余（余）、茧（茧）、巢（巢）”；有的重新组合，如“体（体）、灶（灶）”。<sup>128</sup>

这些会意字都是民间长期流传下来的，而且无论同体会意还是异体会意，表达的意思都非常明确，因而很受群众的欢迎。

### 第三节 简化字整体的评论

笔者在讨论简化的方针和方法后，我们可以发现简化的方针和方法，也有一些值得商榷的地方，因为“简化字是建国以来文化事业的一大举措，它的积极作用得到公认。但是它对汉字体系的冲击也是很大的，造成用字上的一些混乱，有些采用不必要的简体，造成了使用上的不便。”<sup>129</sup>

---

<sup>128</sup>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页 199。

<sup>129</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320。

其实，简化字备受一些学者批评的主要原因，就是从传统汉字学的角度来看，简化字无疑破坏了汉字发展的规律。一方面，他们认为俗字不能符合文字学造字理论的要求，另一方面简化汉字的方法，也没有全面依照传统汉字造字的规范，才会造成简化的混乱。黎传绪就提出：

所以简化笔画而顾此失彼，大大地破坏了汉字的表意性。有些简化汉字已不能用“象形、指事、会意、形声”来解释。<sup>130</sup>

邵祖恭则认为：

至谓六书乃汉代产物。汉代的法令，延至今日立法院也要废止。六书本非其比，乃是归纳出来的造字法则，自非一朝的法令，亦非断代的文物。一种学问的法则，不问多少古老，历代相承研讨，迄今未有突破，是则千载如新。在新法则没有发现及公认之前，自属成立。……简体字运动是代替不了六书的。<sup>131</sup>

陆锡兴在〈简化字问题散论〉认为：

汉字作为一种表意文字，它一般是以形声结构来体现的，其内部不管是声符还是义符都有表意作用。简化字不能削弱这种基本功能，同音替代和不表意、无意义的符号应该控制。文字是作为一个体系存在的，每个字在这种系统中都有一定的位置，与其他字必然有相互制约和相互联系的共存关系，造成系统混乱的字形应当剔除。汉字的表意制度是存在于一个完整的系统中，所以两者是一个整体的两个方面。<sup>132</sup>

---

<sup>130</sup> 黎传绪：〈简化字问题刍议〉，《上饶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1期，页62。

<sup>131</sup> 邵祖恭：《简体字运动批判》，台北：清水商行印刷厂，1954，页6。

<sup>132</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310。

黎传绪在〈汉字简化的反思和新思路〉也有同样的看法：

中国的汉字以其独特的表意性而自立于世界文字之林。“以形示意，义寓形中”，字形和字义密切联系，“视而可识，察而见义”。……《汉字简化总表》的制定者的主导思想是仅仅把汉字看作是记录符号，追求把每个字的笔划限制在 10 划以内，所以为简化笔划而顾此失彼，大大地破坏了汉字的表意性。有些简化字已不能用“象形、指事、会意、形声”来解释。<sup>133</sup>

此外，王宁认为：

简化字中同音代替、符号代替、草书楷化这三种方式，使用起来的确不太方便，对保护汉字构形系统、保留单字的构形理据、维护汉字字际之间的区别度都是不利的。如果说，制订简化汉字的初期。在汉字日趋繁化的背景下，《汉字简化方案》把减少笔画作为主要的甚至唯一的目标，在当时是抓住了主要矛盾；那么，在新形势下，仅仅减少笔画而不考虑规范汉字的其他条件，就给汉字教育和汉字使用特别是跨地区和国际使用带来诸多问题。<sup>134</sup>

王开扬也提到：

难记是词符文字（今则为语素文字）本身决定的，古今都是一样的。难用则与语言的特点和语言的发展密切相关：同音词或者同音语素多则必然同音字多，同音字多则难免写别字；多义词、多音字、多词字（一字写多词）都使人们不容易正确使用汉字。<sup>135</sup>

---

<sup>133</sup> 黎传绪：〈汉字简化的反思和新思路〉，《东岳论丛》第 25 卷第 1 期，2004 年 1 月，页 123。

<sup>134</sup> 王宁：〈论汉字规范的社会性与科学性——在新形势下对汉字规范问题进行反思〉，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页 9。

<sup>135</sup> 王开扬：《汉字现代化研究》，页 17。

吕浩则认为：

很多简化字实际上就是另外创造了一些新的异体字，这些新异体字看起来笔画较少，但由于丧失理据，记忆起来比繁体字要困难的多，而且这些简体字是增加了汉字的字量，特别是常用字的字量，给汉字教学带来诸多不必要的麻烦。<sup>136</sup>

常宗豪在〈当前的汉字规范化问题〉中也有相同的论调：

近年来的简化工作也是朝向以下两个目标进行的：（a）减少笔划，最理想为十笔以下；（b）减少字数，常用字减至三千至四千字。但是我们若是循着这两方向简化下去，也不能不考虑到因为字的笔划减少，结果形近字更多，更难以辨认弊病。

137

一个部件取代了原来两个以上的不同部件，使原来的汉字系统打乱了，有些特征消失了。所以胡乔木说：

凡是繁体字的一个部件或整个字已经简化的，这个部件或这个字的原来的样子，就不应该再在另外一个字里出现，否则就是多出来一个字或一个结构，因为原来的那个字或那个结构并没有简化掉，比如“並”成“并”，可是“普”字、“碰”字还用原来的“並”，当教师教小学生这两个字的时候，就会带来新的麻烦。应该承认，这样的简化，同时也是一种繁化。<sup>138</sup>

对于这种因简化弊端的论调，学者也有不同的看法。也有学者认为，简化字符合整体汉字发展的潮流，更没有脱离于汉字发展的规律。

---

<sup>136</sup> 吕浩编著：《汉字学十讲》，页 77。

<sup>137</sup> 常宗豪：〈当前的汉字规范化问题〉，《中国语言研究》创刊号，1980年第1期，页 26-27。

<sup>138</sup>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页 157-158。

罗家伦指出：

我充分承认六书过去的贡献，可是我更相信孔子“尽信书不如无书”的遗教，因此我不愿意看见六书之说，成为神秘的符箓，为改革中国文字的障碍。纵然六书曾视为中国文字上最高的法律，可是一千八百三十三年以前汉朝学者定下的法律，为什么现在还得全部遵守，就民法刑法和其他的法律而论，时至今日，汉律还能通行吗？<sup>139</sup>

苏培成说：

汉字简化是中国语文改革的一部分。汉字发展的总趋势是简化，汉字简化符合这个总趋势，符合人们使用文字时避难就易的总要求。简化字不是少数人关起门生造出来的，而是长期在社会上流传，有着深厚的民众基础。人民政府推行简化字，只不过给这些长期在社会上流传的俗字以规范的身份。汉字简化并不改变汉字的性质，汉字原有的优点和缺点将继续存在。<sup>140</sup>

诚如笔者在第二章所言，汉字绝非造于一时，也不是出自一手。汉字的历史悠久，加上中国的疆域广大，众多无名造字者并没有文字学的概念，常常从便于达意、方便书写出发，更不会依据文字学的训练，在造字的同时，不一定会考究历史上造字是不是依照了什么“理论”或“规矩”。虽然汉字源远流长，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律，潜伏于识字者的意识之中，但是，就造字者和使用者而言，还是不自觉的。

---

<sup>139</sup> 罗家伦：《简体字运动》，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54，页 32-33。

<sup>140</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63。

其实，正如许多学者所指出的那样，即使是繁体字，也不是字字都有理据可言，有的至今不明其所以然。换言之，个别文字不能依据文字学规律解释的情况，并非因对汉字进行有计划的简化而产生，而是汉字在发展过程中的现实存在。

孙剑艺〈汉字构形理性的发展与现代汉学的理据〉强调：

隶变后“六书”中标形的那几种纯表意字以及形声字标形的部分，其显示意义的直接性就变成了间接性，形象性就变成了抽象性，直观性就变成了隐晦性。从而汉字形体和语言意义联系的那种必然性就被切断了，至少是减弱了。<sup>141</sup>

笔者在第二章已经强调，汉字经过了“隶变”之后，已经变成“不象形的象形字或不十分谐声的形声字”。它的笔画不再是一笔一画都有道理可以说的。这也就是说，汉字的笔画并不是每一笔每一画都是必须存在的，那么把笔画过多的部分简省去一部分笔画，是不会破坏汉字纪录汉语的能力的。例如“魚”下面的四点本来是鱼的尾巴的象形，但是变成“四点”过后，不像鱼尾巴了，那么为什么不能把“四点”连起来变成一笔呢？“學”的上边的头并不能分析出什么理据性来，那么简化为“学”有什么不可以呢？“蘋”是形声字；“苹”也是形声字；“貓”是形声字，“猫”也是形声字，表达汉语的理据度一点儿没减少，为什么不可以写作后者呢？学者认为“灭”是比“滅”理据度更高。可见，繁体字被简化为简体字，是因为繁体字本身的构形理据已经大部分丧失，在同样没有多少道理的情况下，简化其实是可以被接受的。

---

<sup>141</sup> 苏培成、颜逸明、尹斌庸编：《语文现代化论文集》，页 335。



肖甫春曾解释：

简化汉字是汉字发展的新阶段。尽管有人编顺口溜批评它：“厂（廠）房全空，开（開）关（關）无门，亲（親）人不见，爱（愛）不存心”，认为这些简化字不合字理；然而，汉字是以形指义标音的记号，记号的准则是“准确、易识”，而不是什么理据。何况即使繁体字，也多是无理据的。事实上，简化汉字“顺其自然，合乎民心”，减少了汉字在认、读、写、记、用上的难度。<sup>142</sup>

更何况，对于鉴定一个文字的“正确”还是“错误”，有很强的人为规定性。我们很难说秦国的小篆就一定比其他六国的文字比较科学、有规律、有理据，但是秦国还是利用政权的力量统一文字，废除六国古文字，使小篆成为当时规范、统一及通行的文字。再说，秦代产生的隶书开始也不是“正字”，到了汉代就成为正统了。此外，写法简化的文字，往往由民间或下层社会开始使用的，随着流通的范围扩大，再由政府审查后，规定为法定文字。

我们使用的部分简化字，也是被士大夫认为不登大雅之堂的“俗字”，却是今天确实中国的规范字。由此可见，“文字”作为记录性的工具，是可以改变的，问题的关键是社会是否接受它、承认它、给不给它“合法”的地位。从笔者在第二章讨论汉字的发展时提到，汉字每一次的演变，在起初都是被认为是错误的，因为不符合当时的社会规范。但是随着使用“错误”的人数越来越多，“错误”的情况就越来越多，“错误”最终被社会所接受，变成“正确”的。

---

<sup>142</sup> 肖甫春著：《汉字学论稿》，页 192。

《说文解字》“六书”的理论，是研究古代汉字的造字规律，它要阐明的是古代汉字的字形、字音和字义的关系。后代也不断有新字产生，它的造字规律有些已经超过六书的条例，也已经被社会所接受。

朱玉金对此作出说明：

汉字系统本身不是科学定律，也不是一个严格的科学体系。因此，规则的不对称性和规律的不系统性也就在所难免。……汉字在发展过程中，它不是以追求系统的完备性和科学性为主要目标，而主要是以书写的简便性、实用性为目的。<sup>143</sup>

所以，笔者认为与其过度把焦点放在简化字方针和方法上周旋，不如在找出问题后，加以讨论如何改善和鉴定未来的简化工作，以确保在一个通盘整理与简化汉字的工作完成以后，现代汉字得以保持长期统一和稳定。

---

<sup>143</sup> 朱玉金：《〈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研究》，山东：山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5，页3。

## 第五章 简化字的构形系统

六书是许慎用来分析小篆、古文、籀文的文字构形的条例，本论文的研究对象——简化字，乃隶变后的楷书简化字，其构字规律已非六书所能概括。所以，笔者认为在分析简化字的构形系统时，不宜用六书，而应采用现代学者提出的一些理论。

因此，笔者决定采用王宁在《汉字构形学讲座》的构形理论来分析简化字。笔者认为，该理论除了可以用来分析现代汉字的构形，也可以用来验证现代简化字构形的系统性与科学性。

王宁将汉字的构形单位定义为构件。构件在构字时呈现出表形、表义、示音和标示 4 种结构功能。具有这 4 种功能的构件分别是表形构件、表义构件、示音构件和标示构件，对于丧失了构意功能的构件则称为记号构件。

王宁根据汉字的合成情况和构件在组构中的 4 种功能，归纳出 11 种构形模式。这 11 种模式大致上涵盖了古今文字的字形，王宁通过比较和分析，分析其 11 种构形模式与传统六书造字法的相应关系。

古今汉字构形模式表：<sup>144</sup>

全功能构件 + 0	零合成字	独体字	象形
表形构件 + 标示构件	标形合成字	准独体字	指事
表义构件 + 标示构件	标义合成字		
示音构件 + 标示构件	标音合成字		合体字
表形构件 + 示音构件	形音合成字		
表义构件 + 示音构件	义音合成字		
示音构件 + 各类构件	有音综合合成字	会意	
表形构件 + 表形构件	会形合成字		
表形构件 + 表义构件	形义合成字		
表义构件 + 表义构件	会义合成字		
各类构件（无表音）	无音综合合成字		

所谓的构形系统，就是整个汉字符号体系所包含的各种属性的总和。这些属性是隐含在个体字符之中的，必须通过依理据的构形分析方法，经过部件拆分、属性分析、部件归纳等具体的分析，才得以显示出来。其中最重要的是部件体系、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sup>145</sup>

为了了解简化字的构形系统，笔者据《简化字总表》三个表里的简化字，以构形理据、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这三方面进行穷尽式的探讨。同时也援引周晓文的研究成果，拿简化字构形系统与甲骨文、金文、小篆、隶书、宋代楷书进行构形比较。

<sup>144</sup> 王宁著：《汉字构形学讲座》，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页 66。

<sup>145</sup> 王宁主编、王立军著：《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页 26。

本章第一节“简化字的构形理据”重点是探讨简化字的理据关系，就是通过部件属性与功能的分析，例如表义、示音等等，通过不同功能的部件的组合，所形成的不同构形模式，以探讨简化字的构形理据。刘小初说明：

现代汉字学是研究现代汉字的一门学科，是汉字学的重要分支。从构形理据的角度对现代汉字进行研究，是现代汉字学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sup>146</sup>

基于构形理据是分析现代汉字重要的一环，所以分析简化字从构形理据开始。

本章第二节“简化字的构形层次”探讨简化字所形成的构形层次。构形层次是指由整个字拆分到基础部件所需要的最大层级数，又或者是由基础部件组合成整个字所需要的层级数。前者是从构形拆分的角度说的，后者是从构形生成的角度说，两种角度虽然方向相反，但结果完全一样。

本章第三节“简化字的构形模式”主要是分析简化字的构形模式。构形模式是指同一字符当中直接部件的功能组合样式。汉字的构形模式与部件的功能有关。部件功能类型的多少，直接影响了构形模式的类别。

本章第四节“简化字的构形比较”，此章的重点是通过简化字和其他断代文字的比较，分析彼此的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的差异，并尝试探讨简体字是否符合汉字发展的规律。

---

<sup>146</sup> 刘小初：《现行规范汉字的理据研究》，南昌：南昌大学硕士论文，2010，页 35。

## 第一节 简化字的构形理据

汉字是表意体系的文字，其构形最大的特点就是具备比较强的理据性。汉字构形的理据具体表现为汉字的形体带着可供分析的意义信息，这种意义信息与汉字所记录的词的意义密切相关。因而，人们很容易在字形和词义之间建立联系，这种联系在越早期的文字，就越直接和具体。

笔者必须强调的是，汉字发展到简化字，已经没有真正的“表形”可言。正如笔者在第二章第二节提及，汉字到隶书已经脱离了象形文字。王宁说：

汉字在发展中，为了书写的快速，逐渐简化，早期古文字的象物性逐渐淡化，汉字不再用直观的物象来反映词义了。但是，因为一批具有意义的基础字符已经形成，它们可以直接把意义信息带到字形里。<sup>147</sup>

因此，汉字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为了提高书写的速度，已经逐渐简化了部件和笔画，并改变了笔画的书写形态，从而使得早期古文字的象物性日益淡化，导致汉字不再用直观的物象来反映词义。王立军认为：

由于此时汉字的部件体系已经形成，部件的形体是否具有象物性已不太重要，重要的是此时的部件形体已经固化为某一意义信息的代码，在参与构字时，部件直接将自身的意义信息带入新字的形体，而不再以物象性作为表义手段。这种现象叫部件的义化。部件的义化使后代的汉字构形也能加以解说。可见，无论是早期汉字还是后代汉字，始终存在着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汉字构形的理据性。因此，我们进行构形分析，应该首先从汉字的这种共性出发，参照汉字的历史传承，以构形理

---

<sup>147</sup> 王宁著：《汉字构形学讲座》，页 25-26。

据为依据，对汉字构形体系进行系统解构和归纳。我们把这种分析方法叫汉字构形的依理分析法。<sup>148</sup>

汉字构形的最基础部分，就是部件拆分、属性分析和部件归纳 3 个基本步骤。部件拆分是指根据汉字构形的固有层次，依次对汉字构形的各级元素进行切分，直至切分到基础部件为止。属性分析是对汉字构形的各种属性进行描写，这些属性主要包括部件体系、构形层次、构形模式等方面。部件归纳是指对拆分出来的直接部件和基础部件按其形体和功能进行类聚，从而归纳出整个汉字构形体系的部件系统。<sup>149</sup>

按照部件所处的层次，我们可以把部件分类为直接部件、基础部件和过渡部件。在部件拆分的树形图中，处在第一层的部件叫直接部件，处在最底层的部件叫基础部件，介于二者之间的部件叫过渡部件。其中直接部件、基础部件及其变体的总和，构成了某一个时代汉字构形系统的部件体系。而过渡部件只是构形分析中的一种过渡形式，它既不体现整字的构形理据，又不是汉字构形的最小单位，因而，无法纳入部件体系之中。<sup>150</sup>

部件的功能虽然直接体现了汉字的构形理据，但是，随着汉字形体的演变，有些直接部件逐渐丧失了自己原有的功能，变得无理据可言了。这样一来，从功能的角度来看，直接部件实际上可以分成两大类，就是有功能的直接部件和无功能的直接部件。

---

<sup>148</sup> 王宁主编、王立军著：《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页 27-28。

<sup>149</sup> 王宁主编、王立军著：《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页 28。

<sup>150</sup> 王宁主编、王立军著：《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页 31。

关于汉字构形部件的分析，本文不作详细的描述，笔者主要是以王立军在《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在 2009 年发布的《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为主要参考资料。<sup>151</sup>

笔者依据王宁的理论，在分析简化字时，把有功能的直接部件分成 4 种，另外一种非功能的直接部件是无理据的记号部件：

第 1 种：表义部件。以其独用时所记录的词义来体现构意的直接部件叫表义部件，例如表一中的“标、柜、栏”都由“木”来参与构造，从而引申相关的某种意义。表二中的“鸟、马”等简化偏旁，参与构造表三的文字，将自身的意思带入新字当中，或者表示与其本义、引申义相关的某种意义，均是表义部件。

第 2 种：示音部件。能够标记或提示构字的读音的直接部件叫示音部件。例如表一的“才”，参与构造表三的“财”，表二的“爰”在表三参与构造的“暖、媛、媛、媛”，表二“甯”，参与构造“撞、镗、蹕”等等。

第 3 种：标示部件。本身不具有独立性，而是依附于其他部件，起区别字形或标记构字意义的直接部件，叫标示部件。标示部件多数是单笔部件，它们都具有很大的依附性，如果离开所参构的字，就不再有任何意义。例如表一的“朮”字是从“木”分化出来，在“木”字的基础上加一点，以和“木”的形体区别。

---

<sup>151</sup>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2009 年 3 月 24 日发布，2009 年 7 月 1 日试行。



第 4 种：表形部件。用与物象相似的形体来体现构意的部件叫表形部件，表形部件具有很强的图形特征。简化字已经没有任何象形的表形部件，只有象征性的表形部件而已。例如表一的“众”字、第二表的“队”字，就是以“人”为形符的字，“人”这个形符从甲骨文就有了。

第 5 种：记号部件。除了以上 4 种有理据部件之外，简化字还有一些无理据部件，我们称为记号部件。所谓记号部件就是在汉字形体演变过程中产生的，本身不具有独立性，也没有任何理据，只是依附于其他部件起区别字形作用的直接部件，叫记号部件。例如“乂”所组成的“赵、风、冈、区”等字，在形、音、义上都没有联系。

表义部件和示音部件都是成字部件，都能表示一定的读音和意义；标示部件、记号部件和象征性表形部件都是非字部件，虽然有时与成字部件同形，却没有自己的读音，不能按照成字部件的读音去读。

记号部件和标示部件虽然都是区别作用，但是两者却有本质的不同。标示部件是造字时人们有意用它来区别字形的，而记号部件是由于形体的变化造成的，其构形理据已经完全丧失，对整个字的构意已经不起任何作用，而只是保留了每种直接部件所共有的功能以区别字形。因此，记号部件的区别功能不是有意而设的，而是因形体演变而造成的客观结果。

为了测查简化字构形理据的保留程度，笔者将简化字构形理据的保留程度分作 4 个等级：

第 1 级：理据完全清晰。这类的直接部件没有发生省简、粘合、混同等明显形变，构形理据比较容易识别。此外，如果变体是人们所熟知的，并且没有与其他部件发生混同，则仍归入此类。例如表一“肤”、表二“从”、表三“贷”等字。

第 2 级：理据相对隐晦。这类字的直接部件发生了省简、粘合、混同等形变，构形理据不易识别，但通过变体与主形的对应规律仍然可以找回理据。例如表一“粪”、表二“爰”、表三“羸”等字。

第 3 级：理据部分丧失。这类的直接部件中既有丧失理据的记号部件，又有保留理据的其他部件。例如表一“鸡”、表二“齿”、表三“媪”等字。

第 4 级：理据完全丧失。这类字的参构不见发生了粘合或过度省简等严重形变，原有理据全部无法识别。例如表一“卜”、表二“风”、表三“贞”等字。

笔者对于简化字的构形理据的分析如下：

代号	说明	第一表	第二表	第三表
1	理据完全清晰	253	41	1695
2	理据相对隐晦	20	5	29
3	理据部分丧失	8	23	3
4	理据完全丧失	69	63	26
	总共（字数）	350	132	1753

从以上的数据显示，理据完全清晰的简化字总共有 1989 字，占 89%。从个别表来分析，表一 253 字（72.3%），表二 41 字（31.1%）和表三 1695 字（96.7%）。表一和表二出现有清晰理据的字，主要是流传下来的字，例如表一的“才”字和表二的“虫”字。表三出现的字，则是表二通过类推简化，出现的简体字。

虽然是类推简化，如果是直接部件表义或示音部件明确，均归类理据完全清晰，笔者在讨论简化字理据程度时，已经列出例子。

理据完全丧失占整体的 7.1%（158 字），分别在表一是 19.7%（69 字）、表二 47.7%（63 字）和表三 1.5%（26 字）。这些字主要是失去意义的表形部件和符号造字法所形成的。与古文字阶段的汉字相比，简化字失去了真正意义上的表形部件，出现了经过转化以后的象征性表形部件，其数量与早期表形部件相比已经很少。另一方面，为了达到简化的目的，记号部件的数量明显增加，由于记号部件本身没有读音和意义的功能，从而变成了无理据或半理据的字。笔者在讨论简化字部件理时，已经列出例子。

部分学者认为简化字已经破坏了汉字的传统理据性，但是笔者认为汉字发展到简化字，在书写单位上已经彻底的笔画化和简体化，早期古文字如甲骨文的象形功能很少，表形部件在这时代已经不再是汉字构形的主要部件类型。其中大多数的表形部件转化为表义部件，也有些表形部件在简化过程中，变异过于严重，失去了与原有理据的联系，只有极少数的表形部件在简化以后，其形体仍与客观事物的形象之间保持某种程度的联系，带有一定象征性的特质。

简化字虽然脱离了表形部件，但是其表义部件，经过长期的使用后，早已经被社会所接受，例如“车”字从“𨋖”字简化而来，已经无理据可言，但是经过社会长时间的使用，“车”已经取代“𨋖”的原意，转换成表义部件。对此，周晓文有其见解：

每种文字都有它自己特有的方式构造出一个自己的符号系统。当符号系统的象形性强时，符号的可解释性或易理解性强；当符号系统的抽象性强时，符号的可归纳性和系统性就强。不与具体物象联系的自由符号，不受具体事物形状的桎梏，在使用上可以更灵活、更自由、通用性更强，能最大限度地表达各种丰富的信息。而无论这种信息是具体的，还是抽象的，从符号学的角度来说，“完全任意的符号最能实现符号的理想”。然而，作为系统中的符号，完全任意又是不可能的。它虽然可以不受具体物象的制约，但是位置、形状和组构等方面受系统规则的制约，它要在系统中与其他符号一起形成一系列新的制约关系。汉字符号从物象的可解释性逐步演变成系统的可解释性以后，则在另一个层面上，在新的认知系统下，再重新构造出新的可解释、有理据的符号系统。<sup>152</sup>

所以，我们在分析简化字的时候虽然发现有形义合成字，但是这些字都是古文字阶段形义合成字的遗存。

## 第二节 简化字的构形层次

汉字的构形层次如果是三个以上的构件一次性组合而成的，分不出层次来的叫平面结构，其他的就依据层级数来分析。

---

<sup>152</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8，页75。

简化字的构形层次如下：

代号	说明	第一表	第二表	第三表
0	平面结构	35	35	0
1	层次结构 1	272	93	556
2	层次结构 2	42	4	1063
3	层次结构 3	1	0	130
4	层次结构 4	0	0	3
5	层次结构 5	0	0	1
	总共（字数）	350	132	1753

表一和表二的平面结构字数一样，分别是 35（占 10%和 26.5%），例子有“币（表一）、长（表二）”等。表三是类推简化，层次结构最低都有 1，所以没有平面结构的字。

层次结构 1 的例子是“补（表一）、笔（表二）、贡（表三）等等。层次结构 2 的例子是“肮（表一）、毕（表二）、厕（表三）。层次结构 3 的例子有“褻（表一）、濼（表三）”。层次结构 4 和层次结构 5 的字，只出现在表三，分别是“贛、讖、饌”和“戇”为层次结构 5 的惟一个字。

层次结构 2 是简化字里最多的字数，共 1108 字，占 49.6%，接下来的是层次结构 1，共 921 字（41.2%），两种加起来占 90.8%，而层级结构 5 的只有 1 个字。这清楚地说明，简化字的目标是达到的，因为构件越多，结合层次就越高，构件越少，结合层次越低。

### 第三节 简化字的构形模式

构形模式其实就是指同一字符当中直接部件的功能组合样式。汉字的构形模式与直接部件的功能有关。直接部件功能类型的多少，直接影响了构形模式的类别。由于各个历史时期汉字直接部件的功能类型并不完全一样，汉字的构形模式也就必然存在历时的差异，所以各断代文字不一定全部拥有王宁所指的 11 种模式。

通过对简化字的分析，我们得出 5 种模式：

- 第 1 种：全功能零合成。即由一个成字构件或一个形素直接组合而成，由于这种组合模式没有合成对象，成字部件是全功能的，它既可以体现字义，又可以标记读音。例子有“丑（表一）、乐（表二）”。
- 第 2 种：义音合成。即由一个表义部件与一个示音部件直接组合而成。义音合成字就是传统所说的形声字。它以表义部件来体现义类，又以示音部件来提示读音，是最优越的一种构形模式。例子有“毙（表一）、迁（表二）、财（表三）”。
- 第 3 种：会义合成。即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表义部件直接组合而成。会义合成字的构意是由所有参构部件所提供的意义信息融合而成的。例子有“宝（表一）、国（表二）、鸣（表三）”。
- 第 4 种：标义合成。即由一个表义部件与一个标示部件直接组合而成。标义合成字就是传统所说的指事字。标形合成是由表形部件加标示部件组合而成的。简化字没有标形部件，标形合成中的表形部件转化为表义部件，标形合成也被标义合成所取代。例子有“丛（表一）、贮（表三）”。

第 5 种：形义合成。即由一个表义部件和一个象征性表形部件组合而成。例子有“尘（表一）、阴（表二）、鸯（表三）”。

除了上述 5 种模式，简化字的构件就是半理据或无理据的话，就归类于半理据和无理据的字，这些字无法进行构形模式分析。例子有“汉（表一）、发（表二）、赅（表三）”。

简化字的构形模式如下：

代号	说明	第一表	第二表	第三表
0	全功能零合成	34	30	0
1	义音合成	182	38	1671
2	会义合成	66	19	54
3	标义合成	4	0	3
4	形义合成	11	4	2
5	半理据/无理据	53	41	23
	总共（字数）	350	132	1753

从以上的表显示义音合成字最多，占整体的 84.6%（1891 字）符合汉字的传统潮流。依据个别的字表分析，义音合成字还是最多，占表一的 52%（182 字），表二 28.8%（38 字）和表三 95.3%（1671 字）。

其实，义音合成字不但能显示意义信息，又能显示语音信息，具有很大的优越性，完全符合汉字发展的特点。它利用表义部件和示音部件相互配合，分工合作，具有很大的区别性；它利用有限的部件和有限的构造模式，可以组合出无限的字形，具有很高的能产性；它的表义部件和示音部件使汉字的类聚成为可能，具有很

强的系统性。正因为如此，这种二元联系的义音合成字成了汉字发展的主要方向。

153

我们也应该注意表一和表二所出现的全能零合成字，相对于表三，这两组的全能零合成字比较多因为这些字大多数是继承古字，而表三是没有这类合成字因为表三的字都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部件组合而成的类推简化字。

构形模式出现了 5.2%（116）的半理据或无理据的字，分别在表一占 15.1%（53 字），表二 31.1%（41 字）和表三 1.3%（22 字）因为简化字的记号部件的数量明显增加，由于记号部件本身没有读音和意义的功能，而构形模式是指直接部件的功能组合模式。因此，由记号部件参构的汉字实际上已经失去了原有的构形模式，从而变成了无理据或半理据的字。

#### 第四节 简化字的构形比较

笔者尝试使用其他断代的文字和简化字，比较彼此在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的差异，并探讨简体字是否符合汉字发展的规律。本章节的比较资料源自周晓文的《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

---

<sup>153</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页 75。



构形层次统计表<sup>154</sup>

层次	甲骨文	春秋金文	说文小篆	东汉碑隶	宋代雕楷	简体字
0	271	164	309	196	310	70
1	942	444	1676	888	1716	921
2	168	449	4128	794	2056	1109
3		111	2841	207	680	131
4		20	924	26	76	3
5			127	1	2	1
6			8	1		
7			5			
测查字数	1381	1188	10018	2113	4860	2235

构形层次频率表<sup>155</sup>

层次	甲骨文	春秋金文	说文小篆	东汉碑隶	宋代雕楷	简体字
0	19.62%	13.80%	3.08%	9.28%	6.4%	3.13%
1	68.21%	37.37%	16.73%	42.03%	35.45%	41.21%
2	12.17%	37.79%	41.21%	37.58%	42.48%	49.62%
3		9.34%	28.36%	9.8%	14.05%	5.86%
4		1.68%	9.22%	1.23%	1.57%	0.13%
5			1.27%	0.10%	0.04%	0.05%
6			0.08%			
7			0.05%			

<sup>154</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页 57。

<sup>155</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页 57-58。

构形层次 0 的独体象形字出现比较早，是汉字系统中的基础。随着汉字字数不断的增加，构形层次 0 的基础汉字逐渐减少。这符合从表形到表义汉字发展的趋势。

构形层次 1 和构形层次 2 是汉字发展的主要趋势，从甲骨文 80.38%，春秋金文 75.16%，说文小篆 57.94%，东汉碑隶 79.61%，宋代雕楷 77.93% 到简体字 90.79%，清楚说明新字形是以合体字为主，而简化字也符合这发展趋势。

此外，简化字也符合历代汉字对于层次多寡的发展，除了在说文小篆曾经出现构形层次 7 的汉字，其余的最多也是到构形层次 5 而已。

虽然样本容量有显著的差异，并没有正确的反映出各断代汉字系统层次分布的变化，可是基本上简化字符符合历代汉字在构形层次方面的发展。

构形模式统计表<sup>156</sup>

模式	甲骨文	说文小篆	东汉碑隶	宋代雕楷	简体字
全功能零合成	271	311	156	310	65
会形合成	525	30			
会义合成	128	984	339	415	139
形义合成	101	117		25	17
标形合成	38	9			
标义合成	8	6	17	13	7
标音合成	3				
形音合成	53	13			
义音合成	239	8931	1490	3939	1891
综合合成	16				
义象合成			51		
会象合成			4		
义记合成			22		
声记合成			3		
半理据/无理据字			38		116
其他				9	
阙		11			

<sup>156</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页 22-27。

构形模式频率表<sup>157</sup>

模式	甲骨文	说文小篆	东汉碑隶	宋代雕楷	简体字
全功能零合成	19.56%	2.98%	7.34%	6.58%	2.91%
会形合成	38.04%	0.28%			
会义合成	9.28%	9.44%	16%	8.81%	6.22%
形义合成	7.32%	1.12%		0.53%	0.76%
标形合成	2.75%	0.08%			
标义合成	0.58%	0.05%	0.8%	0.28%	0.31%
标音合成	0.22%				
形音合成	3.84%	0.12%			
义音合成	17.32%	85.69%	70%	83.61%	84.61%
综合合成	1.16%				
义象合成			2.4%		
会象合成			0.18%		
义记合成			0.99%		
声记合成			0.14%		
半理据/无理据字			1.78%		5.19%
其他				0.19%	
阙		0.1%			

全功能零合成字从甲骨文的 19.56% 逐渐减少的原因是随着汉字的需求量不断的提升，人们迫切需要造更多的汉字，而这些全功能独体汉字，特别是有独立意义或读音的汉字，被人们加以组合，成为合体字。

诚如笔者在之前所言，义音合成字具有很大的优越性，它能够利用表义部件和示音部件相互为区别，互相限定，组合出无限的字形和拥有良好的系统性。正因为如此，这种二元联系的义音合成字成了汉字发展的主要方向。从甲骨文的 17.32%

<sup>157</sup>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页 22-27。

开始，说文小篆 85.69%，东汉碑隶 70%，宋代雕楷 83.61%到简体字 84.61%，跨越的年代虽大，义音合成字还是发展主流。

此外，占甲骨文 38.04%的会形合成字趋向消失，是符合汉字从表形到表义发展的趋势。笔者已经在前章详细分析，所以不在此加以论述。

笔者必须重申样本容量显著的差异，并没有准确反映出各断代汉字系统构形模式的变化，可是从义音合成字的增加和从表形到表义的发展，简化字符和这两项汉字在构形模式方面的发展潮流。

从汉字的内部结构来看，汉字构形的系统性其实是一种严密的层次结构。整个汉字体系是由一定数量的基础部件，按照有限的构形模式逐层生成的。简化字也不例外，简化字也一样由处于底层的基础部件的基本元素构成的，基础部件本身的功能，如表形、表义、示音等等，通过不同功能的部件的组合，形成了不同的构形模式的简化字。简化字使用王宁的汉字构形理论，进行构形部件、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具体操作程序，证明除了达到简化的目标，也符合汉字一贯的发展。王宁的理论，亦可以在未来拟定新的《简化字方案》，能够作为一个重要的参考，以让简化字能够更加系统性和科学性。

## 第六章 现行简化字的思考

现行的简化字，有内部和外部的問題。內部問題就是筆者在上一章討論簡化字本身形成過程中，基於當時的局限，其科學性和系統性不足，所形成的簡化字有不完善的地方。對外的問題，則是隨著時代的改變和環境的變遷，簡化字在全球化的潮流下，是否能夠迎合全世界漢字使用者的需求，特別是簡化字的前身，是歷史悠久的繁體字，當人們發現簡化字的不足時，是否會考慮重新使用繁體字？這就是簡化字面對外部的挑戰。

筆者想用一個比喻來形容繁體字和簡化字的關係，繁體字就好比太上皇，曾經管理過一個國家，簡化字就是太子，後來做上了皇帝。新的皇帝做了一段日子，當然會有治國不善的地方，於是有些文武百官就談起太上皇的輝煌史，想要廢除新政，以期望用老規矩解決所有的問題。可是這是最好的方法嗎？我們是不是應該讓新皇帝有機會改進，來解決因新皇帝衍生的問題？所以，本章將思考如何改善簡化字，以解決它所面對的問題。

我們首要討論的問題，就是《簡化字方案》和《簡化字總表》是否能修訂？如果能夠修訂，如何修訂？這些都是迫切討論的問題。此外，對於繁體字的重新崛起，簡化字能夠抵擋這股潮流？如何使簡化字成為全球化漢字使用者的最好選擇？是不是可以通過规范化形成“書同文”，以及通過“簡化字為主，漢語拼音為輔”，奠下漢字以簡化字為主要潮流的優勢，都是本章所涉及的。

第一节“简化字的内部挑战”主要是探讨如何解决简化字内部的问题。简化字是否要进一步修订以及应该修订哪一部分。此外，这一节也将探讨简化字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因为当谈及修订时，就应该以简化字现有的问题为借鉴，在修订或进一步简化时，希望能够有科学化和系统化的依据。

第二节“简化字的外部挑战”则讨论简化字所面对外部的挑战，随着中国逐渐开放，面对两岸三地的交流，中国大陆逐渐出现使用繁体字的声音。此外，人们阅读古籍的要求，也逐渐显现简化字量的不足。因此，笔者尝试分析众学者对繁体字的看法，并提出自己的观点，以捍卫简体字为主流的地位。

当简化字能够回应内部和外部的挑战，本文的第三节“简化字的巩固与发展”，将主要讨论规范化对简化字未来发展的重要性，笔者认为若简化字有一个科学化和系统化的体系，很大程度上，就能够为简化字拟定规范化的原则，也就是标准的“四定”。

最后一节“汉字为主、拼音为辅”则探讨简化字在现在和未来，如何回应信息化和国际化两大潮流，当然，简化字必须具备科学性和系统性，要达到易学易用的目标，才会被全世界的汉字使用者学习和应用，而所谓的简化字为主，汉语拼音为辅的双文制如何有助加强简化字在国际使用，也是笔者讨论的范围之一。

## 第一节 简化字的内部挑战

对于简化字是否能修订的问题，普遍上学者们都认为是可以修订的，但是修订的幅度不能太大，而且必须谨慎，避免重复《二简》的错误。所以，苏培成强调：

坚持汉字简化的方向，就不是说现有的简化字一点不能动。对现有简化字存在的某些缺点和不足，适当地进行必要的调整，这并不违背坚持汉字简化的方向这个总原则。<sup>158</sup>

陈炜湛也持相同的看法：

还有是否继续简化汉字的问题，目前讨论较为热烈，相信经过切磋琢磨，意见会渐趋一致。鄙意汉字简化，大势所趋，在条件成熟之时再公布一批简化字，同时对原简化字方案中明显简得不妥之字作适当调整，实属理所当然。不过目前仍需稳定，不宜轻举妄动，以免重蹈《二简》覆辙。<sup>159</sup>

陈章太则直接说明修订是“收尾”的必要行动：

从汉字形体演变的基本趋势和长期以来社会不断自发简化汉字的情况看，中国现行的汉字形体还会继续发生简化。但从过去自觉进行汉字简化的正常情况和社会某些需要看，今后行政上对汉字简化必将极为谨慎，使现行汉字的形体在一个时期内保持相对的稳定。……这样说并不是说今后不再简化汉字了，汉字不再简化是不可能的。因为：（1）中国已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和编印的《简化字总表》中少

<sup>158</sup> 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页122。

<sup>159</sup> 陈炜湛：〈论汉字规划化的全民性〉，《河池师专学报（社会科学版）》第16卷第4期，页5。



数字简化得不太合适，经过一个时期的使用，证明需要修改。过去汉字简化中还留有一些“尾巴”，如《简化字总表》中的一些字只简化了整个字的偏旁部分，而没有简化这些字的其他繁难部分，这一工作需要“收尾”。……不过，可以预料，未来较长时期内，中国现行汉字的形体必将保持相对的稳定。汉字简化一定不会太快太多，已有的简化汉字在适当的时候经过一次谨慎、认真的修订和少量补充之后，将会稳定下来，中国的汉字简化也将告一段落。<sup>160</sup>

对于现行简化字在推行中逐渐显露的问题，笔者认为比较妥当的态度应该是“稳步前进”，既是承认现实又直接面对问题，在回归学术界，加强研究的基础上逐步出发，适时地对现有的简化字进行调整完善，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和《简化字总表》。

董国炎的说法值得我们参考：

学术问题应该以学理是非判断，学理是非的判断，越清晰、明确、详尽越好。可惜我们很多学术问题不能如此。学术问题，不辨学理，模糊操作。有些有丰富内涵的学术问题变成简单的政策规定，难以令更多人心悦诚服，自觉奉行。有些问题按领导意见决定；或者按可以意会、不可言表的领导意思办，效果未必能好，甚至会出差错。不辨学理，学术问题的判断容易被简单操作，似是而非，甚至片面曲解。当事人的政治地位、特定身分、与其他人的关系等等，很容易影响学术是非的判断。这并无道理，却是常见现象。<sup>161</sup>

---

<sup>160</sup> 陈章太著：《语言规划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页339-341。

<sup>161</sup> 董国炎：〈论普通话与简化字的学理依据——兼论学术史上几桩重要公案〉，《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2期，页35。

首先我们必须对汉字的简化的工作达成共识。简化字发现的问题属于前进中的问题，同任何新生事物一样，汉字进行简化中存有某些不完善之处并不奇怪。简化字的形成都不是一成不变的，由于文字始终处于发展动态之中，所以适当的进行修订和完善是正常的，也是必要的。

对此，苏培成提出相当中肯的看法：

我们要重新审视简化字。对汉字的新认识可以归纳为三点：第一，在中国，汉字的地位十分巩固，汉字要长期使用下去。因此，汉字简化既要有利于当代民众的使用，也要有利于子孙后代的使用；既要有利于人际界面的使用，也要有利于人机界面的使用；既要有利于在现代白话文里的使用，也要有利于在文言文里的使用。第二，当前，汉字工作主要任务是推行规范汉字，实现汉字的规范化和标准化，而不是笔画的减少和字数的减少。第三，简化字和繁体字是汉字的两种体式之间的距离，而不是扩大这种距离。简化字作为规范汉字的组成部分，将继续得到广泛使用，繁体字在特定的领域也就继续得到使用。认清汉字面对的新形势，是重新审视简化字的出发点和落脚点。<sup>162</sup>

随着今天客观的环境成熟，中国的国力腾飞、学术与政府机构健全和资讯工艺的发达，要加强简化字在国内和国际的重要性，已经不是问题。因此，相关的单位，可以考虑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这个新的《汉字简化方案》必须有一个完整的体系，因为各个简化字可以独立使用，但是它们并不是孤立存在的，个体之间有着互相依存和互相制约的关系。只有健全的体系，才能对社会变化有着适应的能力。

---

<sup>162</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64-65。

因此，新的《汉字简化方案》的方针确定之后，微观的技术问题一定要经过专家和群众的充分讨论，只有人们的工作做得更加细致深入，更加符合科学的、客观的规律，才能使汉字问题得到更好的解决。

简化汉字必须顾及文字的继承性、统一性和稳定性，才能保持文字的使用不发产生混乱，并在书面的交际的时候，不会有歧义或误解。只有一个通盘的整理与简化汉字的工作完成以后，才是现代汉字得以长期统一和稳定下来的时候。

所以，《汉字简化方案》必须要有一个科学的总体考虑，建立周全严密的简化字理论。严密的简化字理论，就是要有明确的简化方法，整体的汉字联系，兼顾文字发展和简化的效率，以指导汉字的统一，避免就事论事，顾此失彼。统一的文字就是方便两岸和全球的汉字学习者使用，兼顾儿童教育和成人学习，兼顾长远方便和变更期阶段的适应，以确保全世界的汉字使用者，共同认同的汉字体系的基本要求。

简化字的简化理论是必须的，但是却不能拘束于《说文解字》“六书”的理论。诚如笔者在前章所言，“六书”是研究古代汉字的造字规律，它要阐明的是古代汉字的字形、字音和字义的关系。后代也不断有新字产生，它的造字规律有些已经超过六书的条例，也已经被社会所接受，与其在简化字符合不符合“六书”的规则，不如着眼在未来进行简化字时，集思广益，加强简化字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因此，惟有一套大家能够接受的方法，才能减低众人对简化字有不同的意见，诚如陆锡兴所言：

大量采用随机性的少笔字和同音字，切断了其相互的依存与制约关系，把部分和整体割裂开来，造成部分汉字系统功能丧失。汉字之所以能生存数千年，就是因为有这个看不见但是存在的体系在发挥作用。现在既然要长期使用汉字，而且要规范汉字，抓住体系问题，就是提纲挈领，抓住了问题的关键。<sup>163</sup>

所以，我们必须对简化字作出调整，简化规则，制定切实可行的条例，让普通人能够掌握，达到简化的真正目的。

笔者认为必须进一步加强简化字，这不但有利于中国文字的划一，也利于中国文化走向世界。当然，最理想的办法是解决简化字目前的问题，减低人们学习和使用汉语汉字的负担，所以简化字完整体系的建立，必须放眼大中华、放眼世界，为促进中华文化和汉字的发展作出贡献。

郭龙生说：

21 世纪的今天，信息化的时代，市场经济时代，全球化经济一体化时代，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国门更加开放，这些都为汉字简化在新时代如何为人民服务提出了更高的新的时代需要。现在来从事汉字简化工作，必须考虑到香港、澳门、台湾的汉字使用的现实情况，考虑到日本、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的汉字使用情况以及其他国家的华人社团中的汉字使用情况。只有以胸怀全球、放眼未来的发展、前瞻的眼光来处理汉字简化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才能保证未来的汉字简化工作真正能够适应社会、时代和人民的需要。<sup>164</sup>

---

<sup>163</sup> 陆锡兴：〈论汉字规范的三个原则问题〉，《中国文字研究》2008 年第一辑，页 166。

<sup>164</sup> 郭龙生：〈汉字简化的得与失〉，《现代语文》，2004 年第 3 期，页 9。

这些年来，虽然大陆在提高简化字做了不少工作，但是我们也不能忽略海外学者的意见。因此，把大陆和国外学者的工作成果整合起来，深化下去，进一步提高简化字的科学性和规范化程度，全面落实简化字，才是最好的办法。所以，陈章太强调：

汉字简化实际上不只是中国的事，凡使用汉学的国家和地区都存在这个问题，只是情况不完全相同罢了。为了合理有效地简化、规范现行汉字，必须切实加强国际合作。希望使用汉字的国家和地区在这个问题上能够很好地交流意见，加强合作，共同研究，努力寻求多一些统一，少一点儿分歧，这样才能使汉字更加适应现代社会和现代科技发展的需求。<sup>165</sup>

总的来说，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是合乎时宜的，但是我们对待汉字简化要保持极为谨慎的态度，总原则就是不要为了简化而简化也不可快简多简，而是需要简化的字一定要充分考虑它的社会约定性，并作细致、全面、科学的研究，在条件成熟时再作简化。

笔者认为修订现有的《简化字总表》需要充分地统筹和考虑到各方面的情况，慎重的进行。基于现行简化字表已经取得可巨大的成就，并被国际所接受。此外，本人也认为汉字作为中国内部和国际交际工具不能总是处于变动之中，现行简体字也需要一段逐渐消化和巩固的过程，所以“稳定前进”依然是当前简化工作的首要任务。因此，目前对现行简化字不应该作大更动，而是鉴定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才进行局部的修订工作。

---

<sup>165</sup> 陈章太著：《语言规划研究》，页 339-341。

所以，李晓艳在《简化字研究综论》指出：

简化字已经广泛普及，从推行简化字一直到现在，已有 50 多年的历史了，也就是说，简化字已经深深地根植于我们社会的每一个角落了，因此，它的任何变动必然会涉及到全社会的每一个成员，所以，在对简化字做出调整时，必须要充分考虑社会的承受力，一定要做到稳妥才行。但是对于那些非动不可的字，一定要做到合适调整才行；而对于那些稳定性强、可动与不可动的字最好不要给它做手术。<sup>166</sup>

裘锡圭在〈从纯文学角度看简化字〉中有一个说法，值得我们注意：“

我们衷心希望在今后的汉字整理工作中，不要再破坏字形的表意和表音作用，不要再给汉字增加基本结构单位，不要增加一字多音现象，不要再把意义有可能混淆的字合并成一个字。<sup>167</sup>

这些都是修订简化字所应该考虑的地方，可是基于修订幅度不能太大，而且汉字使用者也已经接受了现有的多音多义字。因此，笔者认为首要修订的是类推简化所衍生出来的问题，然后在研究简化字的科学化和系统化，有可观的成果后，才整体与全面的解决《简化字总表》的问题，推出新的《简化字总表》。

王铁琨对类推简化的看法是：

上世纪 50 年代的汉字简化和整理工作主要是为扫除文盲、尽快提高工农群众的文化水平服务的，由于当时整理汉字的着眼点在“当前”，因而整理的字量范围不够大（如《简化字总表》第三表收字限于当时的《新华字典》）。随着我国社会步入小康，人们有了更多兴趣和精力去关注传统文化，古籍被大量发掘、再版重印，从

---

<sup>166</sup>李晓艳：《简化字研究综论》，吉林：吉林大学硕士论文，2008，页 47。

<sup>167</sup>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40。

而带来出版印刷字量的大为增加，与此同时，一些“现代用字”的古代用途也被发掘出来。把原来的规范放到这样的范围来考察，问题就显现出来了。其中类推简化引发的问题最为突出。比如对于多部位组合字，是否类推、如何类推，就很难把握。

168

此外，类推简化也导致大量的新生错字，陆锡兴说：

简体字偏旁的类推问题，就是一个突出的问题。要求一般人判断同样的偏旁哪些应该简化，哪些不该简化，非常不切实际。甚至在同一个出版物中，同一个偏旁的字有的简化，有的不简化，繁简夹杂，非常别扭。……种种不当类推，已经产生了大量新生错字，严重干扰了文字的正常功能。解决这个问题，要么一律类推，结果产生了大量新生的无用的异体字，大大增加了汉字数量。要么规定所有使用者背出类推规范，这似乎也难以做到。<sup>169</sup>

因此，为了解决类推简化所衍生的问题。类推简化的范围必须严厉的制定，而且必须是有限制的类推简化和封闭性的，因为无限制的开放类推简化，势必会增加汉字的总字数，如果连那些从来不使用的死字也要类推，是没有什么用途的。相关的单位，必须广纳各界的意见，给予有限制的类推。因为，类推简化已经推行了几十年，也已经成为了一种习惯。如果取消恢复繁体字，回到原步，恐怕不容易。

所以，《简化字总表》的结构更动要谨慎，基于第一表的文字，已经推行多年，有时改动一个字都会遇到强烈的反弹，为了维持汉字系统的稳定，第一表不符

---

<sup>168</sup> 王铁琨：〈关于《规范汉字表》的研制〉，《语言文字应用》，2004年5月第2期，页10-11。

<sup>169</sup> 陆锡兴：〈论汉字规范的三个原则问题〉，《中国文字研究》，2008年第一辑，页169。

合类推简化的字也不改变。反而应该把焦点放在第三表，凡用第二表的简化字或简化偏旁作为偏旁，未收入第三表的字，经过审查后一律加入第三表，以确定类推范围的圈子。为了具体决定类推简化的问题，李国英提出几点建议：“（1）要明确类推简化的范围、（2）要明确类推简化的对象、（3）要明确类推简化的标准和（4）要明确类推简化的主体的意见。”<sup>170</sup> 都值得我们参考。

总的来说，简化字第一轮的工作已经完毕（以 1986 年《简化字总表》修订为期限），现在是开始简化第二轮的工作了。简化第二轮的工作，基本内容有 2 项，就是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和修订现有的《简化字总表》。笔者必须再次强调的是，新的《汉字简化方案》需要相关的部门与学者，加强研究把简化字科学化和系统化，基于之前局势没有办法做好的，现在是处理与加强的时候，对于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以发布新的《简化字总表》，笔者是期待的。至于修订现有《简化字总表》的工作，笔者认为最迫切的是类推简化，其他的问题还可以谨慎议定。

## 第二节 简化字的外部挑战

中国在制订简化汉字的初期，是要把它当作取消汉字、实行拼音文字的一种过渡时期的文字，因此，简繁对应的问题在当时不是一个考虑的重点。可是今天随着中国日渐开放，海峡两岸的文化交流加强，接着是韩国、越南、印尼等国恢复使用汉字，之后是香港、澳门的回归，加上成为一些国家兴起要学习汉语的热潮，汉

---

<sup>170</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 102-104。



字的国际化引发了以下的问题：学习及使用简化字还是繁体字？另外，简繁体的对应问题也给汉字使用者带来一定的困扰。

陆锡兴认为：

改革开放之前，我们关门建设，很少考虑与外界沟通，在汉字改革问题上也缺乏文字通用的措施，存在一定的阻隔。这种阻隔主要是来自我们的简化字一些改变字形以及规范的设置。经过简化之后的汉字已经与传统的汉字有相当的差异，造成大陆与大陆以外其他地方的文字使用障碍，形成简化字与繁体字的对立，所以化解这个对立是我们要研究的重要问题。其实两岸的文字差别并不是那么严重，因为简化字只是汉字的一部分，所谓的繁体字也就是传统汉字，至今大陆没有废除，在一定场合、一定范围依然使用。而且在国内实际上形成了简体、繁体两套并用的状态。境外某些国家，如新加坡、马来西亚官方均以简化字为汉字标准，但是民间依然是传统汉字的世界，也是两套并用的状态。我们应该认真看待这个问题。<sup>171</sup>

此外，汉字繁简的问题，也加重了汉字使用者的负担。陈章太认为：

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某些学习者的负担。一批汉字简化之后，成为法定的规范字，但原来的繁体字有时还要使用，无法废止，这实际上增加了汉字的数量。有些人为了某种需要，往往在学习了简体字之后还要认识一些繁体字，如果不认识繁体字，阅读古籍以及其他繁体字印刷的读物会有一些困难，这自然增加了学习上的某些负担。<sup>172</sup>

---

<sup>171</sup> 陆锡兴：〈论汉字规范的三个原则问题〉，《中国文字研究》，2008年第一辑，页171。

<sup>172</sup> 陈章太著：《语言规划研究》，页337。

甚至有人提议重新使用繁体字，如陈重瑜认为：

把汉字中古僻的字删除或规范，把繁难的字简化，这个大原则是多数人都赞成的。但是汉字的规范却不应当以造福儿童及成人文盲为目标。一个民族的语言文字不是只为儿童及成人文盲所使用的。中文教学的目的也不只是要使儿童及成人文盲识字而已。随着一个国家的进步与发展，文盲的数字是会急剧地减少的。是否需要为一个在不久的将来可能不存在的问题而去大事修改一个有三千年历史的文字系统，这一点宜乎深思！<sup>173</sup>

其实，这不只是两岸所面对的问题，对于许多国家，也面对繁简参杂的问题。马来西亚在 1981 年出版《简化字总表》，主要根据中国 1964 年推出的《简化字总表》；之后 1983 年从小学一年级开始推行简体字；报纸也基本采用了简体字。但是马来西亚仍然存在不规范用字的情况，例如《星州日报》标题采用繁体字，正文采用简体字，《中国报》全部采用繁体字，而另一家报纸《南洋商报》则全部采用简体字。可见，全社会并没有一个统一的规范，繁简字的使用处于自由状态。再如商店招牌、人名用字等存在同样的问题。<sup>174</sup>

繁体字和简体字所面对的其中一个问题，就是简繁转换或繁简转换的问题。困难的地方是因为简化字与繁体字并不是一个与一个的整齐对应，而是有些简化字和繁体字之间存在复杂的对应关系，一个简化字与两个或三个繁体字对应或一个繁体字与两三个简化字对应。所以，要解决这问题，可考虑将来拟定新的《简化字总表》，把简化字成为一对一的对应，但不恢复繁体字，基本上汉字使用者只要能够

---

<sup>173</sup> 陈重瑜：《华语研究论文集》，页 29。

<sup>174</sup> 陆俭明、苏培成主编：《语文现代化和汉语拼音方案》，北京：语文出版社，2004，页 244。

掌握 7000 个简化字，<sup>175</sup> 就能够达日常的交流，而对古代文献的使用或阅读，学者近年来以简化字整理的古代文献，已经颇为可观，已经够一般人对古籍阅读的需求。至于有兴趣更加深入地了解古籍的人士，就应该掌握繁体字，方能了解原始资料。

苏培成说明繁体与简体两种转换的关系，提出恢复某些繁体字为规范字，笔者不认同这种做法，但是笔者赞成古籍可保留繁体字，如苏培成所言：

汉字有繁体和简体两种体式，这两种体式将长期存在，因而简繁转换和繁简转换就要经常进行。转换包括人工转换和机器转换。……简化字与繁体字并不都是一个与一个的整齐对应，而有些简化字与繁体字之间存在着复杂的对应关系：一个简化字与两个或三个繁体字对应，由简到繁转时要分化；一个繁体字与两个或三个简体字对应，由繁到简转换时也要分化。分化要有条件，条件应该简单明确，便于操作，可是目前的分化条件不易说清，难于掌握。……要解决这类问题，可以考虑把一对二的对应改为一对一的对应，也就是把其中的某个繁体字恢复为规范心。……我对出版简体字本文言古籍持保留态度。文言文和白话文的区别，不是简化字与繁体字的不同，而是纪录的语言不同。一个不具有文言阅读能力的人，对简化字本文言文照旧不能阅读。文言古籍用的本来就是繁体字。一个有阅读文言古籍需要的人，他就应该学会繁体字。<sup>176</sup>

这意见和王开扬是一致的：

---

<sup>175</sup> 1988 年 5 月国家语委和国家新闻出版署联合发布《现代汉语通用字表》，收字 7000 个，包括《现代汉语常用字表》收入的 3500 字。此外，根据实际需要，删去《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中的 50 字，增收 854 字。7000 个通用字的覆盖率达 99.999% 以上，基本上可以满足现代汉语的用字需要。详情可参阅杨润陆著：《现代汉字学》，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页 189。

<sup>176</sup> 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页 125。

首先，在读懂古书的过程中，繁体字所起的作用微乎其微，真正构成读古书障碍的是古今汉语的词汇、语法、修辞和古今字、通假字上的差异。……其次，历史上各个朝代都是用当时的字体继承古代文化的，我们今天当然也可以用简化字来继承古代文化。先秦典籍在汉代通过“隶定”来流传，而不是用金文、大篆、小篆，以后也用过楷体、魏体、宋体，难道古人做到，今人做不得？特别是古籍的复本数量少之又少，要想满足人们的阅读需要，几乎全部都要重新印刷，那么用什么字来印刷，就是很有讲究的了；大致说来，古白话作品都可以用简化字印刷，文言作品一部分可以用简化字印刷，有些则必须用繁体字印刷，甚至需要影印。……第三，继承文化遗产有一个问题是对古代文化的价值要有一个恰如其分的估计。我认为，一方面应该认识到，进行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在某些领域、某些方面，是必须从传统文化中汲取营养的。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认识到，传统文化能够提供给我们的“营养”是有限的，还不至于成为“淀粉、脂肪、蛋白质”，至多也就是“维生素、微量元素”而已。<sup>177</sup>

我们必须正视中国政府已经规定了在整理、出版或翻印古籍时可以使用繁体字，而从事历史文献或古代遗产有关的专业的人士，依然需要学习和掌握繁体字。在中国或国际使用汉语者虽然学习和使用简化字，但是接触繁体字的机会还是很多的，只要有需要，人们可以多看一些繁体的作品或读物，实际上有许多人可以看懂繁体字的古典文献。从全球汉语使用者这几十年的实际来看，不存在汉字简化影响继承中国文化遗产的问题。

---

<sup>177</sup> 王开扬：《汉字现代化研究》，页 258-259。

所以苏培成对此问题看法鲜明：

中学语文课本从古代文化典籍里选了不少用文言写的文章，还选了许多在汉字简化以前用繁体字写的白话文，可是这些文章一律用简化字排印，而没有使用繁体字。中学生有愿意在课余学习繁体字的可以学习，不受限制；不愿意学的也可以不学，没有人能强迫他们去学。……对文科大学生和研究中国古代文化的专业人员来说要求就不同了，他们必须掌握繁体字，而且要具有阅读文言文的能力。……要从汉字字形准确理解造字意图，谈何容易！要理解汉字造字意图，只认识繁体字是绝对不够的，还必须学习古文字。发生在秦汉的隶变已经破坏了汉字的造字意图，简化字不是始作俑者。……在基础教育阶段，只能从现行的规范汉字字形出发，介绍一些汉字构造的知识，有的字可以适当溯源。<sup>178</sup>

我们不能只是从表面来认同繁体字和古文两者之间的关系，须知道阅读古籍，即使是认识繁体字也未必就能读得懂。古书大多数用文言文写成，要想真正读懂，不仅要有关于古代句法、训诂、文字、典故、文体、版本、作者、历史文化等丰富的综合性知识，还要有相当丰富的阅读经验，例如我们阅读经标点的古书，还要有辨识句读的能力。而这一切，并非认得繁体字就能解决的。

更何况，学者与出版界已经联手合作多年，许多的古籍都已经以简化字出版，而且掌握古籍中的主题思想和文字无关，古籍的流传也曾经经过不同的字体，同样可以流传下来，并为后学所用。

---

<sup>178</sup> 苏培成：〈贯彻国家语言政策，正确对待繁体字的学习和使用〉，《现代语言》，2004年第1期，页18-19。

苏培成对此有精辟的见解：

从原则上说，古代的物质文化遗产，在流传过程中是不得改变的。即使要维修，也要修旧如旧，更不应该做假古董骗人。可是古代典籍的传承有所不同，典籍的内容不得改变，但是它所用的文字却常常要以新代旧。三千多年来，汉字有很大的变化，现代人学习和应用的是现代的楷书，甲骨文、金文等古文字一般人不认识，只有专家学者才能明白。现代人读的古籍，在用字上都不是原来的样子，都是经过了后代的改动，也可以说是不伦不类的东西。……先秦的儒家经典本来是用古文写的，到了汉代改用了隶书，能不能说是“不伦不类”，“背离了古代用字的实际”呢？不能这么说。因为不改不行，不改没人认识，无法读。……借古以知今，繁体字简化为简化字，一部分原来使用繁体字的书籍改用简化字，实现了“简体化”。同样的道理，把不统一不规范的旧字形，改为统一规范的新字形，原来使用旧字形的书籍，不论是简体还是繁体，也都来个“新字形化”，这就是汉字字形的历史发展。……我们认为，有没有实用价值看你是用还是不用，如果你规定它不必使用，它怎么还有实用价值！“不伦不类”意思是“不今不古”。前代文献的用字经过“现代化”变成了古人没有办法的事情，谁也挡不住。<sup>179</sup>

也有学者认为，应该恢复学习或整理繁体字，例如黄德宽认为：

繁体字在古代文化典籍的整理出版、与海外交流等方面依然有着广泛的用途，当前急需整理发布繁体字总表，以规范繁体字的使用，并适应汉字信息处理国际编码工作的需要。繁体字的整理要尽可能地扩大收字的覆盖面，既尊重汉字运用的历史实际，也要照顾海内外繁体字使用的实际情况，求同去异，避免出现新的混乱。

---

<sup>179</sup> 苏培成：〈有关新字形的三个问题〉，《广播电视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4期，页74-75。

按通用字表、专用字表和繁体字总表三个层次来整理全部汉字，确立不同层次的汉字规范，我们认为既能保持现行汉字系统的稳定，也可满足各方面用字的实际需要，应该是一种关系当前和长远的恰当的选择。<sup>180</sup>

黄德宽的看法固然可取，但简化字作为现行的汉字规范体是目前必须坚持的原则。诚如张振林所言：

四十多年来，国家公布的简化字，已通过各种传媒和教科书，成为大陆十亿以上识字人熟悉的文字工具，对大多数无须读古书的人（他们同时又是社会的主流人群）来说，被取代的繁体字已变成陌生的另一套符号。<sup>181</sup>

张爱军在〈简化字与繁体字关系浅谈〉中则指出：

繁体字与简化字按照造字方面来说繁体字确实更能代表中国文化的底蕴，但是这并不是一种文字形式到底是谁应该存在的关键，关键在于你怎么调和二者的关系，如何看待它们，而不应该绝对化的保留谁，摒弃谁。……繁体字在我国的文化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但是当繁体字不能适应当时的社会时它退居幕后，而简化字因为历史等方面的原因被推广开来，简化字早已深入人心，而且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承认。<sup>182</sup>

解文艳在〈浅谈现行简化字的几个问题〉支持这个看法，他说明：

主张恢复一些繁体字的理由之一，是大陆与海外汉字使用者进行交流时，繁简转换过程中有些字不能一一对应而造成转换失误。那么，这种繁简转换中发生的

---

<sup>180</sup> 黄德宽：〈对汉字规范化问题的几点看法〉，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页32。

<sup>181</sup>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页116-117。

<sup>182</sup> 张爱军：〈简化字与繁体字关系浅谈〉，《大家》2010年第8期，页204-205。

失误给他们带来的麻烦有多大呢？我们可以简单分析一下，使用繁体字的仅是少数人或少数专门研究汉字的专家，而这些人处于特殊的用字层面，即使不进行繁简转换也能读懂，即使转换有些失误他们的纠错能力也很强，在一般社会交际领域，这个问题不会给他们的理解带来什么困难。再者，即使转换确有困难，我们也要考虑能否以给绝大多数汉字使用者带来不便为原则。<sup>183</sup>

此外，繁简是否可以在同一时间两用，笔者认为李宝贵的看法是值得研究的：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明确指出，繁体字的使用是有条件的。在一般情况下，写已经通过整理或简化后被淘汰的繁体字，也是写了不规范字。汉字目前存在着繁简两体，每种字体各成体系，简体文本里不能出现繁体，同样，繁体文本里也不应该出现简体。繁简混用破坏了正字法，给汉字体系带来了不少的伤害。不能繁简混用。不论在哪种情况下，都不能繁简混用。<sup>184</sup>

熊加全在〈论简化字与繁体字的地位及其发展趋势〉的意见，也值得我们参考：

简化字作为国家的通用文字，它的功能是全方位的，在社会生活的每个功能层次上都能发挥作用，它代表汉字发展的正确方向，我们必须坚持简化汉字的方向不变。繁体字在历史上所具有的“正字”地位，已被简化字所替代了，它的许多功能也被简化字所取代，它的存在空间已经大大地缩小了，但它在文化、教育、大众传媒

---

<sup>183</sup> 解文艳：〈浅谈现行简化字的几个问题〉，《安徽教育学院学报》2006年第1期，页98。

<sup>184</sup> 李宝贵：〈对外汉学教学与汉字规范问题〉，《教育科学》2004年12月第20卷第6期，页39。



等不同的功能层次上，还继续发挥着作用，这也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它在特定范围存在的合理性，因此，我们不但要给它留下一个合理的存在空间，而且要进一步解决它自身存在的一些问题，使其在特定的功能层次上更好地发挥应有的作用。……简化字和繁体字作为汉字两种字体，在现代社会生活中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它们服务于不同的社会领域和功能层次，有着各自不同的存在地位与价值，因此，应该共同存在，并在相互发展中取长补短，从而更好地服务于社会。<sup>185</sup>

安丽娟则从简化字广泛使用讨论此问题，他认为：

大陆实行简化字 50 多年，目前在大陆已经广泛推行，在扫盲、推广教育和传承文化等方面都取得了不小的成绩，全部恢复繁体字等于否定这些年文字改革的功绩，是文字历史的退步。并且会让那些从出生就开始学习简化字的人变成文盲或半文盲，现行的语文教育成果化为乌有，造成社会用字混乱。很多人从心理上也无法接受，造成不必要的心理负担。<sup>186</sup>

因此，我们可以结论，在中国简化字是法定的规范字，已经广泛的应用于行政、文书、新闻、出版、教育、影视等方面，掌握和使用简化字的人占识字人的绝大多数，达数亿人之众，这是不能忽视，也是无可改变的事实。此外，中国的简化汉字还被有些国家所采用，例如马来西亚、新加坡等等，成为这些国家华文教育的规范用字，除了台湾和一些少数的单位，世界汉语教学机构例如汉办，也是把简化汉字作为规范文字。

---

<sup>185</sup> 熊加全：〈论简化字与繁体字的地位及其发展趋势〉，《安徽文学》2008年第12期，页312。

<sup>186</sup> 安丽娟：《繁体字三论》，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页10。

李长仁说明这种趋势：

简化是顺乎民意的发展结果，符合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代表了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并不含任何政治色彩。在整个华人社团中，大力提倡写简化字，中华民族的子孙后代应该把简化汉字作为书面交际的统一工具，尽量缩短华人社会繁、简共用的时限，使“书同文”的目标早日实现。香港和澳门已经回归祖国，两个特区政府为汉字的规范作出相当的努力是责无旁贷的，这是中华民族共同的事业，“一国两制”与汉字的统一并无矛盾。台湾当局也应该把文化的进步与政治制度的异同区别开来，这对台湾政府和台湾人民来说，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促进汉字的规范和统一，台湾当局也完全可以做出应有的贡献。<sup>187</sup>

刘晓燕的意见则可补充说明两岸汉字的改革趋势：

我们应该明确，新时期海峡两岸的字形统一，要顺应汉字系统发展的简明化规律，从历史发展、便利群众、符合信息时代要求的观点，在立足两岸现行汉字的基础上进行。海峡两岸的字形统一，应该是前进的统一，而不能是后退的统一；是对现行汉字的一次更加优化，而不能是相反；是更加符合历史发展和时代要求，而不能是相反。<sup>188</sup>

最后，笔者以苏培成在〈重新审视简化字〉一文，总结对简化字和繁体字的看法：

简化字和繁体字是汉字的两种体式，这两种体式将长期存在。我们要努力缩小这两种体式之间的距离，而不是扩大这种距离。简化字作为规范汉字的组成部分，将

---

<sup>187</sup> 李长仁：〈港澳回归后的汉字规范问题刍议〉，《社会科学战线》2002年1期，页269-270。

<sup>188</sup> 刘晓燕：《海峡两岸汉字字形统一研究》，西北：西北大学硕士论文，2007，页34。

继续得到广泛使用,繁体字在特定的领域也将继续得到使用。认清汉字面对的新形势,是重新审视简化字的出发点和落脚点。<sup>189</sup>

### 第三节 简化字的巩固与发展

所谓的“规范汉字”除了简化字以外,还包括《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中的选用字,更改后的县以上地名用字,整理后的计量单位名称用字,经过字形整理由旧字形改为标准字形的字,但是简化字是规范汉字重要的组成部分。所以,当我们谈解决简化字的问题和进一步巩固简化字的应用,不得不谈规范化的重要性。

在中国的历史上,由国家最高机构,通过行政权力对汉字所施加的规范约束性,以为汉字本身及其社会应用确定正确、明确的标准,把那些符合文字发展规律的成分和用法固定下来,在社会上加以推广和对不符合汉字发展规律的和没有必要存在的歧异成分及用法,根据规范要求,妥善地加以处理,产生影响较大的至少有三次。

第一次是秦朝实行“书同文”政策,战国时期各国文字异形,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就开始进行对文字的整理。为了统一和简化文字,秦王朝建立初期使用小篆字体编写了三体字书——李斯作《仓颉篇》,赵高作《爰历篇》和胡毋敬作《博学篇》,对传统正体进行了整理、改造和简化,实现了“书同文”的政策。

---

<sup>189</sup>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1期,页122。

第二次是东汉末年隶书被官方鉴定为标准书体。东汉灵帝熹平年间，蔡邕基于当时使用的文字混乱，影响儒家经典的真伪，于是使用隶体镌刻经书，立碑于太学门外。这就是著名的“熹平石经”。碑上刻了《鲁诗》、《尚书》、《周易》、《仪礼》、《春秋》、《公羊传》、《论语》等 7 部经书。这不但是经书的范本，也对当时的文字起了规范字形的作用。

由此可见，规范化并不是现在才进行的政策，基于社会的发展和汉字的稳定性，规范的工作一直在进行，只是规模大或规模小而已。随着资讯工艺的发达，全球交往如此频繁，汉字的应用已经越来越广泛。基于信息处理和人际交流的需要，每一个汉字使用者早晚都要习惯于一种规范字，这种规范必须符合汉字科学的，大家总会取得共识，把它接受下来。

苏培成就此提出的论点是：

要在世界范围内扩大汉语汉字的使用规范，提升汉语汉字的影响力，使汉语汉字逐步成为有影响的、重要的、强势的语言文字。这要靠中国国力的增强和科技的发展，要靠贸易、旅游等的发展。从语言文字工作来看，要积极创造条件，改进工作。<sup>190</sup>

---

<sup>190</sup> 苏培成：〈中国的和平崛起与汉语汉字的发展（论文提要）〉，《现代语文》，2005年第1期，页41。

这和黄德宽的看法相近：

汉语汉字在世界政治、经济、科技教育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已成为最重要的语言文字之一，这种地位的确立对全球汉字使用的统一以及规范化和标准化提出了新的必然的要求。<sup>191</sup>

实现语言规范化的目的就是要迅速、准确和有效地传递信息。但是在新中国成立初期，教育长期的落后，汉语的规范化程度不高，对汉语规范化的重要性缺乏了解和认识。一直到 80 年代过后，状况才有了明显的改变。

侯敏对这种情况的评论是：

首先，理论的匮乏导致了实践的盲目。“规范”，在 50 年代召开的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以后就作为一个术语指称语言文字使用的标准。但究竟什么是规范的本质，语言规范化工作的核心是什么，语言规范的标准和原则是什么，语言工作者在规范化工作中的作用是什么，……这系列的问题，即使是语言工作者本身也普遍没有一个清醒的认识。人们对语言规范化工作的一般理解只局限于推广普通话、匡谬正俗或强化中小学的语文教学。理论上模糊，实践起来就不可能有明确的方向和目标。五六十年代的语言规范化工作，在书面语上主要着重于“匡谬正俗”，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匡谬正俗”只是语言规范工作的一种方法、手段，不是语言规范的本质，也不是规范化工作的核心。到了 80 年代以后，人们才慢慢意识到建立规范理论的必要，开始探索建立与这一实践和研究工作相适应的学科——规范语言

---

<sup>191</sup> 黄德宽：〈对汉字规范化问题的几点看法〉，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页 32。

学。因为缺乏科学理论的指导，语文工作者的零打碎敲式的“匡谬正俗”很难形成气势，也无法为国家语文政策的制定提供有力的理论依据。<sup>192</sup>

王宁也有同样的意见：

在这漫长的岁月里，中国社会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制定这些规范的理念——也就是主导思想——本来是适应当时情况的，现在，有些已经不适应了。而且，语言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系统，半个世纪以来，语言的变化已经相当显著，规范也是需要与时俱进的。何况，经过如此长时间、大规模的实践，其中不够完善的地方也都显现出来。……还有一点也是我们不能忽略的：在汉语借助汉字进入计算机的信息时代，以前的规范已经不够用了，许多新的规范必须制定也正在制定，规范汉字是制定其他语言文字规范的基础，这些年来，每制定一个新的规范或标准，都会面临上述那些文件不完善的地方。如果我们不尽快调整这些已有的字表，本来为数不多的小疵随着新规范的不断出台累积增厚，就会越来越干扰使用。所以，在新形势面前，重新来审视既往的工作，制定一个新的规范字表，已经是刻不容缓的事了。<sup>193</sup>

其实落实规范化的工作不简单，所以孙雍长指出：

文字的规范统一尤其具有广泛、深刻的社会性，决不是一纸空文、几篇规范字表便能完全解决问题的，它在更大程度上还要看政策推行的力度如何。而文字规范政策推行的效果要想取得“彻底”性，只能是相对的，不可能是绝对的。可以说，数

---

<sup>192</sup> 侯敏：〈词汇的规范化问题（上）〉，吕冀平主编：《当前我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问题》，页157。

<sup>193</sup> 王宁：〈论汉字规范的社会性与科学性——在新形势下对汉字规范问题进行反思〉，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页3。

量众多的表意体系的汉字在社会使用过程中要想绝对“彻底”地规范化，几乎是不可能的，尤其在短时期内更是不可能的。我们今天的简化字已经推行了 40 余年，但时至今日，社会用字的规范化仍然远远没有“彻底”。<sup>194</sup>

因此，规范化的具体内容必须科学化和制度化，方能有效推行。李培涛指出：“语文规范化是国家文化建设的重要部分，要保证规范化工作顺利进行必须有一个科学化、制度化的规范模式，即必须从制度上解决规范化工作的科学性问题。”<sup>195</sup>是正确的。

所谓的科学化和制度化就是制定“四定”的标准化。笔者认为简化字已经是现代汉字的主流，所以简化字作为辅助现代汉字进行交际的重要工具，必须有统一的明确的规范，而使用简化字的人必须严格遵守这种规范。唯有这样，书面交际才能顺利进行。相对的，如果规范不明确，或者虽有明确的规范但汉字使用者不遵守，那么书面交际就会受到阻碍或混淆，人与人之间的交际也会受到影响。其实，汉字的规范的标准化，就是要使到汉字达到“字有定量”、“字有定形”、“字有定音”、“字有定序”，也就是“四定”。

---

<sup>194</sup> 孙雍长、李建国：〈秦汉时期的汉字规范〉，《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4 卷第 6 期，页 37。

<sup>195</sup> 李培涛：《汉语规范模式论析》，西北：西北大学硕士论文，2005，页 24。

笔者尝试比较和分析李行健和苏培成在“四定”的看法：

四定	李行健 <sup>196</sup>	苏培成 <sup>197</sup>
定量	<p>汉字时纪录汉语的工具，纪录现代汉语需要多少字？按照这种需要确定一个规范的汉字字表，这就是汉字定量的最高要求，制订现代汉语定量的标准字表，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借助现代化统计手段，进行现代汉语书面语料用字频率分析后，才有可能。国家有关部门正在组织力量研制。</p>	<p>就是要确定现代汉字总字量以及各种专门用字、专业用字的字量。定量是四定的基础，不解决定量就不能完全解决其他的三定。……要确定现代汉字的总字量，就是要把现代汉字和文言用字区分开来。要做到这种区分，就要审查“字性”。由于现代汉语词汇和古代汉语词汇的界线不容易完全分清，字性的审查就遇到了许多困难，至今还没能得到妥善解决。</p>
定形	<p>字形的统一和稳定，是书面语交际的必要条件。一个字写法不固定或几种不同的字形，显然是不符合简便、高效原则的。当前滥用繁体字，乱造新的简体字，随便使用已被淘汰的异体字，都是汉字定形中要进行规范的问题。汉字字形要求</p>	<p>就是要确定每一个单字的规范字形。定形首先要做到消除异形，实现一字一形。……汉字定形的另一件重要工作就是确定每一个字的规范字形。1986年版的《简化字总表》收简化字 2235 个，这就是国家公布的全部简化字。这些简化字就</p>

<sup>196</sup> 李行健：〈汉字的规范和改革〉，《百科知识》，1994年第7期，页10。

<sup>197</sup> 苏培成：〈现代汉字的“四定”〉，《逻辑与语言学习》，1994年第2期，页33-35。



	一字一形，每个字的笔画数、笔画形状、笔画顺序和结构位置都应有明确统一的标准。	是规范字。
定音	汉字不是拼音文字，读音较困难，容易出现分歧和错误。汉字定音要求同一个字，表示同意个意义的读音应该只有一个，不应该有异读。这才能减轻学习的负担和使用中可能造成的混乱。	就是确定单字的标准读音。在定音方面，已经做了的一项重要工作就是审定异读词的读音。异读词就是一词多音，通过审定改为一词一音。
定序	定序是确定汉字的排列顺序，这样才便于汉字集中一起时的排序和检索。比如人员名单的排列，有时注明按音序排列，有时注明按姓氏笔划排列。无论用什么方法排列，都应该简明、准确、方便，作到“字有定位”。比如用笔画排列，就首要解决笔画数的正确、规范问题。如果笔画相同的字排在一起，还要按笔顺先后排，这就是要解决笔顺的规范问题。只有这样，才能真正作到“字有定序”。	就是确定单字排列的先后顺序。在社会生活中，字序的应用极为广泛。理想的字序是既严密又简明，而且是易学易用。每个字在序列中都有固定的位置，而且只有唯一的位置，做到字有定序。……音序是按照字音来排列顺序。1958年以后，我们用汉语拼音给汉字注音，于是就用汉语拼音来给汉字排列次序。音序的顺序是固定的，可是同音字的顺序目前还是缺乏统一的规范。有的把部件相同的字汇集在一

		<p>起，有的是按笔画数多少排列，笔画数相同的再按笔形以横竖撇点折为序来排列。……形序中影响最大的是部首法。自 50 年代以来对部首法虽然做了许多改进，可是至今还没有找到满意的解决办法。……形序中的四角号码法有不少优点，在社会上有一定的影响。……它的缺点是同码字较多，有的自取码有二义性。</p>
--	--	--

李行健和苏培成对“定量”的看法是一致的，就是要决定汉字的总数量，因为惟有解决汉字的数量，才能有效的解决在推行简化字时，出现取代简化字的繁体字和异体字等情况。笔者认为当时制定《简化字总表》，没有妥善决定字量的问题，才会出现繁简的争议。随着今天研制方法科学化和制度化，通过相关部门组织力量研制一个新的《简化字总表》已经不是不能解决的问题。

当然，苏培成提到一点值得我们注意，就是“字性”，他本身的诠释是区分现代汉字和文言用字。对笔者而言，这个部分应该受到注重，就是严格的鉴定文字是“死字”或“生字”是重要的一环。简化字是繁体字固然需要一对一的转换，但是不是每一个繁体字都必须以一个简化字取代，而是根据社会人们对该字眼的使用率来决

定，一些异体字、生僻字或错别字的“死字”，就不应该再简化，徒增现代汉字的数量和使用者的记忆负担而已。

对于“字形”而言，两者意见的差距也不大，就是每一个字，必须有一个固定的字形。笔者也认字形不规范，导致繁体字滥用、乱造新的简化字（甚至网络也流行一些乱造的字眼）和随便使用被淘汰的异体字。费锦昌提出：

总起来说，规范水平的差距表现在三方面：一是至今还没有规范标准，如现代汉字的笔画种类、现代汉字的笔画名称；二是已有规范标准，但不够明确的，如现代汉字的笔顺；三是已有规范标准，仅标准本身的科学性还有待提高的，如笔画形状“竖钩”的归类、某些笔画的组合和形变等等。<sup>198</sup>

因此，加强笔画的规律性，使汉字使用者容易掌握，是进一步推广简化字的重要内容。

李行健和苏培成两人都认为一词一音是必要的，目前简化字依然存在多音多义字，这个问题不容易解决，但是简化字要进一步的发展，这个问题是需要关注和解决的，目前在中国提倡的普通话虽然成绩不错，但是国外的汉语使用者往往会有异读的现象。此外，基于汉字不是一词一音，当人们使用汉语拼音输入中文时，比起用其他拼音文字例如英文相对的慢一些。

在“定序”这方面，两人的意见也没有太大的分歧，就是每一个汉字在排列的时候，必须有一个顺序，以方便汉字使用者进行检索。这理想的排序应该是严密、简

---

<sup>198</sup> 费锦昌：〈现代汉字笔画规范刍议〉，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页 100。

明、准确和方便，以让人们易学易用。笔者认为形序的部首法和音序的汉语拼音一起使用，是比较理想的定序法。部首法虽然不 100%的完善，但是已经被人们所常用和接受，最关键的是相关的部门，必须拟定一套规范的部首法，让词典广泛使用，因为当一个汉字使用者，不懂得一个汉字的读音，部首法是比较容易让他在字典里找到这个字的意思。另外，汉语拼音的音序按照顺序是固定的，当同音字被放在一起如何排列？这不是汉语拼音的问题而已，部首法也面对同样的问题，就是当全部部首相同的字放在一起如何排列？所以，字形的笔画和笔顺必须规范，然后相关的单位才能用按笔画数多少排列，笔画数相同的再按笔形以横竖撇点折为序，鉴定“定序”的规范准则。

简化字以“四定”来达到规范化的目的，是让简化字进一步系统化的最好方法，笔者在前章所讨论的简化字不完善的地方，除了造字的部分，都可以通过“四定”来趋向完善。当然，这不是一个容易与简单的过程，必须以科学化、系统化的态度，按部就班的进行。

更重要的是，汉字并不是中国内部所用而已。今天，只要是全世界会使用汉语或想学习汉语的人，汉字是不可分割的部分。当简化字面对世界开放潮流的挑战时，还有繁体字和汉语拼音为次选择的情况，它还是有加以改善的空间。简化字是否能成为现代汉字的主流，迈向信息化，就要看中国的政府机构和学者，如何改善现有的简化字，来制定新的《简化字总表》。所以费锦昌说：

世界已经进入信息时代。我们讨论汉字规范化问题时，都要把方便计算机准确、高速地处理中文信息放在突出重要的位置来考虑。字量、字形、字音、字义都

要考虑如何才能适应计算机快速阅读、理解和处理的需要。没有这个眼光，我们就在中文信息处理方面被动，就会贻误我们加速发展信息产业的时机。<sup>199</sup>

如果说简化字第一波是弱勢的，如今随着各种机缘的成熟，难道简化字不能有強勢的第二波吗？

#### 第四节 汉字为主、拼音为辅

今天我们处于一个全球化的世界、资讯化的世界，每一个活在世界上的人，不但要与时间赛跑，更和别人同步竞争，所以汉字要继续使用和挤入国际的潮流，就必须有科学化、系统化的优势，以方便人们学习和使用。

田猛就汉字和拼音化，作出这样的看法：

汉字体系能不能改革，实现拼音化？现在还很难做出肯定的回答。就目前来说，我们还看不到需要对汉字体系进行根本的拼音化改革的需要。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国家，优秀的文化历史传统都是通过汉字记载下来的。如果废弃汉字，实现拼音化，就会中断我们的文化历史传统。这个重要的问题如不能得到妥善解决，即使其他条件已经具备，汉字也无法进行拼音化的改革。所以，全面比较汉字和拼音文字的效能，权衡得失，我们现在还看不到拼音文字有替代汉字和拼音文字的效能，权衡得失，我们现在还看不到拼音文字有替代汉字而成为汉民族的正式文字的必要性和可能性。<sup>200</sup>

---

<sup>199</sup> 费锦昌：〈现代汉字与现代汉字学〉，《中国文字研究》，2007年第一辑，页173。

<sup>200</sup> 田猛：《汉字改革研究综述》，吉林：吉林大学硕士论文，2008，页37。

笔者相信这是大多数学者的看法，但是笔者认为汉字和拼音可以并用。对于汉字和拼音并用，苏培成提出的双文制，所谓的双文制就是：

汉字和汉语拼音的双文制。汉字是惟一的正式文字，汉语拼音不是文字，只是拼写汉语的工具，但是它有某些文字的功能，在现实的语言生活中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同时使用汉字和汉语拼音叫做双文制。<sup>201</sup>

苏培成这个观点和笔者讨论的汉语国际化和现代化是相关的：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将面对国际化和信息化这两大潮流。国际化是个大趋势。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地球变成了“地球村”。世界各国的联系日益密切。中国将进一步改革开放，进一步融入世界大家庭。在这样的条件下，中国的语文不但要考虑国内交际的需要，而且要考虑国际交际的需要。汉语汉字的国际流通性还很差，国际地位还不高。这是我们要解决的新课题。以电子技术为核心的高科技日新月异，信息化网络化前途无限。语言文字是信息的载体，信息化网络化的发展使语言文字的应用领域发生了变化；在传统的人际界面之外，出现了新的人机界面。我们的语文不但要适应人际界面的应用，同时也要适应人机界面的需要。是改变汉语汉字使它们适应新的科学技术，还是发展科学技术使科技适应汉语汉字，这个争论已经持续一百年。汉语汉字的改变谈何容易，科技的改变也并不轻松愉快。中文打字机可以打汉字，但是那么地笨拙，使我们失去了一个打字机的时代。汉字输入电脑取得了成功，但是和拉丁字母不可同日而语。使汉语汉字如何适应科技的发

---

<sup>201</sup> 苏培成：〈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1 期第 38 卷，页 150。

展，这是我们要解决的另一个新课题。这两大潮流正扑面而来，我们要因利乘便发展自己。<sup>202</sup>

笔者先谈双文制的汉字，这里的汉字必须是简化字为主流，而淡化繁体字的应用。苏培成说：

汉字在中国相当稳定，使用规范汉字，提高汉字的交际能力。当前在汉字使用中存在着两大问题。一个是海峡两岸汉字还不完全统一。……目前海峡两岸使用的汉字存在着差别，给书面交际带来不便，在一定程度上妨碍两岸人民的沟通。我们要争取早日实现海峡两岸的书同文。另一个是进一步整理汉字，使汉字变得简单易学，为子孙后代的文学生活提供方便。作为交际工具的文字和作为艺术品的文字，担当的社会职能不同，特点也不同。作为交际工具的文字，要尽可能明确和简易。

203

笔者认为规范汉字，提高汉字的交际能力，不只是两岸而已，而是全球的汉字使用者。所谓的整理汉字变得简单易学，就是科学化和系统化简化字，使简化字在现在和未来，成为汉字的主流。中国必须在这方面投入更大的努力，使全世界的中文使用者都能以简化字交流。

至于双文制的汉语拼音，笔者认为汉语拼音适合成为汉字的电脑输入法。至今为止，汉语在电脑上的输入法，依然没有一个完善的方案，虽然中国和台湾的电脑软体书写者，提出不同的汉字输入法，可是依然不能通行国际。以笔者的观察，

---

<sup>202</sup> 苏培成：〈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1 期第 38 卷，页 149。

<sup>203</sup> 苏培成：〈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1 期第 38 卷，页 150。

惟有汉语拼音输入法一支独秀，它虽然有一些不完善的地方，但基于学习汉字已经掌握汉语拼音和不需要重新学习输入的技术，因此以汉语拼音输入法，转换为汉字能够广为流行。

陈章太认为汉语拼音可以提升汉语在电脑的运用：

我们还在继续加强《汉语拼音方案》在计算机应用的研究。我国电子计算机的输入方式，现在主要还是汉字编号，方案多到 500 多个！但是利用汉语拼音输入的方案现在越来越多，因为利用汉语拼音的计算机有不少优点。一是简便，容易掌握，二是速度比较快。……由此可见，汉语拼音无论在教学中，还是在计算机应用中，或是在其他领域中，都有很大的作用。扩大《汉语拼音方案》的使用范围，有许多实事可做。<sup>204</sup>

苏培成也有同样的看法：

汉语拼音帮助汉字走出国门，帮助汉语走向世界，这个作用不能小视。从信息技术说，电脑和电脑网络最适合使用拉丁字母，使用汉字有很多不便。汉字的各种编码输入远远赶不上拉丁字母方便快捷，而汉语拼音因为使用的是拉丁字母，就可以畅通无阻。<sup>205</sup>

双文制既然是可行的方法，对简化字的发展有所协助，所以笔者认为推动双文制可以“软硬兼施”。所谓的“软力量”就是中国在世界崛起的“势”，而“硬力量”就是中国国内的“法”。

---

<sup>204</sup> 陈章太著：《语言规划研究》，页 201-202。

<sup>205</sup> 苏培成：〈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1 期第 38 卷，页 151。



《英语帝国》里面，有一段这样的叙述：

在过去三十年，英语教学（ELT）在全球成为主要发展的事业。由英国文化协会（British Council）的工作扩张出去的发展规模似乎可以说明这个趋势。一九九八年，英国文化协会已经在全球一百零九个国家拥有办事处，推行着文化、教育及学术交流等事宜。一九九五到九六年间，全球有超过四十万的人才参加由这个协会所注册认同的英语考试，其中超过一半的应试者将英语视为外语。一年中有十二万名学生在英国文化协会的教学事业单位中学习英语，或藉由英语当媒介来学习其他技术。<sup>206</sup>

英文能够成为全球语言，主要是英国和美国，分别是过去和现在的大国，基于政治和经贸上的考量，加上英国文化协会在全世界的传播，英文成为目前惟一的国际语言。

中国作为崛起的大国和一个越来越重要的全球经贸体，同样也能够发挥它的软实力。孔子学院可以扮演其中国和外国合作建立的非营利性教育机构的角色，并致力于适应世界各国或地区，当地人民对汉语学习的需要，以达到增进其他国家对中国语言文化的了解和加强中国与世界各国教育文化交流合作，提升汉语在国际的重要性。

孔子学院教的是简化字，读的是汉语拼音的汉语教学，这就是推广双文制最有优势的地方。截至 2009 年 10 月，全球已建立 282 所孔子学院和 241 个孔子课

---

<sup>206</sup> 大卫·克里斯托著、郑佳美译：《英语帝国》，台北：猫头鹰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00，页 157。

堂，共计 523 所，分布在 87 个国家（地区）。孔子学院设在 84 国共 282 所，其中，亚洲 28 国 70 所，非洲 15 国 21 所，欧洲 29 国 94 所，美洲 11 国 87 所，大洋洲 2 国 10 所。孔子课堂设在 25 国（缅甸、马里、巴哈马只有孔子学院课堂，没有孔子学院）共 241 个，其中，亚洲 10 国 27 个，非洲 2 国 2 个，欧洲 7 国 34 个，美洲 5 国 176 个，大洋洲 1 国 2 个。<sup>207</sup>

对于“硬力量”，郭龙生说的清楚：

认真研究，增加法律、法规的科学性；维护法律、法规的神圣尊严，强化政府职能部门的管理职责。<sup>208</sup>

当今社会滥用繁体字、乱造简化字和随便写错别字，这种用字混乱现行，应该引起高度的重视。政府的相关部门应该研究、制订各方面用字管理办法、加强执法，逐步消除社会用字混乱的不正常现象。徐耀民在〈文字的规范化问题〉中提到消除社会上用字不规范的方法：“立法和执法、加强相关教育、加大力阻遏‘繁体风’和加强相关的理论和研究。”<sup>209</sup> 值得我们参考。

---

<sup>207</sup> 国家汉办网络信息部：〈孔子学院〉，《国家汉办》，<http://www.hanban.edu.cn/kzxy.php>，2009 年 11 月 9 日。

<sup>208</sup> 郭龙生：〈汉字简化的得与失〉，《语言研究》，2004 年第 3 期，页 8。

<sup>209</sup> 吕冀平主编：《当前我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问题》，页 457-473。

## 第七章 结论

简化字的形成，非始于近代，它是汉字发展的一个必然结果。汉字发展的过程一直存在繁化与简化的矛盾，而“由繁趋简”、“趋简避繁”或“删繁就简”则是最终的趋势。

现代汉字简化的工作，清末开始萌芽，而正式的规范的简化工作，则是从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开始。简化字虽然在汉字和中国的发展过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但是基于当年整体简化条件不足，笔者在前文已经论证，其“约定俗成”的方针和简化方法，还有不完善的地方。

总的来说，简化字备受一些学者批评的主要原因，主要是从传统汉字学的角度来看，简化字无疑破坏了汉字发展的规律。一方面，他们认为俗字不符合文字学造字理论的要求。另一方面，简化汉字的方法，也没有全面依照传统汉字造字的规范，因此造成简化的混乱。

对于简化的弊端，学者有不同的看法。有些学者认为，简化字符合汉字整体发展的潮流，没有脱离汉字发展的规律。笔者在研究简化字发展的过程中，虽然发现其方针和简化方法有不完善的地方，但是简化字整体的发展，符合汉字整体“由繁趋简”的方向。

因此，笔者认为与其过度把焦点放在简化字方针和方法上，倒不如在找出问题后，加以讨论和研究如何改善未来的简化字工作，以确保在一个通盘整理与简化汉字的工作完成以后，现代汉字得以保持长期统一和稳定。

现行的简化字有其内部和外部问题。内部问题是其科学性和系统性不足，导致简化字有不完善的地方。对外的问题，则是有些学者提出恢复使用繁体字，以解决简化字不完善的问题。其实，外部的挑战，是由于内部的不足，所以只要有一个完善的《汉字简化方案》，自然可以弥补简化字的不足。

有鉴于此，现在最迫切的问题是如何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和修订《简化字总表》。笔者先谈《汉字简化方案》。随着客观环境的成熟，参考过去的经验，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针和方法是可行的。笔者必须再次强调，“六书”可以是一个参考，但并不是惟一的依归。

六书是许慎用来分析小篆、古文、籀文的文字构形的条例，由于简化字是隶变后楷书的简化，其构字规律已非六书所能概括。因此，笔者认为在分析简化字的构形系统时，可以参考王宁在《汉字构形学讲座》的构形理论。笔者认为，该理论除了可以用来分析现代汉字的构形，也可以用来验证现代简化字构形的系统性与科学性。

简化字必须要有一个科学的总体考虑，建立周全严密的简化字理论。严密的简化字理论，就是要有明确的简化方法，整体的汉字联系，兼顾文字发展和简化的效率，以指导汉字的统一，避免就事论事，顾此失彼。在正确的方针确定之后，微

观的技术问题一定要经过海内外学者专家和群众的充分讨论，只有人们的工作做得更加细致深入，更加符合科学的、客观的规律，才能使汉字问题得到更好的解决。

现行《简化字总表》修订部分必须充分地统筹和考虑到各方面的情况，慎重的进行。基于现行简化字表已经取得巨大的成就，并被国际所接受。此外，汉字作为中国内部和国际交际工具不能总是处于变动之中，现行简体字也需要一段逐渐消化和巩固的过程，所以“稳定前进”依然是当前简化工作的首要方针。

因此，目前对现行简化字表不应该作大更动，而是鉴定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才进行局部的修订工作。所谓局部的修订工作，笔者认为是要解决类推简化所衍生的问题，因为无限制的开放类推简化，已经增加许多不规范的简化字，其他的简化字问题，基于推行了几十年，也已经成为了一种习惯，而且不会影响简化字的整体素质，所以可以考虑在新的《简化字总表》重新修订。

笔者建议《简化字总表》的结构更动要谨慎，基于第一表的文字，已经推行多年，有时改动一个字都会遇到强烈的反弹，为了维持汉字系统的稳定，第一表不符合类推简化的字也不改变。反而应该把焦点放在第三表，凡用第二表的简化字或简化偏旁作为偏旁，未收入第三表的字，经过审查后一律加入第三表，以确定类推范围的圈子。

中国在制订简化汉字的初期，处于一个封闭的状态，简繁对应的问题当然不是一个考虑的重点。可是随着中国日渐开放，与全世界接轨，加上人们对学习古籍的需要，繁体字成为简化字不足的另一选择。

其实，汉字简化发展到今天，已经取得不错的成绩。我们所要思考的是如何加强简化字的应用。对于简繁转换或繁简转换的问题，在将来拟定新的《简化字总表》，把简化字和繁体字成为一对一的对应，并鉴定“活字”和“死字”，基本上是可以解决简繁转换的问题。对于汉语学术界的研究人员，专业人士或有兴趣想要进一步使用或阅读古代文献的人士，就应该懂得使用繁体字。另外，近年来以简化字整理的古代文献已经颇为可观，足够满足一般人对古籍阅读的需求。

我们要进一步巩固简化字的使用，就必须谈到规范，因为规范才能使文字统一，减少书面交际的误解。苏培成的一段话值得我们借鉴：

个人用字怎么写都可以，写繁体或是写简体，写古文字或者自造字都可以，因为不会对别人发生影响。而社会用字则不然，它必须严格遵守现有的文字规范，而不能随心所欲，各行其是。<sup>210</sup>

所以简化字作为规范字和现代汉字的主流，必须获得尊重。

笔者认为简化字已经是现代汉字的主流，所以简化字作为辅助现代汉字进行交际的重要工具，必须有统一的明确的规范，而使用简化字的人必须严格遵守这种规范。唯有这样，书面交际才能顺利进行。相对的，如果规范不明确，或者虽有明确的规范但汉字使用者不遵守，那么书面交际就会受到阻碍或混淆，人与人之间的交际也会受到影响。汉字的规范标准化，就是要使到汉字达到“字有定量”、“字有定形”、“字有定音”、“字有定序”，也就是“四定”。

---

<sup>210</sup> 苏培成：〈贯彻国家语言政策，正确对待繁体字的学习和使用〉，《现代语言》，2004年第1期，页19。

简化字通过“四定”来达到规范化的目的，是让简化字进一步系统化的最好方法，简化字除了造字的部分，都可以通过“四定”来趋向完善。当然，这不是一个容易与简单的过程，只是如果要确保简化字能全面通行，就如隶书取代篆书；楷书取代表书，这科学化、系统化的工作，就必须按部就班的进行。

今天，汉字并不是中国内部所用而已。国际上想学习汉语或正在使用汉语的人，都无法避开和汉字接触。当简化字面对世界开放潮流的挑战时，它是不堪一击，被繁体字或汉语拼音所取代，还是能够加以改善，成为现代汉字的主流，迈向全球化和信息化，就要看中国的政府机构和学者，如何通过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改善现有的简化字，来制定新的《简化字总表》。

周有光说：

汉字是一座宝山，其中宝藏丰富，但是它挡住通往四个现代化的去路。老愚公说，搬掉它（废除汉字）。新愚公说，驾飞机飞过去（拼音和汉字并用）。<sup>211</sup>

周有光的看法是前瞻的，也是符合时代的。对于汉字和拼音并用，苏培成提出的双文制，所谓的双文制就是汉字是惟一的正式文字，汉语拼音不是文字，只是拼写汉语的工具。

双文制的汉字，就是简化字。要提高汉字在国际的使用频率，不只是考虑两岸，而是要考虑全球的汉字使用者。所以汉字必须简单易学，要科学化和系统化。根据目前的发展趋势，简化字是汉字的主流，这已成为事实。因此，中国必须在这

---

<sup>211</sup> 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页 361。

方面投入更大的努力，使全世界的汉字使用者都能以简化字交流，达到“书同文”的理想。

至于双文制的汉语拼音，是因为汉语拼音适合成为汉字的电脑输入法。至今为止，汉语在电脑上的输入法，依然没有一个完善的方案，虽然汉语拼音输入法有一些不完善的地方，但基于学习汉字已经掌握汉语拼音和不需要重新学习输入的技术，因此以汉语拼音输入法，转换为汉字能够广为流行。

双文制既然对简化字的巩固和发展有所协助，就应该以“软硬兼施”的方法来推动。所谓的“软力量”就是中国在世界崛起的“势”，而“硬力量”就是中国国内的“法”。中国是一个越来越重要的全球经贸体，它可以通过各种方法，例如孔子学院，发挥它的软实力。孔子学院所教的是简化字，读的是汉语拼音的汉语教学，就是推广双文制最有优势的地方。对于“硬力量”，就是政府部门认真研究，增加法律、法规的科学性；维护法律、法规的神圣尊严，强化政府职能部门的管理职责和加强相关教育，以杜绝社会滥用简化字、乱造简化字和随便写错别字。

简化字是汉字从甲骨文一直发展演变到今天的一个成果。随着不同的时代，汉字作出相应的改革，以迎合环境的需要。虽然如此，汉字的简化必须以科学性和系统性来继续进行简化工作，以制定新的《汉字简化方案》和拟定新的《简化字总表》，并通过“四定”来加强简化字的规范性。这不但可以解除简化字被汉语拼音取代的危机，更可以引领简化字迈向国际化和信息化，确保简化字继续成为汉字的主流。



## 参考用书

### 一 专书

1. 陈重瑜著：《华语研讨论文集》，新加坡：商务出版社，1993。
2. 陈章太著：《语言规划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3. 陈昭容著：《从陶文探索汉字起源问题的总检讨》，北京：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五十七本第四分本，1986。
4. 陈昭容著：《秦系文字研究——从汉字史的角度考察》，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2005。
5. 戴昭铭著：《规范语言学探索》，上海：上海三联书局，2004。
6. 费锦昌主编：《中国语文现代化百年记事》，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
7. 高更生著：《现行汉字规范问题》，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
8. 李乐毅：《简化字源》，北京：华语教育出版社，1996。
9. 李孝定著：《汉字的起源与演变论丛》，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7。
10. 李宇明，费锦昌主编：《汉字规范百家谈》，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11. 刘又辛著：《汉语汉字答问》，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12. 陆俭明、苏培成主编：《语文现代化和汉语拼音方案》，北京：语文出版社，2004。
13. 吕浩编著：《汉字学十讲》，上海：学林出版社，2006。
14. 吕冀平主编：《当前我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问题》，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
15. 罗家伦：《简体字运动》，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54。

16. 邵祖恭：《简体字运动批判》，台北：清水商行印刷厂，1954。
17. 史定国主编：《简化字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18. 苏培成：《二十世纪的现代汉字研究》，太原：书海出版社，2001。
19. 苏培成选编：《现代汉字学参考资料》，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20. 苏培成、颜逸明、尹斌庸编：《语文现代化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
21. 王开扬：《汉字现代化研究》，济南：齐鲁书社，2004。
22. 王宁著：《汉字构形学讲座》，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2。
23. 王宁主编、王立军著：《汉字构形史丛书——宋代雕版楷书构形系统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
24. 肖甫春著：《汉字学论稿》，北京：学苑出版社，2007。
25. 谢世涯：《简体字应用文论集》，新加坡：语文出版社，1977。
26. 杨润陆著：《现代汉字学》，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
27. 易熙吾编：《简体字原》，北京：中华书局，1955。
28. 于根元著：《二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应用研究》，太原：书海出版社，1996。
29. 张其昀著：《汉字学基础》，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
30. 张书岩、王铁昆、李青梅、安宁编著：《简化字溯源》，北京：语文出版社，1997。
31. 郑振峰、王军、李彦循、唐健雄编著：《汉字学》，北京：语文出版社，2005。
32. 中央电视台《大国崛起》节目组编著：《美国》，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6。

33. 周晓文著：《汉字构形属性——历时演变的量化研究》，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8。

34. 周有光著：《周有光语言学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 二 古籍

35. [战国] 韩非著，陈奇猷校注：《韩非子新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36. [汉] 许慎撰：《说文解字》，北京：中华书局，1963。

## 三 论文

37. 安丽娟：《繁体字三论》，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

38. 刘小初：《现行规范汉字的理据研究》，南昌：南昌大学硕士论文，2010。

39. 裴蓓：《从认知的角度看汉字字形演变》，上海：上海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6。

40. 解文艳：《建国以来的汉字简化研究》，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6。

41. 李培涛：《汉语规范模式论析》，西北：西北大学硕士论文，2005。

42. 李琼：《从常用字构字法探讨现代汉字的性质及可能前景》，天津：天津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2。

43. 李晓艳：《简化字研究综论》，吉林：吉林大学硕士论文，2008。

44. 林荣钦：《从隶楷演化的情况看汉字发展的简化趋势》，福建：福建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

45. 刘晓燕：《海峡两岸汉字字形统一研究》，西北：西北大学硕士论文，2007。
46. 苏文正：《汉字简化字问题研究》，兰州：兰州大学硕士论文，2007。
47. 田猛：《汉字改革研究综述》，吉林：吉林大学硕士论文，2008。
48. 吴芳芳：《〈简化字总表〉中简化字与其对应繁体字理据性比较与分析》，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
49. 赵冰：《〈简化字总表〉同音代替简化方法初探》，河北：河北大学硕士论文，2009。
50. 朱玉金：《〈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研究》，山东：山东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5。

#### 四 学报文章

51. 常宗豪：〈当前的汉字规范化问题〉，《中国语言研究》创刊号 1980 年第 1 期。
52. 陈炜湛：〈论汉字规划化的全民性〉，《河池师专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16 卷第 4 期。
53. 董国炎：〈论普通话与简化字的学理依据——兼论学术史上几桩重要公案〉，《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2 期。
54. 杜海霞：〈现行简化字存在的问题探析〉，《三峡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9 年第 1 期。
55. 费锦昌：〈现代汉字与现代汉字学〉，《中国文字研究》2007 年第一辑。

56. 傅炜：〈浅论《简化字总表》“一简对多繁”现象宜作适当调整〉，《科技信息（学术研究）》2007年第21期。
57. 郭龙生：〈汉字简化的得与失〉，《现代语文》2004年第3期。
58. 胡吉成：〈关于简化字问题的思考〉，《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02年第2期。
59. 解文艳：〈浅谈现行简化字的几个问题〉，《安徽教育学院学报》2006年第1期。
60. 黎传绪：〈简化字问题刍议〉，《上饶师范学院学报》2003年第1期。
61. 黎传绪：〈汉字简化的反思和新思路〉，《东岳论丛》2004年1月第25卷第1期。
62. 李宝贵：〈对外汉学教学与汉字规范问题〉，《教育科学》2004年12月第20卷第6期。
63. 李长仁：〈港澳回归后的汉字规范问题刍议〉，《社会科学战线》2002年1期。
64. 李行健：〈汉字的规范和改革〉，《百科知识》1994年第7期。
65. 陆锡兴：〈论汉字规范的三个原则问题〉，《中国文字研究》2008年第一辑。
66. 苏培成：〈重新审视简化字〉，《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1月第40卷第一期。
67. 苏培成：〈贯彻国家语言政策，正确对待繁体字的学习和使用〉，《现代语言》2004年第1期。

68. 苏培成：〈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1 期第 38 卷。
69. 苏培成：〈现代汉字的“四定”〉，《逻辑与语言学习》1994 年第 2 期。
70. 苏培成：〈有关新字形的三个问题〉，《广播电视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 年第 4 期。
71. 苏培成：〈中国的和平崛起与汉语汉字的发展（论文提要）〉，《现代语文》2005 年第 1 期。
72. 孙雍长、李建国：〈秦汉时期的汉字规范〉，《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 4 卷第 6 期。
73. 徐在国：〈读《简化字溯源》琐记〉，《语文建设》1999 年第 1 期。
74. 熊加全：〈论简化字与繁体字的地位及其发展趋势〉，《安徽文学》2008 年第 12 期。
75. 王临惠：〈也谈“简化字”〉，《山西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 年第 3 期。
76. 王宁：〈二十世纪汉学问题的争论与跨世纪的汉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97 年第 1 期。
77. 王铁琨：〈关于《规范汉字表》的研制〉，《语言文字应用》2004 年 5 月第 2 期。
78. 吴敬敬：〈试析简化字与古字的同形关系〉，《大众文艺》2010 年第 2 期。
79. 吴敬敬：〈现行简化字与历代简化字的关系〉，《才智》2010 年第 19 期。
80. 袁金平、杜海霞：〈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的简化字研究综述〉，《三峡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 年第 2 期。

81. 张涌泉：〈简化字探源三题〉，《绍兴文理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版）》2006年第3期。
82. 张爱军：〈简化字与繁体字关系浅谈〉，《大家》2010年第8期。
83. 钟焕懈、陈鸿：〈简化字的文字学诠释〉，《南昌教院学报》2001年第3期。

## 五 互联网文章

84. 国家汉办网络信息部：〈孔子学院〉，《国家汉办》，  
<http://www.hanban.edu.cn/kzxy.php>，2009年11月9日。

## 六 中文译著

85. [英国] 大卫·克里斯托著，[台湾] 郑佳美译：《英语帝国》（*English as a Global Language*, by David Crystal,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台北：猫头鹰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2000。

## 附录

### 《简化字总表》构形分析总表

#### 说明

本表依据《简化字总表》里 3 个表的文字排列，因单列排印页码太多，改为双列排印。总表中的构形理据、构形层次和构形模式，均用数字代替，其代号如下：

#### 构形模式

代号	说明
0	全功能零合成
1	义音合成
2	会议合成
3	标义合成
4	形义合成
5	半理据/无理据

#### 构形层次

代号	说明
0	平面结构
1	层次结构 1
2	层次结构 2
3	层次结构 3
4	层次结构 4
5	层次结构 5

#### 构形理据

代号	说明
1	理据完全清晰
2	理据相对隐晦
3	理据部分丧失
4	理据完全丧失



第一表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A			
碍	1	1	1
肮	5	2	4
袄	1	1	1
B			
坝	1	1	1
板	1	1	1
办	0	0	2
帮	1	1	1
宝	2	1	1
报	2	1	1
币	1	0	4
毙	1	1	1
标	2	1	1
表	0	0	4
别	1	1	1
卜	0	0	4
补	1	1	1
C			
才	0	0	1
蚕	1	1	1
灿	1	1	1
层	2	1	1
搀	5	2	1
谗	5	2	1
馋	5	2	1
缠	2	2	1
忤	1	1	1
偿	1	1	1
厂	0	0	1
彻	2	1	1
尘	4	1	1
衬	1	1	1
称	5	1	4
惩	1	2	1
迟	1	1	1
冲	1	1	1
丑	0	0	4
出	0	0	1
础	1	1	1
处	5	1	4
触	4	1	2
辞	2	2	1
聪	2	2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从	3	1	1
D			
担	1	1	2
胆	1	1	2
导	2	1	4
灯	1	1	1
邓	5	1	4
敌	2	1	1
余	2	1	1
递	1	1	1
点	1	1	2
淀	1	1	1
电	0	0	1
冬	1	1	2
斗	0	0	4
独	2	1	1
吨	1	1	4
夺	2	1	4
堕	2	2	1
E			
儿	0	0	1
F			
矾	1	1	1
范	1	2	1
飞	0	0	2
坟	1	1	1
奋	2	1	1
粪	2	1	2
凤	5	1	4
肤	1	1	1
妇	2	1	1
复	1	1	1
G			
盖	5	1	4
干	0	0	4
赶	1	1	1
个	0	0	1
巩	1	1	1
沟	1	1	1
构	1	1	1
购	1	1	1
谷	2	1	1
顾	5	1	4
刮	2	1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关	0	0	4
观	5	1	4
柜	1	1	1
H			
汉	5	1	4
号	2	1	1
合	2	1	1
轰	5	1	4
后	2	2	1
胡	1	2	2
壶	5	1	4
沪	1	1	1
护	1	1	1
划	1	1	1
怀	1	1	1
坏	1	1	1
欢	5	1	4
环	1	1	1
还	1	1	1
回	0	0	2
伙	1	1	1
获	2	2	1
J			
击	0	0	4
鸡	5	1	3
积	2	2	3
极	1	1	1
际	2	1	1
继	2	1	2
家	2	1	1
价	1	1	1
艰	5	1	4
歼	1	1	1
茧	2	1	1
拣	2	1	1
硷	1	1	1
舰	1	1	1
姜	1	1	2
浆	1	1	1
浆	1	1	1
奖	1	1	1
讲	1	1	1
酱	1	1	1
胶	1	1	1
阶	1	1	1
疔	1	1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洁	1	1	1
借	1	1	1
仅	5	1	4
惊	1	1	1
竞	1	1	1
旧	5	1	4
剧	1	1	1
据	1	1	1
惧	1	1	1
卷	1	1	2
K			
开	0	0	1
克	0	0	1
垦	1	1	1
恳	1	1	1
夸	1	1	1
块	1	1	1
亏	0	0	1
困	2	1	1
L			
腊	1	2	1
蜡	1	2	1
兰	0	0	4
拦	1	1	1
栏	1	1	1
烂	1	1	1
累	1	1	2
垒	1	1	1
类	2	1	1
里	0	0	1
礼	1	1	1
隶	0	0	1
帘	2	1	1
联	5	1	4
怜	1	1	1
炼	2	1	1
练	2	1	1
粮	1	1	1
疗	1	1	1
辽	1	1	4
了	0	0	1
猎	2	2	1
临	5	1	4
邻	1	1	1
岭	1	1	1
庐	1	1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芦	1	1	1
炉	1	1	1
陆	5	1	4
驴	2	1	1
乱	2	1	1
M			
么	0	0	4
霉	1	1	1
蒙	1	2	1
梦	5	1	4
面	0	0	4
庙	2	1	1
灭	4	1	2
蔑	1	2	1
亩	3	1	1
N			
恼	4	1	1
脑	4	1	1
拟	1	2	1
酿	1	1	1
疟	2	1	1
P			
盘	1	1	1
辟	1	2	1
苹	1	1	1
凭	1	2	1
扑	1	1	1
仆	1	1	1
朴	1	1	1
Q			
启	4	1	1
签	1	1	1
千	0	0	1
牵	1	1	1
纤	1	1	1
穹	1	1	1
窃	1	1	1
寝	1	2	1
庆	5	1	4
琼	1	1	1
秋	1	1	1
曲	0	0	4
杈	5	1	4
劝	5	1	4
确	1	1	1
R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让	1	1	1
扰	1	1	1
热	5	2	4
认	1	1	1
S			
洒	1	1	1
伞	5	1	1
丧	5	1	4
扫	2	1	1
涩	2	2	1
晒	1	1	1
伤	5	1	4
舍	2	1	1
沈	1	1	1
声	1	1	4
胜	1	1	1
湿	2	2	1
实	5	1	4
适	1	2	1
势	5	2	4
兽	5	1	3
书	0	0	4
术	0	0	4
树	5	1	3
帅	5	1	4
松	1	1	1
苏	5	1	4
虽	5	1	4
随	2	2	1
T			
台	1	1	2
态	1	1	1
坛	2	1	1
叹	5	1	4
誊	1	1	1
体	2	1	1
巢	2	1	1
铁	1	1	1
听	2	1	1
厅	2	1	1
头	0	0	4
图	5	1	4
涂	1	1	1
团	2	1	1
椭	2	2	1
W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洼	1	1	1
袜	1	1	1
网	1	1	1
卫	0	0	4
稳	1	2	1
务	1	1	1
雾	1	2	1
X			
牺	1	1	1
习	0	0	4
系	5	1	3
戏	5	1	4
虾	1	1	1
吓	1	1	1
咸	1	1	1
显	2	1	2
宪	1	1	4
县	0	0	4
响	4	2	1
向	4	1	1
协	1	1	1
胁	1	1	1
褒	2	3	1
衅	2	1	1
兴	5	1	4
须	1	1	1
悬	1	2	1
选	1	1	1
旋	2	1	1
Y			
压	2	2	3
盐	5	2	4
阳	4	1	1
养	5	1	4
痒	1	1	1
样	1	1	1
钥	1	1	1
药	1	1	1
爷	1	1	1
叶	2	1	1
医	1	1	2
亿	1	1	4
忆	1	1	1
应	5	1	4
痈	1	1	1
拥	1	1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佣	1	1	1
踊	1	1	1
忧	1	1	1
优	1	1	1
邮	1	1	4
余	0	0	4
御	1	2	1
吁	1	1	1
郁	1	1	1
誉	5	1	3
渊	2	1	1
园	1	1	1
远	1	1	1
愿	1	2	1
跃	1	1	1
运	1	1	1
酝	1	1	1
Z			
杂	5	1	4
脏	1	1	1
赃	1	1	1
凿	2	1	1
枣	5	1	4
灶	2	1	1
斋	5	1	4
毡	1	1	1
战	1	1	1
赵	5	1	4
折	2	1	1
这	5	1	4
征	1	1	1
症	1	1	1
证	1	1	1
只	4	1	2
致	1	1	1
制	2	1	2
钟	1	1	1
肿	1	1	1
种	1	1	1
众	4	2	1
昼	2	2	1
朱	5	1	3
烛	2	1	1
筑	1	2	1
庄	2	1	1
桩	1	1	1

简化字	构形模式	构形层次	构形理据
妆	1	1	1
装	1	2	1
壮	3	1	1
状	3	1	1
准	1	1	1
浊	2	1	1
总	5	1	1
钻	1	1	1